

\* 速查表更改提示

- 1、《国航国际客票改退处置规则》中“涉及意大利-中国大陆航程的旅客”涉及范围航线日期及客票适用规则有改动，已用红字表示。
- 2、更新《涉及各国家（地区）入境和疫情防控政策汇总》及《涉及中国入境防疫政策》表。

国航国际客票改退处置规则

序号	客票类型	购票/旅行日期范围	客票处置规则	
1	特殊旅客	1. 所有奋战在一线的医务工作者；	购票日期不限； 旅行日期：2020年1月1日（含）至2020年4月30日（含）	<p>（一）退票 客票有效期内，可为旅客办理非自愿退票，免收退票手续费。</p> <p>（二）变更航班日期 客票有效期内可以免费办理一次非自愿变更日期，再次申请需按客票使用条件办理。具体原则如下：变更至2020年6月30日（含）前的航班，免收变更手续费、子舱位差价及淡旺季价差。变更至2020年7月1日（含）以后的航班，免收变更手续费，需收取子舱位差价及淡旺季价差。</p> <p>【特别提示】入境管制措施请参考： 国家移民管理局官网“出入境信息一键通”中各国家（地区）入境管制措施。 查询地址：国家移民管理局&gt;首页&gt;专题专栏&gt; 网页链接：<a href="https://www.nia.gov.cn/n741435/n907688/n1234186/index.html">https://www.nia.gov.cn/n741435/n907688/n1234186/index.html</a></p>
2. 疑似或被确诊为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旅客	购票日期：不限 旅行日期：2020年1月1日（含）至2020年6月30日（含）之间			
3. 受入境管制措施影响无法正常旅行的国际及地区航班旅客	购票日期不限； 旅行日期：2020年1月24日（含）至2020年6月30日（含）之间			
4. 户籍地为湖北省、身份证号码为42开头的因疫情影响无法正常旅行的国内航班旅客。	购票日期不限； 旅行日期：2020年1月24日（含）至2020年4月30日（含）			
2	持有“未乘机证明”旅客	购票日期：不限 旅行日期：2020年2月20日（含）至2020年6月30日（含）之间	<p>前提：旅客需持有机场相关部门或国航航站出具的“旅客未乘机证明”原件或原件扫描件，且需加盖公章。</p> <p>（一）变更航班日期 客票有效期内可以免费办理一次非自愿变更航班日期，再次变更按客票使用条件办理。具体原则如下：变更至2020年6月30日（含）前的航班，免收变更手续费、子舱位差价及淡旺季价差。变更至2020年7月1日（含）以后的航班，免收变更手续费，需收取子舱位差价及淡旺季价差。</p> <p>（二）退票 在客票有效期内，可申请办理退票，免收退票手续费。已按上述原则办理过客票变更的旅客再提出退票申请的按自愿退票办理。</p>	
3	关于明确受隔离政策影响旅客	购票日期不限； 旅行日期在2020年2月20日（含）以后	<p>前提：客票上列明的在中国入境的国际/地区航段已使用，原计划自入境中国后14天内有后续航班的（限国航实际承运航班或挂CA航班号的代码共享航班）。</p> <p>（一）退票 客票上的后续航段如需退票，按照<b>自愿</b>原则，依据客票使用条件办理。</p> <p>（二）变更航班日期 在客票有效期内，可以免费办理一次非自愿变更航班日期，再次变更按客票使用条件办理。具体原则如下：变更至2020年6月30日（含）前的航班，免收变更手续费、子舱位差价及淡旺季价差。变更至2020年7月1日（含）以后的航班，免收变更手续费，需收取子舱位差价及淡旺季价差。</p>	
4	涉及武汉进出港航线的旅客	购票日期：1月31日（含）前； 旅行日期：2020年1月1日（含）至2020年4月30日（含）	<p>（一）退票 可在客票有效期内申请免费退票，免收退票手续费。</p> <p>（二）变更航班日期 首次提出改期申请，可在客票有效期内免费变更一次，免收子舱位和淡旺季价差；再次提出改期申请，需依据客票使用条件办理。</p>	

5	涉及意大利-中国大陆航程的旅客	涉及航线：2020年1月31日以后暂停运营的意大利航线，具体包括北京—罗马、北京—米兰、上海浦东—米兰、杭州—罗马四条航线的航班。	客票处置参照第六条。
6	航班发生调整的旅客	购票日期无限制； 旅行日期为2020年1月1日（含）以后	<p>(一) 退票 可在客票有效期内申请办理退票，免收退票手续费。</p> <p>(二) 变更航班日期 客票有效期内可以免费办理一次非自愿变更日期，再次申请需按客票使用条件办理。具体原则如下： 变更至2020年6月30日（含）前的航班，免收变更手续费、子舱位差价及淡旺季价差；变更至2020年7月1日（含）以后的航班，免收变更手续费，需收取子舱位差价及淡旺季价差。</p> <p>(三) 变更航程 当所在航线发生阶段性停航的情况下，可为旅客办理非自愿变更航程。变更场景如下： 1. 国际航段的始发地或目的地可以变更至同一区域市场内其他通航点，且仍需预订国航实际承运的国际及地区航班。（日本航线除外）同一区域市场包括：同一国家、澳大利亚&amp;新西兰地区、巴西&amp;巴拿马、欧洲地区。 2. 旅客原定航班始发地或目的地为中国大陆城市，因航班取消造成旅客无法按原计划出发或抵达的情况下，可以免费为旅客预订国航实际承运的中国国内航段。 例如：旅客原定北京-新加坡往返客票，航班取消后，可以免费为旅客变更为国航实际承运北京-成都-新加坡往返航班。 3. 当变更航程和变更日期同时发生时，变更日期须按上述“第（二）条”标准执行。</p>
7	其他航线的旅客	购票日期在2020年1月28日零时前；（ <b>换开过的客票，以客票换开日期进行判断</b> ） 旅行日期：2020年3月1日（含）以后	<p>(一) 退票 在航班起飞前取消订座或提出退票申请，可在客票有效期内申请免费退票，免收退票手续费，起飞后提出退票，需收取手续费。</p> <p>(二) 变更航班日期 按<b>自愿</b>标准，根据客票规则收取改期费、子舱位价差、淡旺季价差。</p>
8	关于代码共享国际航班	1、999客票销售的挂国航航班代码但由外航实际承运的国际城市自/至中国大陆的航班不正常时； 2、999客票销售的挂外航航班代码且由外航实际承运的国际城市自/至中国大陆是航班不正常时，在能证实航班不正常信息的情况下	<p>(一) 退票 在客票有效期内，可办理退票，免收退票手续费。已办理过客票变更的旅客再提出退票申请的按自愿退票办理。</p> <p>(二) 变更航班日期 在客票有效期内，可以免费办理一次非自愿变更航班日期，再次变更按客票使用条件办理。 不允许变更航程及航班实际承运人，即仍变更为挂国航航班代码但由外航实际承运的航班、或挂外航航班代码且由外航实际承运的航班。变更后与原客票子舱位一致的，免收变更手续费、子舱位差价及淡旺季价差；变更后与原客票子舱位不一致的，免收变更手续费，但需收取子舱位差价及淡旺季价差。</p>
9	注意事项		<p>1. 以上退改规适用于999客票，且航班为国航实际承运航班或挂CA航班号的代码共享航班。</p> <p>2. 不涉及以上类型的旅客，按客票使用条件办理客票退改；</p> <p>3. 符合规定的客票需要在有效期内免费办理退票、改期的，务必要在航班起飞前取消预定座位。</p> <p>4. 本速查表仅供参考，具体请以国航最新规则为准。</p>

特殊时期CA国际运力表 (有效期: 6月1日-6月30日)

始发地	国家	区域	航线	航班号	起飞班期	起飞时间 (去程)	起飞时间 (回程)	第一入境点
北京	北美	美国	北京首都-洛杉矶	CA987/8	周7	15:00-12:00	14:20-17:55+1	天津
		加拿大	北京首都-温哥华	CA991/2	周7	15:25- 10:50	13:50-15:40+1	沈阳
	欧洲	法国	北京首都-巴黎	CA933/4	周3	13:35-18:40	20:20-12:25+1	天津
		丹麦	北京首都-哥本哈根	CA877/8	周1	14:50-18:45	13:15-04:10+1	石家庄
		白俄罗斯	北京首都-明斯克	CA721/2	周5	13:05-17:20	19:05-12:35+1	沈阳
		西班牙	北京首都-马德里	CA907/8	周6	07:55-14:00	16:00-22:00+1	天津
		瑞典	北京首都-斯德哥尔摩	CA911/2	周5	13:50-17:20	19:10-21:00+1	天津
		波兰	北京首都-华沙	CA737/8	周5	02:55-06:20	14:10-04:50+1	太原
		奥地利	北京首都-维也纳	CA841/2	周6	02:50-06:50	13:30-04:50	呼和浩特
		俄罗斯	北京首都-莫斯科	CA909/10	周5	13:45-16:55	18:45-07:15+1	呼和浩特
		希腊	北京首都-雅典	CA863/4	周6	02:30-08:15	14:15-04:30+1	石家庄
	亚洲	柬埔寨	北京首都-金边	CA745/6	周3/4	19:40-23:40	00:40-06:35	郑州
		缅甸	北京首都-仰光	CA905/6	周7	09:40-13:00	14:00-13:45+1	郑州
		印度	北京首都-德里	CA947/8	周1/2	20:20-00:50+1	02:20-11:35	太原
		阿联酋	北京首都-迪拜	CA941/2	周4/5 (6月11日起执行)	17:20-22:20	00:10-11:45	西安
		巴基斯坦	北京首都-伊斯兰堡-卡拉奇	CA945/6	周5	15:30-19:00	20:30-09:55+1	西安
		泰国	北京首都-曼谷	CA979/80	周2/3	19:50-23:35	01:15-15:30	青岛
菲律宾		北京首都-马尼拉	CA179/80	周1/2	20:00-00:50+1	06:25-10:55	青岛	
韩国		北京首都-首尔仁川	CA123/4	周5	08:30-11:35	13:05-22:20	青岛	
上海	欧洲	德国	上海浦东-法兰克福	CA935/6	周6	11:35-17:20	20:00-12:55+1	-
		英国	上海浦东-伦敦	C849/50	周5	04:25-10:05	12:30-06:40+1	-
	亚洲	日本	上海浦东-东京成田	CA929/30	周4	10:15-13:50	15:05-17:20	-
成都	亚洲	尼泊尔	成都-加德满都	CA437/8	周7 (6月21日起执飞)	08:45-09:40	10:40-15:45	-
		新加坡	成都-新加坡	CA403/4	周1	10:05-15:00	16:00-20:30	-

## 国际机票变更候补及购票预约



近期应疫情防控的要求，国航国际航班变化较大，  
由此给您带来的不便我们深表歉意！

为更好服务凤凰知音会员，  
即日起知音会员可在线提交 **机票变更候补** 和 **购票预约** 申请，  
凤凰知音会员提交机票变更候补或购票预约申请后，  
国航将根据航班座位情况和旅客排队顺序，  
通知候补和购票预约旅客办理机票变更和购票手续。



信息登记

### 1 机票变更候补

旅客持有国航国际客票且有意愿 **申请候补7月31日前的航班**，  
请填写出行信息进行 **机票变更候补**

立即填写

### 2 购票预约

旅客欲 **购买8月31日前** 国际已经售罄或暂未开通的航班，  
请填写出行信息进行 **购票预约**

立即填写

变更候补及购票预约信息查询

请您填写报名时预留的联系人手机号查询已提交的  
国际机票变更候补或购票预约信息

信息查询

### 温馨提示

- 1 即日起，新一轮的“机票变更候补”以及“购票预约”已开启，您之前预约的国际机票变更候补以及购票预约的信息依然有效，当国航国际航班有空余座位、航班班次增加或航线开通时，我们会及时通知您，请您保持通讯设备的畅通。
- 2 机票变更候补功能目前仅开放国航实际承运的国际回程且已取消航班，不含中国港澳台地区。
- 3 购票预约功能目前仅开放国际回程的航班，不含中国港澳台地区。
- 4 预约联系人须为国航凤凰知音会员，请您填写注册时预留的手机号码。
- 5 您最多可添加3位同行人员且航班行程需保持一致。如您的行程中带有儿童或者婴儿旅客，也需要为儿童旅客或婴儿旅客进行预约报名。
- 6 成功提交国际机票变更候补的旅客，当您期望乘坐的航班有空余座位、航班班次增加或航线开通时，您将有机会收到中国国航客服的来电或国航发送的航班变更确认短信或推送，请您保持通讯设备的畅通。
- 7 国航发送的短信或推送中的机票确认变更链接具有时效性，请您务必在收到短信后的60分钟内点击链接，完成变更确认和提供变更重新出票所需的相关信息。提交成功后，国航将为您操作变更，并将变更后的票号和航班信息通过短信发送至您的通讯设备上。
- 8 成功进行购票预约的旅客，当您期望乘坐的航班有空余座位、航班班次增加或航线开通时，您将有机会收到中国国航客服致电或者短信通知来引导您完成购票，请您保持通讯设备的畅通。
- 9 我们将根据航班可利用座位情况适时开启可预约

的时间段：

(1) 国际机票变更候补：您须持有国航实际承运且旅行日期在2020年6月30日前已取消航班的有效客票，可申请变更候补2020年7月31日前的航班，在此变更候补时段同一票号仅可提交一次。您申请的机票变更候补，可能会产生相关费用，具体以接到的通知为准。若您已经办理机票退票，则无法预约航班变更候补。

(2) 国际购票预约：您可以申请购买2020年8月31日前的客票，在此购票时段同一乘机人仅可提交一次。

- ⑩ 如您成功办理了客票变更，请您按照变更后的客票航程准时乘机，如您未按时乘机，再次申请变更候补且成功后，则按照客票的使用条件，收取变更费用。
- ⑪ 特殊时期，航线座位有限，可能无法满足您的需求，敬请谅解。
- ⑫ 根据民航局要求，国航国际机票仅限在国航直销渠道购票，请您在中国国航APP或“中国国际航空”公众号填写预约信息，避免通过其他渠道办理造成损失。

公司运营涉及各国家（地区）入境和疫情防控政策汇总  
(截至2020年6月4日12:00)

注：本表标黄部分为本期更新；灰色部分为国家状态；红字部分为国家状态标注、机场和塔台关闭等提示。

序号	国家（地区）	入境政策、疫情防控政策	
美洲地区			
1	美国	国家状态	<p>联邦政府有两种不同的灾难状态“紧急状态”和“重大灾难状态”。美国通常根据法规遵循类似的计划。美国总统拥有最终权力批准或拒绝各州州长的协助请求。灾难状态时允许政府人员行使紧急权力，在灾难发生后维护生命、财产和公共健康。其中一些权力包括：下令疏散受灾威胁或受灾地区群众，在灾难发生后控制对某个特定区域的进出权力，如果个人无视强制撤离则令其承担费用，暂时中止某些规定和期限，在灾难状态下暂时解除个人武装，为灾区的灾后重建项目寻求联邦财政援助，方便为受灾个人和公共实体获得联邦财政援助。4月18日，美国50个州、首都华盛顿特区和5个海外领地全部进入<b>重大灾难状态</b>，这是美国历史首次。</p>
		航班限制政策	<p>批准着陆机场包括JFK、ORD、SFO、SEA、HNL、LAX、ALT、IAD、EWR、DFW、DTW、BOS和MIA机场入境，以便对旅客进行甄别。</p> <p>受当前新冠疫情影响，航空公司业务大幅下滑。FAA表示，将放弃最低航班时刻使用要求直到2020年5月31日为止，这一最新规定用于国内和国外航空公司。FAA将继续监控新冠疫情对旅行的冲击，并且根据情况需要，它可能会对这一新规定进行调整。</p> <p>6月3日，美国交通运输部发布指令，将从6月16日起禁止中国客运航空公司航班飞往美国，该禁令适用于国航、东航、南航、海航、厦航。</p>
		机组限制政策	<p>无限制，CDC和FAA发布新版对于机组人员临时健康指导：</p> <p>（一）为在美国停留航班和机组人员提供住宿：</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安排机组成员作为一个团体在机场和酒店之间乘坐私人地面交通工具，并提前消毒。建议机组成员避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除紧急情况。</li> <li>•安排机组成员住在离机场很近的酒店。确保酒店房间在机组人员到达前进行消毒。</li> <li>•鼓励机组成员：避免接触病人；尽量减少外出；无论何时出现在公共场合，都要保持距离（如果可能的话，保持约6英尺的距离）；避免人群、商店、体育或大众娱乐活动，以及其他可能吸引大量人群的情况；在酒店房间内用餐，提供客房服务或送餐服务。如果酒店房间内用餐，应该在酒店的餐厅用餐。如果酒店不提供，他们应该在酒店附近的餐厅吃饭。</li> </ul> <p>（二）在美国停留期间，航班和机组人员的自我监控：</p> <p>通过航空公司的职业健康计划，监督机组成员对自身健康状况进行自我监测：指示机组成员每日两次量体温；提醒机组成员立即发烧、咳嗽或呼吸困难；定期与机组成员联系，确保他们继续自我监控，没有出现症状；确保机组成员在登上飞往美国的航班之前无状况等。</p>
			<p>机组需要进行机上广播：欢迎来到美国。由于您所在的国家/地区正广泛传播冠状病毒病COVID-19，所以需要填写一份健康申明为在美国履行健康筛查的一部分，我们现在将分发健康表格。每个旅客都需要填写一个单独的表格，父母应该为每个孩子填写一份。下机后，请妥善保存表格并将其交给联邦当局。您将获得一张卡片或传单，详细说明如何在接下来的14天内检查您的体温和健康状况，在这段时间内，您会被要求留在家中，您可能还会接受其他健康筛查。感谢您的合作，这对美国减缓COVID-19传播速度至关重要。有关更多信息，请访问<a href="http://coronavirus.gov">coronavirus.gov</a>（翻译仅供参考）</p> <p>美国乘务员协会总裁萨拉·纳尔逊在一封4月23日发出的信件中对美国运输部和美国卫生及公共服务部作出了如下要求：航空机组人员和雇员都需佩戴口罩并带好个人防护设备。据路透社报道，美国联合航空周四表示，自4月24日起，所有美联航空乘人员时必须戴面罩或口罩，这是美国主要航空公司首次颁布此类规定。美国空乘人员协会对此举表示了欢迎，并敦促航空公司要求机组人员佩戴口罩以防病毒在机上传播。</p>
			<p>【测温标准38度】需要及时向美国CDC进行报告，生病的旅客将被转交给机场的健康卫生官员进行进一步评估。</p> <p>2月2日起，过去14天内访问过中国（不包括香港和澳门）、伊朗、欧洲申根地区、爱尔兰和英国的旅客（美国公民和永久居民除外）</p>



		旅客限制政策	<p>属除外)将被暂时禁止入境。因巴西新冠疫情加剧,美国白宫5月24日宣布对巴西实施旅行限制措施。这项旅行限制措施将于当地时间5月28日23时59分起生效,该措施不适用于美国永久居民,也不影响美巴两国商业往来。</p> <p>5月20日,延长对墨西哥和加拿大的非必要旅行禁令至6月22日。</p> <p>对于美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CDC)就2019新型冠状病毒(COVID-19)疫情发布旅行健康通告的国家,航空公司可以针对从上述国家的航班,在办理登机手续和登机过程中对旅客进行筛查如旅客出现COVID-19症状,航空公司在某些情况下可拒绝其登机。另外,厦门航空向DOT提交的豁免申请,中国境内其他航空公司可以直接援引,可以在中美来往航班拒绝发热37.3度以上旅客登机。</p> <p>据路透社报道,根据美国三大航空公司的相关政策,空乘人员应当采取提出建议的方式呼吁旅客佩戴口罩而不是对旅客提出强制要求。据悉,美国航空、达美航空和美国联合航空都要求他们的员工拒绝任何不佩戴口罩的人员登机并向没有口罩的乘客提供口罩,一旦登上飞机后,机组人员只能提醒、建议旅客而不得强制旅客佩戴口罩。</p>
		疫情防控政策	<p>截至6月4日,有32个州和地区放松或解除居家令。</p> <p>当地时间4月3日,美国交通部发布新通知,要求各大航空公司全额退款因疫情取消或严重延误的旅客机票。</p>
2	加拿大	航班限制政策	<p>(一)国际航班仅允许在蒙特利尔、多伦多、特鲁多、卡尔加里和温哥华的国际机场降落,同时限制航班数量。</p> <p>(二)承运人必须在登机前对所有旅客实施健康检查。承运人须向旅客提出如下问题:1.是否发烧和咳嗽。——如是,拒绝登机。2.过去14天内是否曾出现呼吸困难。——如是,拒绝登机。3.过去14天内是否曾因新冠病毒有关的健康原因被拒绝乘机。——如是,拒绝登机。临时限制令的承运人将处以25000加元的罚款,加东时间3月21日00:01生效。</p>
		机组限制政策	机组人员在豁免人员入境范围内。
		旅客限制政策	<p>【测温标准38度】对于出现症状者,海关检疫人员会采取进一步检查;如有必要,将可能会被送往医院诊疗。</p> <p>(一)3月16日,加拿大宣布关闭边境,禁止所有除加拿大公民和永久居民之外的人入境,但是以下人员豁免:1.加拿大公民、居民的父母或其配偶的父母或一方的继父继母、监护人;2.已持有加拿大移民局签发的有效签证并在有效期内的人员;3.出行限制令生效前3月18日生效时已持有有效学习许可证的国际学生;4.在2020年3月16日宣布旅行限制之前已获批准永久居留但尚未前往加拿大的居民;5.经加拿大中转前往第三国的人员。此前已经豁免的包括:1.应加拿大政府的邀请旅行的外国国民,其目的与遏制COVID-19有关;2.加拿大公民及家庭成员;3.加拿大永久居民及家庭成员;4.经加拿大政府领事官员书面授权进入加拿大以重聚直系亲属的国民;5.根据《印第安人法》注册为印第安人的人;6.经认可的外交官和家庭成员(包括北约,《联合国总部协定》所规定的外交人员和组织);7.机组人员;8.根据外交部长,移民,难民和公民身份部长,公共安全部长的决定,其入境符合国家利益的任何外国国民;9.加拿大军人,探视部队及其家人除外。</p> <p>(二)所有入境旅客都被询问更多问题,包括是否有任何症状,例如咳嗽,呼吸困难或发烧等;如果旅客从任何加拿大之外的国家到达,将被要求自我隔离14天。加拿大海关(CBSA)将要求旅客填写PHAC的新冠病毒表格,包括住宅和信息,随后方便跟踪被感染的人。CBSA将为有需要的旅客提供外科口罩,并附有如何正确使用口罩的说明。</p> <p>4月17日,加拿大政府宣布新规,要求所有航空旅客在飞行过程中必须佩戴非医用口罩或面罩,新措施从加拿大东部时间4月20日生效。</p> <p>4月15日,加拿大运输局对国际航班的入境指导进行了更新,主要添加了赴加拿大旅客登机前须知的的相关内容。此次更新后,入境指导主要包括旅客入境后的14天强制自我隔离措施,登机前的健康状况询问,返家前自我隔离计划的提交(仅限个别省)。</p>
航班限制政策	<p>只允许货班运行(截至7月1日)。</p> <p>5月15日,古巴民航局宣布,古巴境内机场商业航班禁令延长至2020年6月30日。</p>		
3	古巴	机组限制政策	<p>航空公司的机组人员在执行任务时将获豁免入境禁令,无需隔离。</p> <p>经哈瓦那营业部向古巴民航局及机场确认,机组人员进境古巴不受之前发布的隔离14天的规定限制,但是要求航空公司提前向民航局报备机组住宿酒店及相关联系人信息,营业部已紧急向古巴民航局报备相关内容。此外,机组停留在古巴期间只能待在所驻酒店,不允许前往其他任何地点。</p>
		旅客限制政策	<p>3月20日,古巴总理宣布,从3月24日开始开始封闭边境30天。在此期间:1、禁止所有外国游客入境。2、古巴籍、拥有古巴居留权的外国人及其家属除外,可入境。3、以非旅游目的访问古巴的外国人需事前申请特批。4、上述允许入境的旅客如入境古巴,需遵守古巴防疫规定。</p>

		旅客限制政策	<p>外国人及其家属除外，可入境。3、以非旅游目的访问古巴的外国人需事前申请特批。4、上述允许入境的旅客如入境古巴，需到指定医院进行14天的隔离观察。在所有入境口岸对入境旅客采取了体温检测和健康状况申报等管制措施。</p> <p>3月23日，古巴总理宣布自3月24日零时起：1. 因古巴机场在疫情期间的设施条件的限制，只允许入境旅客至多携带1件托运行李和行李，且入境后要接受14天的隔离观察。2. 暂停古巴境内的所有陆、海、空的省际交通（就医者除外）。3. 所有滞留在古巴的居留许可的外国人除外），只能留在住宿的酒店或民宿，不得外出，直至离境。</p> <p>准予降落的航空器，中转旅客必须留在航空器上。</p>
4	巴拿马	国家状态	当地时间3月13日，鉴于新冠肺炎病例数持续增加，巴拿马内阁会议13日通过一项决议，正式宣布巴拿马进入全国 <b>紧急状态</b> 。
		航班限制政策	当地时间3月13日，宣布暂停所有从欧洲飞往巴拿马的航班，只允许货班运行（截至6月22日）。巴拿马政府当地时间15日宣布，前疫情仍在持续扩散，将再次延长国际航班入境禁令30天，至6月22日，人道主义飞行不受限制。
		机组限制政策	——*
		旅客限制政策	巴政府将于3月16日23时59分起限制所有非巴拿马公民及非巴拿马定居者入境，所有入境的巴拿马公民及定居者必须居家隔离14天。中转旅客通过卫生和海关部门授权的区域进行中转，无需进入国家。
5	巴西	航班限制政策	货班不受限制（截至6月22日）。
		机组限制政策	——
		旅客限制政策	当地时间3月27日晚，巴西总统府等部门联合颁布国家第152号文件，决定自3月30日起30日内，暂停所有外国公民搭乘飞机入境。有关入境限制不适用于以下情况：1）巴西公民；2）此前获得巴西居留许可的外国公民；3）供职国际组织的外国专业人员；4）政府认可的外国工作人员；5）因与巴西公民家庭团聚入境的外国公民；6）出于公共利益由巴西政府特别授权入境的外国人；7）家移民登记卡的外国公民；8）从事货物运输人员（货班不受限制截至6月22日）；9）国际中转（不出关）。
<b>欧洲地区</b>			
6	英国	航班限制政策	<p>希斯洛机场关闭3号和4号航站楼、曼彻斯特机场所有航班将在1号航站楼运行。</p> <p>5月16日发布，抵达的国际航班在抵达2小时内提供航班上的最新情况。</p> <p>综合多家外媒报道，伦敦盖特威克机场将从4月1日起暂时关闭北航站楼，届时所有商业航班都将由机场南航站楼负责处理和运营。运营方已在官方网站等平台发布了相关的提示信息。不仅如此，机场还将采取限制运行时段等方式来应对暴跌的客流量与航班量。做法为每日只在14:00至22:00之间针对定期航班开放，其它时段则只接收备降或需要紧急降落的航班。</p>
		机组限制政策	机组人员需要向旅客宣讲新冠病毒肺炎特征及防护说明。
		旅客限制政策	<p>英国机场目前不会对旅客进行体温检测。英国政府5月22日宣布，从6月8日起，对大部分入境英国的旅客实施为期两周的自我隔离。违者将面临1000英镑（约合8700元人民币）罚款。此外，有关人员应安排家人或朋友前往机场接机，在入境后直接前往住处进行14天自我隔离并下载英国卫生部门的定位软件。</p> <p>从中国港澳台地区、泰国、日本、韩国、新加坡、马来西亚来英人员，如抵英14天内出现咳嗽、发烧、呼吸困难等症状，无论轻重，建议立即停止外出并避免接触其他人员。</p>
		疫情防控政策	英国首相约翰逊定于5月10日公布英格兰地区的限制措施调整方案，但政府官员5月8日在疫情发布会上明确表示，新措施不会有“化”。英国媒体报道称，英格兰地区将和威尔士一样，继续延长“居家令”，但放宽居民出门次数限制。
		航班限制政策	欧盟将暂时取消机场时刻规定直至10月24日，此举将减轻受疫情重击的航空业的压力。该规定要求航空公司必须至少使用其80%的容量以确保来年对相关时刻资源的所有权。
		机组限制政策	机组进出港流程维持不变。
			由于新冠肺炎疫情在欧洲及全球范围内的发展态势仍未趋于稳定，欧盟决定继续延长赴欧旅行的限制，将今年3月中旬开始实施

7	欧盟	旅客限制政策	<p>由于新冠肺炎疫情在欧洲及全球范围内的反噬态势仍不稳定，欧盟决定继续延长对航班旅行的限制，将“非必要旅行禁令”延长至6月15日。5月8日，欧盟委员会在一份公告中称，尽管当前一些欧盟成员国和申根区成员国正着手放松管制，但新疫情的发展态势在欧洲及全球范围内依然不稳定，因此欧盟有必要继续管控外部边境，降低旅行引发的疫情扩散风险。为此，委员会倡议26个欧盟成员国（爱尔兰除外）和隶属申根区的瑞士、冰岛、挪威、列支敦士登4个非欧盟成员国继续对赴欧的“非必要旅行”进行限制管控直至6月15日。</p>
		行业信息	<p>5月26日，欧盟航管局建议，所有航空公司都应当在飞机上配备高效空气过滤器，减少航班上食品和饮料供应；旅客应当与他人1米以上的距离并自觉佩戴口罩，在飞行期间尽可能不随意走动，采用线上方式完成购票；所有非必要的机场服务应分阶段恢复。</p> <p>6月15日，欧盟做出了开放内部和外部边界的建议，为配合欧盟成员重启机场等边境口岸，欧洲航空安全局（EASA）更进一步对机场的防疫措施，公布了新冠肺炎疫情高危机场名单，并呼吁各成员国加强对入境旅客的检查。根据EASA公布的名单：欧洲疫情严重地区的高危机场主要包括：法国巴黎所在大区法兰西岛境内的机场；意大利 伦巴第、威尼托、皮埃蒙特、艾米利亚-罗马涅大区境内的机场；西班牙马德里、加泰罗尼亚、卡斯蒂利亚-莱昂、卡斯蒂利亚-拉曼恰大区境内的机场；比利时境内的布鲁塞尔机场、荷兰阿姆斯特丹机场、埃因霍温机场、马斯特里赫特亚琛机场、鹿特丹海牙机场、波兰卡托维兹机场、葡萄牙波尔图机场、马德拉机场；瑞典斯德哥尔摩境内的机场；英国伯明翰机场、唐卡斯特谢菲尔德机场、东米德兰兹机场、盖特威克机场、格拉斯哥机场、利兹布拉德福德机场、利物浦 约翰·列侬机场、卢顿机场、曼彻斯特机场、纽卡斯尔国际机场、斯坦斯特德机场。</p> <p>EASA公布的世界范围内的高危机场主要包括：阿富汗、孟加拉国、白俄罗斯、智利、多明尼加、厄瓜多尔、埃及、印度尼西亚、科威特、巴基斯坦、秘鲁、卡塔尔、沙特阿拉伯、新加坡、土耳其、阿联酋等国境内的机场。此外，美国 22 个州境内的机场、加拿大安大略省和魁北克省的机场，印度6个邦境内的机场，墨西哥境内的机场，俄罗斯莫斯科、圣彼得堡等的机场，乌克兰基辅地区和切尔诺夫策机场也被列为了疫情高风险机场。另一方面，中国大陆、中国港澳台地区、日本和韩国境内的机场均被EASA认定为非疫情高风险机场。</p>
8	德国	航班限制政策	<p>为了遵守相关间距的规定，航班机组人员必须控制在停机后15分钟开始让旅客下机，预计会有一个对接登机桥的延迟，每三分种一人。请启动APU，确保舱内空气流通，直到下机过程结束。</p>
		机组限制政策	<p>在德国联邦共和国的所有飞机进港中，机组人员必须在飞行期间向所有乘客提供德国联邦卫生部有关SARS-COV-2的信息。</p>
		旅客限制政策	<p><b>【37.5度】</b>旅客当前在入境德国时不会面对严格的健康管控措施，但旅客可能需要在入境前测量体温、填写健康问卷。机场现场与海关密切合作，并会在航站楼的显示屏上向旅客发布针对性信息。离境旅客务必在起飞前与相关航空公司联系，以查询其具体规定。</p> <p>（一）德卫生部2月15日宣布，即日起对所有从中国抵德的飞机旅客进行疫情接触史问询（与感染者接触史及疫情地区旅行史）。有从中国（含香港、澳门）抵德的航班旅客除了填写离机卡外，还要再填写一张由3个问题组成的个人信息表（与确诊病人及疫区人员接触史、疫情地区旅行史），工作人员将视情决定下一步措施。</p> <p>（二）入境口岸会要求旅客提交健康申请表，同时进行体温检测和疫情筛查政策，一旦发现疑似病例将进行隔离观察。所有不具备居留权的外国人，如果没有正当理由的话，都会被拒绝入境德国。</p> <p>（三）按照世卫组织指示，德国5座大型机场必须保持保护公共卫生的核心能力。亦即如果某架飞往德国的航班上出现可疑病例，飞机需要被引导至汉堡、杜塞尔多夫、法兰克福、慕尼黑或柏林机场降落，并接受后续处理。</p> <p>（四）法兰克福机场表示，目前世卫组织和德国联邦外交部均未发布旅行限制令，这意味着旅客当前在入境德国时不会面对严格的管控措施，但旅客可能需要在入境前测量体温、填写健康问卷，机场也或将铺设消毒地毯并投放口罩；杜塞尔多夫机场近日会定时举行针对疑似感染旅客的处理演习；如飞机落地前发现机上存在疑似病例，飞行员将向空管部门和海关报告。机场将立即通知卫生部门，然后安排飞机降落在隔离区域，只有身着防护服的急诊医生或消防人员才能进入飞机。“为有需要，机场消防部门附近设有一处特殊隔离区。”经初步处置后，患者将被送往大学医院；慕尼黑机场也安排了必要的设施和警报计划，必要时可以与有关部门合作。据巴伐利亚州卫生部发言人透露，一支特别的“机场工作队”可以24小时随时到达现场。</p> <p>乘客不允许进入德国。不适用于：德国国民；持有德国签发的居留许可证的乘客；持有德国签发的D签证的乘客；德国国民或其配偶、妻子、子女和登记合伙人；有证据证明其旅行是为了从事专业活动的乘客，如外交官、护理人员、食品工业人员、专家；在其他旅行选择的情况下，过境回国的乘客，必须证明目的地和过境国的旅行目的和入境要求；驻德国的美国军事人员及其家属；离开德国回国商船船员；奥地利、比利时、保加利亚、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德国、希腊、意大利、立陶宛、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荷兰、挪威、波兰、葡萄牙、罗马尼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及其家庭成员经由德国返回其居住国；持有英国护照的乘客和家人经由德国返回他们的居住国。</p>

			德国内政部长4月6日宣布，自4月10日起，所有抵达德国的旅客都必须进行14天的自我隔离。
		疫情防控政策	德国联邦政府与各州政府5月26日达成协议，将防控新冠疫情的社交限制措施延长至6月29日。 德国联邦政府和各州政府4月15日达成一致：建议人们在乘坐公共交通和在零售商店购物时佩戴口罩。
9	法国	国家状态	当地时间3月16日，法国总统马克龙发表电视讲话，面对新冠肺炎疫情的严峻形势，法国处于“战争状态”，需要全面动员抗击。3月17日中午开始封国。3月24日宣布进入为期两个月的“卫生紧急状态”，政府可根据相关法律限制或禁止民众出行、采取隔离限制集会活动、下令临时关闭企业和机构等。法国议会5月9日投票通过政府提交的延长“卫生紧急状态”法案，“卫生紧急状态”延长至7月10日。
		航班限制政策	巴黎博韦机场、巴黎奥利机场关闭。巴黎戴高乐机场关闭部分航站楼。
		机组限制政策	——
		旅客限制政策	入境口岸要求旅客提交健康申请表，法国卫生部门已向机场方面提出要求，一旦发现发烧不适的乘客，将会进行隔离，通知急救队来处置。 1. 来自非申根成员国的乘客不允许进入法国，不适用于：法国国民及其配偶和子女；安道尔、摩纳哥、圣马力诺、瑞士、梵蒂冈（马教廷）和欧洲经济区成员国的国民及其配偶和子女在回家途中；英国国民及其配偶和子女在回家途中；持有法国签发的居留许可的乘客；持有安道尔、摩纳哥、圣马力诺、瑞士、联合王国、梵蒂冈城（罗马教廷）或欧洲经济区成员国签发的居留许可证的乘客；与COVID-19有关的卫生保健专业人员和研究人员；总部或在法国设有办事处的外交领事使团和国际组织人员及其配偶和子女；海员。 2. 一份完整的国际旅行证明必须在登机前、到达时或过境法国时出示。证书必须在出发前通过法国驻外领事机构或互联网上获得。 <a href="https://www.interieur.gouv.fr">https://www.interieur.gouv.fr</a> 法国航空公司5月4日宣布，所有乘坐法航航班的乘客都必须佩戴口罩，这项规定自5月11日起正式生效。据法国《航空杂志》报，法国交通国务秘书德杰巴里宣布，在飞机上控制社交距离不再是一项强制规定，但旅客登机前必须进行体温检测，在机上也必须佩戴口罩。德杰巴里表示，考虑到大部分航司只有确保75%以上的客座率才能盈利，因此大规模地控制客座率“并不可行”。
10	意大利	国家状态	1月31日，意大利宣布进入国家紧急状态，根据新法令，意大利国家紧急状态持续至7月31日，期间疫情防控法令可进一步调整。
		航班限制政策	米兰机场（LIMC）和罗马机场（LIRF）允许商业航班运行（截至6月14日）。
		机组限制政策	——
		旅客限制政策	【37.5度】罗马和米兰两大国际机场增设医护人员和热像仪 1. 乘客不允许进入，不适用于：意大利国民或居民；商务旅客；因紧急健康原因旅行的旅客；执勤的医护人员；因紧急情况需要返回意大利的乘客；经意大利返回其居住国的乘客；来自安道尔、奥地利、比利时、保加利亚、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摩纳哥、荷兰、挪威、波兰、葡萄牙、罗马尼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或英国的乘客。 2. 意大利签发的居留许可可在2020年1月31日至7月31日期间到期的，有效期统一延长至2020年8月31日。 目前，所有乘客必须向承运人提交一份完整的自我申报表（不适用于来自安道尔、奥地利、比利时、保加利亚、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摩纳哥、荷兰、挪威、波兰、葡萄牙、罗马尼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或英国的乘客），落地后要接受14天的自我隔离（不适用于来自安道尔、奥地利、比利时、保加利亚、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德国、希腊、意大利、冰岛、爱尔兰、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摩纳哥、荷兰、挪威、波兰、葡萄牙、罗马尼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或英国的乘客。不适用于在意大利停留的时间不超过72小时的商务旅行乘客，并且如果得到卫生部门的许可，可以根据需要再延长48小时）。
疫情防控政策	3月10日起全国范围封城。4月21日，意大利总理宣布全国将从5月4日起重新开放，计划是全国性的，但会考虑不同地区情况。		
		国家状态	3月11日，匈牙利全国进入紧急状态，将对边境出入境人员进行严格管控。匈牙利司法部长沃尔高·尤迪特5月26日表示，匈牙利已经控制了新冠疫情，并于6月20日结束国家紧急状态。

11	匈牙利	国家状态	控制了新冠疫情，拟于6月20日结束国家紧急状态。
		航班限制政策	——
		机组限制政策	——
		旅客限制政策	5月25日，乘客不允许进入匈牙利，不适用于：匈牙利国民；拥有匈牙利签发的永久居留证的匈牙利居民，他们是欧洲经济共同体或瑞士的国民；直接从斯洛伐克抵达的斯洛伐克国民，如果他们在匈牙利停留不超过24小时；直接从奥地利来的奥地利国民，须有在抵达前4天内对冠状病毒（COVID-19）检测呈阴性的证明；奥地利、捷克、德国、日本、韩国、波兰和斯洛伐克等国的商务他们必须直接从本国抵达；由国家警察副局长签发并加盖印章的信件乘客。 <u>匈牙利边境限制政策延长至6月13日。</u> 匈国家警察总局决定，自5月13日起，以下六类入境目的外国公民可申请特许入境许可： 一、处理司法或行政诉讼。需提供匈相关机构的书面证明。 二、从事商务或工作目的。需提供中央政府、地方政府或境内独立实体的邀请信。 三、接受医学治疗。需提供医疗证明。 四、参加学术考试。需提供学术机构证明。 五、从事跨国运输，即前往运输起点，或完成运输后返匈。需提供雇主证明。 六、参加近亲属的葬礼。 匈牙利5月21日已重新开放与罗马尼亚的边界，与塞尔维亚边界已于5月25日重新开放，匈牙利外长西亚尔托5月25日还与奥地利和斯洛伐克外长举行视频会议，四国外长一致同意暂定6月15日彼此重新开放边界。
疫情防控政策	3月27日政府公布了出行禁令，匈牙利总理欧尔班5月16日在社交媒体上宣布，自5月18日起解除首都布达佩斯的出行限制令，匈他地区的出行限制令已于5月4日解除。		
12	俄罗斯	航班限制政策	正班只允许以下运行：北京-莫斯科往返、上海-莫斯科往返、广州-莫斯科往返、香港-莫斯科往返，货班不受限制（截至6月10日）。 据俄罗斯媒体报道，面对日渐缩减的客流量，俄罗斯最大机场莫斯科谢列梅捷沃国际机场暂时关闭了E、C、D三个客运航站楼。
		机组限制政策	——
		旅客限制政策	【测温标准38度】 莫斯科机场口岸对来自中国的游客进行体温检测，发现疑似病例需要隔离14天，检测检查合格之后，不需要隔离。 俄罗斯外交部发表声明称，俄方3月18日至5月1日暂停对外国公民受理、审批和颁发所有种类的签证。 俄罗斯联邦空域用户暂时限制外国公民和无国籍者进入俄罗斯联邦，命令有效时间到6月1日零时（当地时）。 3月28日，俄罗斯政府发布声明宣布3月30日凌晨起完全关闭边境，仅俄外交、政府和公共事业人员以及少数特殊人群仍可出入境。 据俄罗斯媒体4月10日消息，滨海边疆区新冠肺炎防控指挥部决定，对所有自莫斯科乘机抵达符拉迪沃斯托克机场、且在滨海边疆区居留所人员，抵达后即安排其居家隔离14天；对所有自莫斯科乘机抵达符市机场、居住地不在边疆区的人员，抵达后即安排其在指定隔离点隔离14天。
		疫情防控政策	5月7日，莫斯科市长索比亚宁宣布，莫斯科市居家隔离制度延长至5月31日，服务、餐饮、贸易、教育、文化、体育和其他非必需行业继续暂停营业，公民须居家隔离，乘私人及公共交通工具出行人员须提前办理电子通行证。5月12日起，莫斯科市内乘公共交通出行人员须戴口罩和手套。俄罗斯首都莫斯科市市长索比亚宁5月27日表示，鉴于莫斯科疫情逐步稳定，政府将实施下一阶段解封措施。
13	瑞士	国家状态	当地时间3月16日17时，瑞士联邦主席西莫内塔·索马鲁加宣布瑞士进入“非常状态”，瑞士所有餐厅、剧院、电影院和非必要场所全部关闭。仅仅食品超市，药店等提供生活必需品的店铺仍在营业，其余行业都已停业。4月8日，瑞士最高行政机构联邦政府宣布，瑞士实施疫情管控措施的截止时间将由此前宣布的4月19日推迟至4月26日。 <u>5月27日，瑞士联邦委员发表公报称，瑞士将从即日起结束“非常状态”（extraordinary）。</u>
		航班限制政策	——
		机组限制政策	——
			3月16日午夜，瑞士在法国，德国，奥地利边境实施管控。 <u>自6月15日起，瑞士与德法奥三国双向开放边境。</u>

		旅客限制政策	<p>4月4日起，除已经单独延长的奥地利、法国、德国、意大利、西班牙的边境政策外，再继续延长20天已经实施的申根国家（列支敦士登除外）边境控制政策。自6月8日起，将重新开始审核来自欧盟境内的工作申请，家庭团聚不再局限于直系亲属间，允许所有在欧盟合法居留权的人员为其家庭成员申请团聚。</p> <p>根据国际航协4月12日消息，禁止旅客入境直至6月13日。（不适用于瑞士或列支敦士登的国民或居民；持有跨境通勤许可证的旅客；直接通过瑞士前往允许入境的其他国家的旅客；有权行动自由且有专业理由进入瑞士并已确认注册的旅客；作为卫生部门专家的旅客；以及通过陆路前往其原籍国或在欧盟或申根地区居住的乘客，他们必须有继续前进的证明）</p>
14	瑞典	航班限制政策	——
		机组限制政策	——
		旅客限制政策	<p>自3月19日起，瑞典关闭边境实行入境限制。目前，入境限制令已延长至6月15日。</p> <p>入境限制政策包括：来自欧盟成员国、欧洲经济区国家、英国和瑞士以外国家的旅客不允许入境，瑞典公民除外。如果是为了回国的，以上国家公民及其家庭成员、持有瑞典或其他欧盟成员国永久居留许可的人、持有瑞典国家签证的人也可入境。（回国的旅客为：之前在瑞典有固定住所并且曾在此居住过。入境时需出示：人口登记证明、住房合同等，地址信息要保持一致。）新获得居留权的人员原则上不允许入境。过境中转旅客，医护人员，在必要的范围内运输货物和其他人的人员，在国际组织中工作的人员、军事人员、救济人员，有紧急家庭原因的人员，需要国际保护或其他人道主义原因的人员不适用于该入境限制。</p>
15	西班牙	国家状态	<p>3月13日，西班牙宣布进入<b>紧急状态</b>。目前，西班牙国家紧急状态将至少延续至6月7日。5月31日，西班牙首相表示，将于下周提出申请，将国家紧急状态延长至6月21日。这也将是该国最后一次延长国家紧急状态。</p>
		航班限制政策	<p>客运航班允许使用巴塞罗那机场（LEBL）和马德里机场（LEMD），货班不受限制（截至6月6日）。</p>
		机组限制政策	<p>机组成员必须使用覆盖鼻子和嘴巴的面罩。与旅客直接联系的机组成员应带上口罩，并可以接触到用于频繁手部清洁的含氢乙醇。</p>
		旅客限制政策	<p>当地时间3月21日起，西班牙政府颁布内政部命令：由于公众命令与公共卫生原因，拒绝旅客入境。目前，除以下情况外不得入境：A. 西班牙公民和居民；B. 经由西班牙返回位于安道尔，奥地利，比利时，保加利亚，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丹麦，爱沙尼亚，法国，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共和国），意大利，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荷兰，波兰，葡萄牙，罗马尼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瑞典或瑞士的居住地的旅客；C. 经由西班牙返回其居住国且持有申根成员国短期签证的旅客；D. 与西班牙公民一起旅行的直系亲属；E. 履职的医疗保健或老年护理专业人员；F. 货物运输人员；G. 履职的外交官、国际组织、军事人员和人道主义组织成员；H. 得到官方认可的因紧急家庭原因旅行人员；I. 持有不可抗力或必要情况证明，或出于人道主义原因而允许入境的人员；G. 因工作原因，来自欧盟、欧洲经济区、瑞士且持有有效证明的旅客。</p> <p>抵达时必须出示完整的《公共卫生旅客定位表》。</p> <p>自5月15日起至6月30日，所有从外国入境西班牙的人必须隔离14天。但是在西班牙工作的卡车司机、飞机机组成员、船舶工作人员和卫生工作人员不受此限。</p>
		疫情防控政策	<p>从5月21日开始，所有6岁及以上者在“公共道路上、室外空间以及任何可供公众使用或眼下向公众开放的封闭空间中”，若不能保持两米距离，必须佩戴口罩；3至5岁儿童建议佩戴口罩。但这一规定不适用于可能因佩戴口罩而损害健康的人；在进食等无法佩戴口罩的场合也无须使用口罩。</p>
		航班限制政策	<p>目前禁航令包括暂停来自白俄罗斯、中国、法国、伊朗、意大利、荷兰、俄罗斯、西班牙、乌克兰、英国的航班。截至6月14日，允许货机运行。</p>
		机组限制政策	——
16	奥地利	旅客限制政策	<p>3月20日零时起开始执行入境限制措施，目前包括：</p> <p>（1）来自非申根成员国的旅客禁止入境，但欧盟、欧洲经济区、瑞士公民（包括与其共同居住的家庭成员）除外，持英国护照除外，持奥地利D型签证或居留证的旅客除外，外交使团成员和国际组织的雇员（包括与其共同居住的家庭成员）、人道主义组织成员、护理和卫生人员、季节性工作人员（农业和林业部门）、过境旅客、从事货运工作人员除外；</p> <p>（2）获豁免入境第三国公民以及从申根地区内乘飞机抵达的国民在入境时需提供4日内开具的英文或德文版核酸检测阴性结果，否则将被拒绝进入奥地利或受到强制隔离；</p>

			<p>（3）欧盟、欧洲经济区、瑞士公民，持有奥地利D签证的旅客及持有英国护照的旅客入境后须签字确认自我隔离14天，除非他们保持立即离开。</p>
		疫情防控政策	据报道，6月15日起，奥地利将重新开放与捷克、匈牙利、斯洛伐克、德国、瑞士、列支敦士登的边境。
		行业信息	奥航将于6月15日起恢复运营，航班目的地暂时限于部分欧洲城市及以色列特拉维夫。
17	丹麦	航班限制政策	截至6月14日，正班仅允许运行在0400UTC和 2000UTC之间运行，货班运行不受限制。
		机组限制政策	——
		旅客限制政策	<p><b>【测温标准37.5度】</b></p> <p>丹麦政府于3月13日起临时关闭边境，拒绝除本国公民、有居留权和“其他被认可目的”外国公民以外的各类人员入境。目前，情形外，旅客不允许进入丹麦；丹麦公民和居民；前往危重或绝症的家庭成员旅行的旅客；参加葬礼，或者已经参加正在进行的治疗的旅客，需要出庭应诉的旅客；未成年人的法定监护人或前往探视未成年人；持有在丹麦就业证明文件的乘客；直接通过丹麦回其居住国的旅客。</p>
18	希腊	航班限制政策	<p>所有国际航班，商业航班和通用航班仅适用于雅典国际机场。暂停飞往希腊其他机场的航班。货运航班不受限制（截至6月30日）</p> <p>往返意大利、英国、西班牙和荷兰等4个国家的客运航班的禁令已延长至5月31日；往返阿尔巴尼亚、北马其顿、土耳其3个国家航班禁令已延长至6月14日。</p>
		机组限制政策	——
		旅客限制政策	<p>自2020年3月18日起，禁止旅客进入希腊。目前除外情形如下：1. 欧盟、欧洲经济区、瑞士公民及其家庭成员；2. 持英国护照的其家庭成员；3. 持有希腊签发的居留许可的乘客；4. 持有欧盟、欧洲经济区、瑞士、英国签发的居留许可或长期签证的旅客；5. 卫生专业人员和被指定支持希腊国家健康保健系统的卫生研究人员；6. 履职的政府成员、外交人员、国际组织工作人员、军事人员/主义援助工作人员；7. 获得希腊使领馆签发的授权，出于紧急家庭或商务原因旅行的旅客。</p> <p>至6月15日，旅客抵达后须隔离14天。以下旅客可豁免：1、中转旅客；2、政府航班、卫生的航班、人道主义的航班、紧急情况、军事航班、欧盟边境管理局航班。</p> <p>5月29日，希腊政府公布了首批获准入境的国家名单，在该名单生效后，包括中国在内的共计29个国家的旅客能够获得入境希腊。根据希腊政府的相关政策，自今年6月15日起，被列入名单内的国家旅客可搭乘国际航班从首都雅典和北部城市塞萨洛尼基。过相关人员需要在机场接受希腊卫生部门的病毒检测。</p> <p>7月1日起希腊所有机场将开放国际航班，届时仅对旅客进行随机抽查检测。</p>
19	波兰	国家状态	3月13日宣布进入“ <b>公共卫生紧急状态</b> ”
		航班限制政策	<p>只允许货班运行（截至6月6日）。</p> <p>5月22日，波兰总理府签发新一轮的禁航令，宣布6月6日24点前禁止所有国际客运航班落地波兰境内机场。</p> <p>旅客人数不得超过最大座位数的一半。以下旅客不得上飞机：1）体温等于或超过38度的。2）在办理值机过程中没有填写健康3）不履行用口罩捂住嘴和鼻子的义务的。</p>
		机组限制政策	1、机组必须在第一个落地机场提交申报单。 2、机组测量所有乘客的体温。
		旅客限制政策	<b>【测温标准38度】</b>
		旅客限制政策	波兰政府于3月15日起对外国人关闭边境，并暂停所有跨境航空、铁路和公路交通。
		疫情防控政策	自5月30日起，不再要求在公共场所佩戴口罩。
		航班限制政策	——
		机组限制政策	——

20	白俄罗斯	机组限制政策	
		旅客限制政策	3月26日，白俄罗斯总理签署决议并宣布自即日起，从发生疫情的国家入境白俄罗斯的人员必须自行居家隔离14天，但以下几类除外：1. 外交人员及其家属。2. 官方代表团成员。3. 国际运输司机、机组成员。4. 非本国籍且在白俄中转时间不超过两个自然日的旅客。
			据国际航协5月4日消息，旅客抵达时必须出示完整的调查表，并且须自我隔离14天（但中转过境旅客除外）。 明斯克机场宣布，自5月11日起，所有旅客必须自进入候机楼起全程佩戴口罩。

### 亚太地区

21	日本	国家状态	5月25日晚，日本全国解除紧急状态。
		航班限制政策	中国、韩国赴日航班，只能在东京成田机场和大阪关西国际机场降落。
		机组限制政策	
		旅客限制政策	<p>【测温标准37.5度】诊断标准：必须满足出国史/接触史+连续4天37.5度以上发热+呼吸道症状+临床肺炎诊断，由保健所决定是批准检测</p> <p>5月27日零时起，日本的入境限制政策更新为：持中国湖北省、浙江省签发护照者及入境日本前14日内曾到访或居住在以下地区）的外国人原则上无法入境日本。</p> <p>一、亚洲：印度、印度尼西亚、新加坡、泰国、韩国、中国（含港澳台地区）、菲律宾、文莱、越南、马来西亚、马尔代夫、克什米尔、吉尔吉斯斯坦、塔吉克斯坦、孟加拉国、巴基斯坦。</p> <p>二、大洋洲：澳大利亚、新西兰。</p> <p>三、北美：加拿大、美国。</p> <p>四、中南美：阿根廷、萨尔瓦多、安提瓜和巴布达、乌拉圭、厄瓜多尔、哥伦比亚、智利、秘鲁、圣基茨和尼维斯联邦、巴巴多斯、多米尼克、巴拿马、巴哈马、巴西、玻利维亚、洪都拉斯、墨西哥。</p> <p>五、欧洲：冰岛、爱尔兰、阿塞拜疆、阿尔巴尼亚、亚美尼亚、安道尔、意大利、英国、俄罗斯、白俄罗斯、乌克兰、爱沙尼亚、奥地利、荷兰、北马其顿、塞浦路斯、希腊、克罗地亚、圣马力诺、瑞士、瑞典、西班牙、斯洛文尼亚、斯洛伐克、塞尔维亚、丹麦、德国、挪威、梵蒂冈、匈牙利、芬兰、法国、保加利亚、比利时、波兰、波黑、葡萄牙、马耳他、摩纳哥、摩尔多瓦、立陶宛、列支敦士登、罗马尼亚、卢森堡。</p> <p>六、中东地区：阿富汗、阿联酋、阿曼、卡塔尔、科威特、沙特阿拉伯、以色列、伊朗、土耳其、巴林。</p> <p>七、非洲：加纳、埃及、佛得角、加蓬、几内亚比绍、几内亚、圣多美和普林西比、科特迪瓦、刚果民主共和国、毛里求斯、赤道几内亚、摩洛哥、南非。</p> <p>持日本永住、日本人配偶、永住者配偶、定住者资格者及无在留资格的日本人配偶、子女等也无法入境日本，特别永住者即使上述国家（地区）不入境转机，也无法入境日本，将会被遣返回出发地或转机国（地区）。</p>
			所有入境者均需在家里或宾馆隔离14天。
航班限制政策	自4月17日20:00起，所有航班必须在5:00和20:00之间到达仁川国际机场（ICN）。		
机组限制政策	机组不用隔离，但是必须安装自我诊断APP在他们的手机上。		
		<p>【测温标准37.5度】韩国国土交通部和仁川国际机场表示，如果旅客在航站楼入口的第一次测温中体温在37.5摄氏度以上，将不接受基本流行病学调查。在出境大厅进行的第二次测温中，如果在37.5摄氏度以上且是前往禁止发热者入境的国家，将联系航司退票。在登机口进行的第三次测温主要针对前往美国、中国、阿联酋等国家的旅客，应这些国家要求由航空公司开展测温。发热旅客不能登机。</p>	
		<p>从当地时间3月22日零时起，对自欧洲入境的所有旅客进行新型冠状病毒检测。工作人员根据有无症状对入境者实施分流检疫，有症状者和无症状感染者将分别在设于检疫所的定点隔离设施和定点临时生活设施接受检测。从当地时间4月13日起，所有自美国入境者均进行新冠肺炎病毒检测。</p> <p>1. 4月5日之前签发的短期签证（C-1和C-3类型）无效。</p> <p>2. 暂停对90个具有普通护照的国籍的签证豁免（机组人员、持有APEC商务旅行卡的旅客除外）。</p> <p>3. 湖北省武汉市领事馆签发的韩国签证无效。</p>	



22	韩国	旅客限制政策	<p>3. 湖北省武汉申发护照及的物证签证无效。</p> <p>4. 过去14天到过湖北省的旅客不允许过境或进入韩国。</p> <p>5. 持有湖北省签发护照的中国公民不允许过境或进入韩国。</p> <p>6. 来自中国的旅客必须持有韩国签发的签证才能过境或入境，但阿尔巴尼亚，安道尔，巴巴多斯，多米尼加，圭亚那，爱尔兰（共和国），韩国（共和国），马耳他，墨西哥，摩纳哥，尼加拉瓜，帕劳，圣马力诺，斯洛文尼亚，圣基茨和尼维斯，美国，圣文森林纳丁斯，梵蒂冈和委内瑞拉公民除外，持英国护照的旅客除外，持外交，领事，公务，公务或特殊护照的旅客除外。</p> <hr/> <p>自4月1日起，旅客必须接受14天的强制性自我检疫。乘客和航空公司机组人员必须在个人设备上安装“自我诊断移动应用程序”在抵达时必须向检疫部门出示完整的健康申报表和特别检疫申报表。作为中国公民的商务旅客及其随行家庭成员除外，他们应在至少14天自我监测健康状况，并持有一份在出发前72小时内冠状病毒（COVID-19）阴性的医学证明。在抵达后应接受冠状病毒检测须在指定的隔离区停留1-2天直至获得检测结果，若结果为阴性，则不再需要自我隔离。</p> <hr/> <p>旅客应在个人设备上安装“自我诊断移动应用程序”，并且在抵达时必须向检疫部门出示完整的健康申报表和特别检疫申报表。</p>
		疫情防控政策	<p>5月28日，继要求使用公共汽车和出租车等公共交通工具的乘客必须佩戴口罩之后，韩国当局也对航空业做出了相关要求，韩国及国际线所有航班乘客也必须佩戴口罩。除此之外，能够最大程度减少旅客与机场及航空公司工作人员接触的“无接触登机”正逐渐被普及。</p>
23	阿联酋	航班限制政策	<p>1. 暂停飞至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的航班，以下情形除外：为疏散而运行的飞机（该安全决定并不减轻从阿联酋外交与国际合作部授权的必要性）；在2020年3月24日当地时间23:59不在基地的阿联酋注册飞机返回基地，仅运载阿联酋公民和运营人的机组人员</p> <p>2. 所有撤离航班必须具有PAX APP数据和机组人员APP数据；所有渡轮航班必须具有机组人员APP数据。</p> <p>3. 截至6月30日，货运航班不受限制。</p>
		机组限制政策	<p>——</p>
		旅客限制政策	<p>【测温标准37.5度】到达迪拜机场的中国旅客，迪拜卫生局和机场医疗中心团队同样会对他们进行体温检测。体温检测之后，还将为游客提供必要的信息手册。内容包括感染症状及预防措施，阿联酋卫生中心、救护中心及健康中心的联系方式。</p> <p>3月19日起至6月1日，暂停所有持有有效签证人员入境。</p>
		疫情防控政策	<p>自5月20日开始，宵禁时段调整为晚上10点至第二天早上6点。5月27日起，放宽此前为防范疫情而对居民活动以及商务活动做的限制，宵禁时间调整为每日晚11时到早上6时。</p> <p>5月31日，迪拜危机与灾难管理最高委员会宣布了一套针对不同年龄段的人在屋外和公共场所使用口罩的准则。</p>
24	巴基斯坦	航班限制政策	<p>3月22日至5月30日，巴基斯坦停飞国际航班（外交航班、特殊航班、国家承运人航班除外）。3月26日至5月16日，停飞所有国内航班。目前不允许正班运行，在特殊批准下可实施货班运行。</p> <p>自5月31日起恢复允许国际航班的运营。除瓜达尔机场（GAWADAR）和图尔伯特机场（TURBAT）外，允许定期/非定期和包机业务得许可（截止6月30日）。</p>
		机组限制政策	<p>——</p>
		旅客限制政策	<p>3月21日起，所有到达巴基斯坦的国际航班上的乘客提供登机前24小时进行的新冠病毒检测结果的副本。</p> <p>所有进入巴基斯坦的乘客都必须填写健康调查表，由航空公司发放表格。航空公司应确保在飞行中将健康声明表交给所有飞行中乘客，并在起飞和降落前进行公告。</p> <p>3月17日发布通知，所有到达巴基斯坦的国际航班上的乘客须提供新型冠状病毒检测结果，所有乘客都必须提供登机前24小时进行检测结果的副本，该措施将从3月21日生效。所有入境航班上的乘客都应按照既定程序进行彻底检查，包括筛选、根据卫生专业人士建议进行棉签检测和隔离/检疫。</p>
25	马来西亚	航班限制政策	<p>当地时间5月2日，马来西亚宣布航空公司可以在乘客减半的情况下恢复运作。</p>
		机组限制政策	<p>来自中国、韩国、伊朗、意大利的航空公司机组人员，入境时需接受健康检查。</p>
		旅客限制政策	<p>旅客不得进入马来西亚。但马来西亚公民、持有MyPR卡的马来西亚永久居民、持有MM2H签证的旅客（他们必须入境马来西亚前必须提供冠状病毒（COVID-19）阴性测试结果）、马来西亚公民的配偶或子女、持有外交护照的旅客、在外交使团中持有公务护照的旅客</p> <p>当地时间2日下午，马来西亚宣布所有入境者都必须前往隔离中心进行为期14天的居家隔离观察。马来西亚国防部表示，上述措施</p>

			当地时间2日下午，马来西亚宣布所有入境者都将被带往隔离中心进行为期14天的隔离医学观察。马来西亚国防部表示，上述措施适用于马来西亚的所有陆海空入境口岸。
26	菲律宾	国家状态	<p>菲律宾官方16日发布了总统杜特尔特当天签署的政府公告，<b>宣布全国进入灾难状态</b>。灾难状态意味着国家和地方政府可以快速调各地的资源，进行救援工作。在灾难状态下，菲律宾各级政府将密切配合，动用一切手段和资源抗击新冠肺炎疫情，为受此影响提供基本生活保障。在此期间，民众一般生活物资的价格将被冻结。要求全国执法力量和军事力量在必要时出动，以维持社会安序。</p> <p>菲律宾总统杜特尔特25日宣布，菲律宾进入为期三个月的<b>国家紧急状态</b>。在国家紧急状态下，总统有权动用一切物力财力以应对散，包括可征用建筑物作为临时医疗场所，征用交通工具转运一线医务人员、患者及其他必要人员，暂停政府部门已获得拨款的将资金用于疫情防控，加快防疫物资的采购及运输，确保一般生活物资供应、打击囤积居奇，向低收入家庭提供补助，向医务人员津贴等。</p>
		航班限制政策	<p>菲律宾首都马尼拉“封城”从3月15日到4月14日，后经多次延期，目前延期至5月31日。</p> <p>至9月2日，符合下列限制的载客国际商业航班允许进港马尼拉：  - 特许的国际航班允许周一和周四进港，要求提供从DFA和CAAP获得放行许可。  - 起飞前48小时提供从CAAP的获得许可，国际载客正班允许周二，周三，周五，周六和周日进港。  - 每日容量限制在400名旅客。  - 货运航班不受限制。</p>
		机组限制政策	无相关航行通告。
		旅客限制政策	<p>菲律宾移民局从2020年3月22日零点开始直到另行通知恢复，禁止以下人员入境：1、禁止所有和菲律宾互免签证国家免签待遇禁止所有菲律宾E0408法令下国家单方面免签待遇。3、禁止持有香港、澳门和英国海外护照的免签待遇。</p> <p>下列人士将获得豁免：1、菲律宾国民的配偶和子女，可以正常进入菲律宾。2、外国政府和国际组织的人员，可以正常进入菲律宾除了上述豁免的人员外，之前颁发的签证现在均是被暂时失效状态。同时，菲律宾外交部停止一切驻外领馆的签证申请。</p>
行业信息	<p>菲律宾航空公司发布消息称，将从6月起选择性地恢复部分国际航班和国内航班。其中从马尼拉飞往中国厦门、香港、台北等地航班将恢复。飞往厦门的航班将从6月17日起，每周三执飞一个往返班次。从6月8日起，部分菲律宾国内的航班也将恢复。当天，宿务太平洋航空也表示，该航空公司将从6月2日起恢复部分国内航班。但国际航班从6月1日到30日仍将继续暂停。</p>		
27	柬埔寨	航班限制政策	无相关航行通告。
		机组限制政策	机组人员不适用最新旅客入境限制要求。
		旅客限制政策	<p>柬埔寨政府决定自5月20日起，解除对意大利、法国、德国、伊朗、西班牙和美国公民的入境禁令。所有入境者，包括本国公民和游客，必须持有出发国认可的卫生部门出具无感染新冠病毒的72小时健康证明。此外，国际客人还须购买不低于5万美元的健康保险。</p> <p>柬埔寨政府发布公告称自3月30号起不再办理落地签证，且去往柬埔寨的旅客必须开具医疗证明。</p> <p>自5月22日起，所有乘坐柬航班的旅客抵达后均需前往指定地点进行检疫。如有一例或多例确认患者，所有同行人员将被送往指定的场所进行14天隔离。而测试结果为阴性的人员需在基层卫生机构的监督下进行14天居家隔离。柬方将在隔离的第13天对人员进行核酸检测。</p>
28	泰国	国家状态	3月25日，泰国首相宣布，将从3月26日起实施 <b>紧急状态令</b> 。泰国新冠疫情管理中心5月22日宣布，同意将紧急状态法实施期限延期。
		航班限制政策	<p>泰国在每天1500-2100UTC时间实行宵禁，建议航空公司根据宵禁情况重新安排或调整航班。（2004031232 - 2004301700）</p> <p>5月17日，泰国民航局发布通告称，该国禁令的时间将延长至6月30日。这一禁令不适用于国家或军用飞机、紧急着陆、没有技术着陆、人道主义、医疗或救济飞行、遣返飞行和货运飞行，货运航班不受此影响（截至6月30日）。</p>
		机组限制政策	在机组成员进入泰国，并有明确的起飞时间表时不受限制。
			<p><b>【测温标准37.5度】</b></p> <p>3月11日起暂停发放对18个国家（含中国-包括中国台湾）的落地签证，同时取消韩国、意大利和中国香港的免签。</p>

28	泰国	旅客限制政策	<p>泰国内政部宣布，外国人持有的签证和边境通行证将再次自动延期三个月。该延期适用于持有所有类型的非移民签证的外国人，边境签证，免签证入境和边境通行证。泰国驻华大使馆宣布，泰国签证于5月7日起恢复办理（北京地区大使馆）。</p> <p>紧急状态期间内只有泰国人、持外交护照和有泰国工作证的旅客可以在泰国入境和中转。持有工作许可证或已获泰国政府机构担保工作的非泰国国民的人员必须持有适合飞行健康证明书，发布时间不多于72小时在旅行前。旅客或获准进入泰国的人员必须遵守泰国卫生部实施的疾病预防措施。移民局官员有权拒绝被检测出感染了COVID-19的非泰国公民入境，或怀疑受感染或拒绝接受测机上旅客在进入泰国后要接受14天隔离。</p> <p>泰国公共卫生部发文，正式将中国（包括香港和澳门特别行政区）以及韩国从危险性传染病地区的名单中剔除。该公文将从5月1日生效。</p>
		行业信息	<p>泰国中央破产法院（The Central Bankruptcy Court）5月27日受理了泰国国际航空公司申请破产重组案件，并定于8月举行第一次会议。</p>
29	新加坡	航班限制政策	<p>无相关航行通告。</p>
		机组限制政策	<p>机组需提交健康声明。</p> <p>自2020年3月20日23:59起，机组和乘务员应按照居家通告直到他们离开新加坡的下一个航班。在某些情况下，为了公共卫生，可能要求他们居家14天。居家通告不适用于不离开机场过境区的机组和乘务员。如先前所宣布，所有非新加坡公民，永久居民或长期持有人的特勤人员和乘务人员，在过去的14天之内曾到中国大陆，伊朗，意大利，法国，德国，韩国，和西班牙，将不允许进入或通过新加坡过境。但是，当这些机组人员需要中途停留时，他们可以住在新加坡政府允许的酒店中。</p>
		旅客限制政策	<p><b>【测温标准37.5度】</b></p> <p>新加坡规定自3月25日起，持有长期访问签证和学生准证的预批准函旅客（In-Principle Approval），必须在取得3月25日（含）批复的入境许可后才能入境。</p> <p>从3月27日开始，前往新加坡的所有旅客均需要自行在网上填写电子健康申报单。</p> <p>3月31日，新加坡放宽入境限制，对短期赴新加坡就医的旅客开放入境申请，获得批准后可凭签证入境。</p> <p>4月8日，新加坡卫生部发文指出，从9日23时59分起，所有从国外返新的新加坡公民、永久居民和长期证件持有者，都须在政府安排的设施进行14天自我隔离，遵守居家通知条例。</p> <p>自6月2日开始，新加坡政府将允许旅客在新加坡樟宜机场中转。</p> <p>中国、新加坡两国6月8日起开通“快捷通道”，恢复必要商务和公务人员往来。</p>
30	蒙古	航班限制政策	<p>3月20日决定，继续延长国际客运业务的停运期限。5月25日，蒙古国紧急情况委员会宣布，该国的防疫高度戒备状态将自5月31日至6月30日，期间内航空、铁路、公路运输的入境关口保持关闭。</p>
		机组限制政策	<p>无相关航行通告。</p>
		旅客限制政策	<p>3月16日起不接受任何外国人入境，国家防控疫情高度戒备状态延长至6月30日，外国人禁止入境蒙古。</p> <p>蒙古国民将被隔离14天；作为蒙古公民直系亲属的蒙古居民将被隔离14天；外交使团和国际组织在蒙古的合格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将在指定设施隔离21天，隔离期结束后，应在家里隔离14天。</p>
31	越南	国家状态	<p>越南总理阮春福4月1日下午宣布，新冠肺炎已成为该国“全国性疫情”。</p> <p>根据《越南传染性疾病预防法》规定，越南总理会在卫生部建议下针对A类传染性疾病（目前已将新冠肺炎纳入其中）在省际间传播并且危及民众健康时宣布该疾病正式成为“全国性疫情”。根据上述法律，针对疫情的更高级别声明将由越南国会常务委员会和总理提议宣布进入全国性疫情紧急状态。在国会无法立即开会决定的情况下，将由越南国家主席直接宣布进入“紧急状态”。</p>
		航班限制政策	<p>1. 终止越南机场和中国大陆机场之间的所有航班，除需要越南民航局特殊批准的特殊情况外；2. 所有从中国大陆起飞的只有越南的航班，在越南云屯国际机场着陆必须由越南民航局批准；3. 从中国大陆调机去越南疏散中国旅客的航班需要向越南民航局申请；4. 自国际时2020年2月06日1200起，允许越南和中国大陆的机场之间的所有货运飞行，只允许货班运行（截至2020年8月22日）；5. 只允许飞行和/或货运航班可以在胡志明国际机场降落。</p>

			飞行和/或货运航班可以往明志明国际机场降落。
		机组限制政策	机组成员需要遵守相关的检疫和移民规定。
32	尼泊尔	航班限制政策	5月17日，尼泊尔政府宣布将 <b>全国封锁</b> 延长至6月2日。 尼泊尔官方决定， <b>延续该国对国际航班的禁令至6月30日</b> ，货运运行需要特殊许可。尼泊尔国内航班在此期间也禁止运行，边境继续封锁到6月14日。
		机组限制政策	无相关航行通告。
		旅客限制政策	尼泊尔内政部21日发布命令，要求加德满都谷地严格执行封锁政策，关闭所有进出关卡。除了紧急情况外，任何人都不允许进入都谷地。如有特殊情况要进入谷地的，应先出示新冠病毒检测呈阴性的报告。
33	缅甸	航班限制政策	缅甸民航局发布公告，宣布将 <b>禁航期</b> 延长至6月15日。禁空令实施期间，只有公务飞机、人道救援、军用飞机及紧急降落飞机能飞入， <b>货运不受限制（截至6月15日）</b> 。
		机组限制政策	机组成员要遵守相关检疫和移民规定。
		旅客限制政策	自3月份开始，为防止疫情从国外输入，缅甸外交部逐渐加强签证管控，直至5月中旬，包括落地签、免签、社会团聚签证在内的签证（除外交人员外），已经暂停核发。在封禁令实施期间，回国的缅甸民众须接受21天的医学观察，解除隔离后需要自行隔离7天。 民航局发布入境控制措施：自3月25日00:01起，所有缅甸国民在搭乘前往缅甸的任何航空公司的航班之前都必须出示医疗证明他们没有急性呼吸道疾病的症状（发烧、咳嗽、呼吸急促等）。
34	印度	航班限制政策	国际航班禁令3月22日正式生效，3月24日宣布 <b>封国</b> 。5月31日，印度民航局公告称，印度的国际航班停飞将延期至6月30日。 <b>截止日，只允许货运运行。</b> 印度民航局宣布，印度国内航班自5月25日起恢复运营，并要求：各航司在减少班次的基础上开通各城市间主要航班，谢绝60岁客和孕妇登机；所有乘客提前2至3小时到达机场，并在网上提前办理值机手续，提交健康证明。
		机组限制政策	无相关航行通告。
		旅客限制政策	2月2日起停止向中国游客发放赴印签证。2月6日起，印度在21个主要国际机场开展入境筛查。根据5月5日印度内政部通知，在印民所持的印常规签证、电子签证或停留签证因新冠疫情自2020年2月1日至印度取消国际旅行禁令、恢复客运航班之日，签证已到期到期的，应向印度移民局外国人登记处(FRRO/FRO)在线申请延期30天，并免于签证逾期滞留处罚。
35	哈萨克斯坦	国家状态	自3月16日8时全国进入 <b>紧急状态</b> 。4月27日，哈萨克斯坦总统托卡耶夫正式宣布，国家紧急状态的期限将延长至5月11日。5月11日，哈萨克斯坦总统托卡耶夫主持召开国家紧急状态委员会会议， <b>宣布该国的紧急状态于当日结束</b> 。受此影响，现行的防疫措施将根据各地区的情况，分阶段逐步解除。
		航班限制政策	国内航班于5月4日恢复。只允许货运运行（截至5月31日）。
		旅客限制政策	根据国家首席卫生医师提出的《确保哈萨克斯坦民众安全措施》有关规定，自即日起所有乘飞机抵达哈萨克斯坦的人员都要被强制隔离3天，接受新冠病毒检测。如果结果为阴性，则改为继续居家隔离；如果检测结果为阳性，则立刻转入传染病医院接受隔离治疗。 根据欧亚经济联盟其他成员国以及乌兹别克斯坦经铁路或公路入境人员，要自行居家隔离14天。” 哈政府网站发布公告，2020年11月1日前，哈方将暂停针对外国公民的72小时过境免签政策。
36	斯里兰卡	航班限制政策	5月14日，斯里兰卡民航部长向媒体宣布，政府已经制定了重新开放科伦坡国际机场的计划，在卫生部门批准后，机场可能随时开放。允许货运运行（截至6月16日）。
		机组限制政策	因新冠疫情，外国机组仅允许入住酒店，禁止酒店以外不必要的旅行。
		旅客限制政策	斯里兰卡移民局于已经于今日重新开放，所有外国公民的各类签证居留期限再自动延期一个月至6月11日。
		航班限制政策	——
		机组限制政策	——

37	孟加拉国	旅客限制政策	4月12日继续实施入境政策措施如下： 1、4月30日前，暂停所有国家访孟公民落地签证。 2、持有效签证或获取新签证的公民抵孟时需在孟机场、港口、陆地入境处出具旅行前72小时之内无新冠肺炎症状医疗证明（含译）。 3、从疫情国家抵孟的乘客自抵达之日起建议隔离两周。入境时卫生官员将酌情决定是自我隔离还是在政府指定点集中隔离。自人员将被执法部门监督严格执行。 4、持有效签证在孟外国公民可将其现有签证延长三个月。
38	印度尼西亚	国家状态	印度尼西亚内阁秘书处4月14日宣布，总统佐科13日已签署总统令，宣布新冠疫情为 <b>非自然灾害类国家灾难</b> 。总统令要求印尼中央政府和地方政府协作抗疫。各省、市、县级地方政府行政长官为本地区疫情应对工作组的负责人，在制定抗疫措施时应参考中央政策。
		航班限制政策	印尼交通部4月9日晚发函件给中国交通部，表示同意恢复中国大陆和印尼之间的航空运输，但在新冠肺炎疫情期间需满足以下：1. 可以执行临时旅客包机或定期旅客运输航班，但只能从印尼运输中国籍旅客到中国，不得从中国运输任何旅客到印尼。2. 可以执行货运包机或定期货物运输航班。3. 上述航班可以由印度尼西亚和中国的航空公司执飞。 印度尼西亚政府决定自4月24日至6月1日期间暂时停止国际和国内航空旅客运输服务（货物运输不受此限），但交通运输部副部长诺维·里扬托表示：“用于遣返印度尼西亚公民、外国人以及与飞行人员的执法和紧急服务等有关的事宜仍可在交通运输部部署下开展”。 印度尼西亚政府5月7日宣布自5月7日起恢复国内交通运输。5月19日，印度尼西亚雅加达省长宣布大规模的社会限制措施将延长30日。
		机组限制政策	机组需要携带有效的健康证书
		旅客限制政策	印度尼西亚政府决定自4月2日零时起禁止外国人入境以及在印尼转机，但持有居留许可、外交签证、公务签证的人员、医疗救助人员以及14天之内未到过主要疫区国家（中国、韩国、伊朗、意大利、梵蒂冈、西班牙、法国、德国、瑞典和英国）的机组人员除外。

#### 澳洲地区

39	澳大利亚	国家状态	澳大利亚总理斯科特·莫里森3月18日宣布“ <b>人类生物安全紧急状态</b> ”。从3月30日起，澳大利亚将公共场所聚会限制在2人以内，前上限为10人，并关闭户外公共区域。
		航班限制政策	——
		机组限制政策	——
		旅客限制政策	<b>【测温标准37.5度】</b> 澳洲撤侨测温标准，若身体不适，不允许登机 3月20日21点起对所有非澳大利亚公民和非永久居民执行旅行禁令。从海外返回的澳大利亚公民和永久居民，将被隔离14天。
40	新西兰	国家状态	新西兰民防部25日中午宣布，新西兰当天进入 <b>国家紧急状态</b> 。紧急状态适用于整个新西兰，包括查塔姆群岛、斯图尔特岛和其他住的岛屿。 路透社3月31日报道，新西兰民防部长皮尼·赫内尔在一份声明中说，新西兰将把 <b>全国紧急状态再延长七天</b> ，以帮助阻止新冠病毒蔓延。报道称，新西兰最初在3月25日宣布实行的全国紧急状态持续7天，可以在必要时多次延长。4月14日，政府发表公开声明，3月25日宣布的国家紧急状态，延长至5月13日中午12点21分。 3月26日零时开始进入全境封锁的 <b>4级警报状态</b> ，此状态将持续四周。 4月20日，新西兰政府宣布，该国4级警报状态将从当地时间4月22日晚间11点59分延长至4月27日晚间11点59分。 4月28日起，疫情防控响应等级从最高的四级降至三级并保持两个星期直到5月11日，然后再进行审核。 新西兰政府宣布自5月14日开始，该国的警报等级从三级降为二级。
		航班限制政策	允许外国游客以离境为目的搭乘国内航班，同时允许外国政府组织包机或商业航班接本国公民回国。
		机组限制政策	——

		机组限制政策	——
		旅客限制政策	3月19日起禁止所有非新西兰公民、非永久居民及其直系亲属入境。新西兰公民和永久居民的子女和伴侣将获准进入。来自太平洋的人员、临时工或学生等临时签证持有者也将被纳入其中。 自4月8日开始从境外返回的新西兰人都将被安排在指定地点强制隔离14天。

### 非洲地区

41	南非	国家状态	南非总统拉马福萨在紧急召开内阁会议后，15日晚间发表电视讲话，宣布进入 <b>国家灾难紧急状态</b> 。 从16日零时起关闭35个陆路口岸，取消一切政府部门国际交流活动、暂停发放对意大利、美国、中国等国家或地区的入境签证、非公民不前往当前高危地区、从3月18日起关闭南非大中小学学校直到复活节假期结束、取消一切大型庆祝活动，特别是规模在100的聚会更是严令禁止、加强各个国际机场的筛查和测试力度等。呼吁民众减少与外界接触，保持勤洗手等良好卫生习惯。 自3月26日0点起，实施21天的全国封锁至4月16日。 4月23日南非总统拉马福萨发表全国电视讲话，确定了未来南非防疫路线分为五级防疫。5月1日解除全国封禁，将五级防控降低。 5月24日晚，南非总统拉马福萨发表全国演说宣布南非全国从6月1日起进入三级防控状态，“封禁”降至3级后，将开放部分国
		航班限制政策	禁止所有国际，地区航班；基本的货物运输和必要的搜寻飞行是被允许的。 所有针对这一限制的包机行动，都必须在国际机场进行，港口的卫生能力和旅客将接受卫生评估。下列的国际机场有能力，将准包机飞行：FAOR, FALA, FALA, FAUP, FAPP, FABL, FAKN, FAPN, FAPE 和 FACT。 只允许货班运行（截至6月30日）。
		机组限制政策	——
		旅客限制政策	自3月26日0点起，禁止国际旅行者入境。允许返回南非的南非公民和永久居民下飞机。

### 中国港澳台地区

42	中国香港	航班限制政策	据香港机场的消息，香港国际机场于6月1日起逐步恢复转机服务。不过按照香港特区政府的相关要求，对从海外抵港的非香港居民限制仍会维持不变。民航资源网5月30日报道称，香港机场发布了6月1日起施行的转机政策，宣布当前的第一阶段只接纳已办理登记手续，并乘搭同一航空公司（集团）营运的航班的转机旅客才能够在香港机场办理转机手续。关于具体操作细节，旅客可向航空公司进行咨询。
		机组限制政策	——
		旅客限制政策	从3月25日起，所有非香港本地居民的人士均不得从香港国际机场入境。该措施暂执行14日，同时将暂停香港国际机场的中转机其他经内地、澳门、台湾入境香港的人士，如果在过去14天内到过其他境外地区，均不得入境香港。 4月6日宣布，将会延长限制所有从海外国家或地区乘搭飞机抵港，或在抵港前14天曾经到过任何海外国家或地区的非香港居民入境，直至另行通告。 香港政府由4月13日起，扩大机场入境者的监察范围，所有由美国和欧洲飞抵香港的人士，必须在亚洲国际博览馆的临时样本采集提供咽拭子样本，并在场等候结果。 香港政府表示，预计等候时间需7至9小时。若检测结果呈阳性，卫生署会安排病人入院治疗，同行的密切接触者会被安排到指定心接受强制检疫；而检测结果呈阴性的人士，就可回家或到指定地点完成14天强制检疫。
43	中国澳门	航班限制政策	停止澳门国际机场的转机服务。
		机组限制政策	——
		旅客限制政策	自3月25日零时起，执行最新入境措施： 澳门居民：可以入境，但入境前14天曾到过外国、香港、台湾者，入境后要接受14天指定地点的医学观察； 外国人：禁止入境； 内地、香港、台湾居民：入境前14天曾经到过外国，禁止入境；入境前14天曾到过香港、台湾，入境后要接受14天指定地点的察；入境前未到过外国、香港、台湾，但来自疫情高发地区，入境后须接受医学检查； 入境前14天曾到过湖北省的非澳门居民，或曾经到过内地的雇员，在取得没有感染新冠肺炎病毒的医生证明后，方可入境。

			自5月11日6时起，符合资格的内地雇员入境澳门无需进行医学观察。 根据批示内容，内地雇员免除医学观察的条件包括：拥有珠海户籍或持有珠海市居住证，持有由卫生部门或珠海市合格机构7天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并出示澳门健康码绿码。据澳门新型冠状病毒感染应变协调中心表示，澳门和珠海双方病毒核酸检测和已经互认。
44	中国台湾	航班限制政策	自2月10日至4月29日，两岸客运航线除往返北京首都机场、上海浦东及虹桥机场、厦门高崎机场及成都双流机场航线外，其余大陆往返台湾地区客运航班暂停。4月23日，台湾地区宣布原本于4月29日到期的“限缩两岸航空客运直航航线”和“全面禁止旅客来”的两项禁令无限期延期执行。
		机组限制政策	台湾地区交通主管部门于3月27日修正了此前的相关规定，要求货机机组返台三天内，客机机组返台五天内落实居家隔离检疫措施期间不得执行飞行任务也不得外出，违反规定者将直接被执行14天的居家检疫管制。 3月28日，台湾疾控部门要求台湾地区的航空公司机组人员配备防护用品以降低传染风险。
		旅客限制政策	【测温标准37.5度】 自3月19日凌晨零时起，限制非台湾籍人士入境（除持“外交”公务证明、商务履约证明等相关证明）。且所有入境者一律需要居家检疫14天。 台湾地区流行疫情指挥中心5月16日公布，岛内疫情趋缓，将松绑商务来台措施，免除居家检疫14天的规定，计划放宽为5天居家检疫地点可选择住家或防疫旅馆。
			自4月1日起，禁止入境（需居家检疫）的旅客搭乘岛内航班及船舶等公共交通运输工具，并要求离岛的居民应在台湾本岛执行居家隔离。此外，台湾地区的转机禁令将延长至4月30日。 从4月3日起过去14天内有发烧或呼吸道等症状的入境旅客，除应在机场或医院接受检测外，还应在指定地点执行居家检疫。 自4月5日起，居家检疫或隔离的人员在14天隔离期满后需额外执行7天的自主健康管理。 4月18日零时起，入境台湾地区的旅客在过去14天内（即4月4日零时起）如有欧洲、美洲地区的旅游史，登机前应主动出示符合居家条件的资料，若共同居住者中有65岁(含)以上老人、6岁(含)以下幼童、慢性疾病患者(如心血管疾病、糖尿病或肺部疾病等)，且地无专用房间(含专用卫浴设备)者，进入台湾后需入住指定的防疫旅馆。

\* 本表内容来自于政府信息公开、新闻发布和当地营业部、运行控制中心提供，未填写部分为当地无相关政策或暂未查找到，法律部与商委、运控中心等部门将跟踪政策发

美国疫情防控政策及行业相关信息汇总 (截至2020年6月4日12:00)				
相关国家政策 (详见美国各州政策)				
序号	日期	发布机构	政策名称	具体内容
1	2020.3.13	美国总统	国家状态	3月13日，美国总统举行发布会，依据《斯塔福德法案》宣布美国进入 <b>紧急状态</b> 。美国总统在宣布国家紧急状态时拥有广泛的自由裁量权，在宣布紧急状态时可以动用一系列紧急权力。
2	2020.3.29	美国总统	国家状态	4月18日，美国50个州、首都华盛顿特区和5个海外领地全部进入 <b>重大灾难状态</b> ，这是美国历史上的首次。美国总统特朗普宣布华盛顿哥伦比亚特区、俄勒冈、佐治亚、康涅狄格州进入重大灾难状态。4月2日，美、北达科他、田纳西、美属维尔京群岛进入重大灾难状态。4月4日宣布威斯康星州为重大灾区。4月5日，它州进入灾难状态。4月9日，美国总统特朗普批准阿拉斯加州和爱达荷州宣布进入灾难状态。4月11日，俄明州为进入重大灾难状态。4月18日，美国总统特朗普批准美属萨摩亚宣布进入灾难状态。
序号	日期	发布渠道	政策名称/发布平台	具体要求摘要
		美国交通运输部	(Notification and	6月2日，美国交通运输部发布指令，将从6月16日起禁止中国客运航空公司航班飞往美国。该禁令适用于

1	2020.6.3	美国交通运输部 (DOT)	NOTIFICATION and Order Disapproving Schedules)	6月3日, 美国交通运输部发布指令, 将从6月16日起禁止中国客运航空公司航班飞往美国, 该禁令适用于川航和厦航。
2	2020.5.24	美国运输安全管理局 (TSA)	紧急修正案	5月24日宣布对巴西实施旅行限制措施。这项旅行限制措施将于美国东部时间5月28日23时59分起生效, 居民, 也不影响美巴两国商业往来。
3	2020.4.29	美国总统	商务委员会	4月29日, 美国总统特朗普表示, 美国政府正在考虑对来自新冠疫情严重地区的旅客进行新冠病毒检测前正在与航空公司共同制定相关计划。
4	2020.4.21	美国总统	人民日报	美国总统特朗普4月21日宣布, 出于新冠疫情蔓延以及保护本土就业考虑, 计划颁布为期60天的行政命令移民, 只适用于申请永久居留权的人, 短期访客不受影响。
5	2020.4.18	州政府	新浪财经	据美国媒体报道, 截止到当地时间4月18日, 已经有阿拉巴马州、阿拉斯加州等共24个州及华盛顿特区、私立和高等教育机构在内的学校关闭时间延长至2019—2020整个学年结束, 这样做是为了减少新冠制各州学校将尽可能的为学生进行线上授课。
6	2020.4.17	美国农业部	新华社华盛顿	美国农业部4月17日宣布推出一项总额190亿美元的“新冠疫情下食品援助计划”, 向受疫情影响的农民提供帮助, 保障食品供应链安全和稳定。该计划分两部分, 其中160亿美元用于向受损农民直接发放补贴农产品分销商采购奶制品、肉制品等农产品。
7	2020.4.16	美国总统	当地营业部、新华社华盛顿	4月16日, 美国总统特朗普在白宫每日简报会上发布了“重新开放美国”的条件和指导原则, 各州可根据重新开放”。 第一阶段, 继续执行现有防控措施。易受感染的人群继续居家, 所有人在公众场所须最大程度保持距离, 尽量减少非必要出行。企业继续鼓励远程办公, 分阶段复工, 关闭办公场所里人群可能聚集的区域持续关闭, 禁止探访养老院、医院等高危场所, 电影院、健身房、体育场等设施在严格执行保持社交距离恢复开放, 非紧急手术可以在医疗机构门诊进行。 第二阶段, 易感人群继续居家, 所有人在公众场所须最大程度保持距离, 避免50人以上的聚集活动, 可继续鼓励远程办公, 关闭办公场所里人群可能聚集的区域。学校、幼儿园等机构可以恢复, 禁止探访养老院、健身房、体育场等设施在执行保持社交距离及相关卫生要求前提下可恢复开放, 非紧急手术可基础上进行。 第三阶段, 易感人群可以恢复公共活动, 但要保持社交距离; 低风险人群尽可能减少在人群聚集环境中运行。允许恢复探访养老院、医院等场所, 电影院、健身房、体育场等设施在执行保持社交距离及相关开放。 截至4月28日, 美国将有接近20个州重启。截至5月7日, 美国有24个州重启。5月12日, 据CNN统计, 本新开放(马萨诸塞州和康涅狄格州会在下周着手相关工作)。截至5月20日, 有22个州和地区放松或制
8	2020.4.17	美国联邦航空管理局 (FAA)	商务委员会	美国联邦航空管理局FAA4月17日发布了新的货运指南, 旨在重点指导客改货飞机的运营。指南的相关在货物前进行安全风险评估时需要考虑的因素等。
9	2020.4.10	美国副总统	新华社华盛顿	美国副总统彭斯4月10日在白宫记者会上说, 美国将很快在全国推广新冠病毒抗体检测, 以确定哪些人尼亚州洛杉矶县率先针对1000人开展抗体检测。美国国家卫生研究院同一天宣布, 已启动1万人规模的速启动抗体检测的研究和推广, 不仅有助于检验现有防控措施的效果, 还能够为何时取消“居家令”等策提供参考。
10	2020.4.11	美国总统	商务委员会	俄罗斯RT电视台消息, 4月11日, 美国总统特朗普签署一项命令, 宣布将以“公共卫生风险”为由对不国家实进行签证制裁等处罚。
11	2020.4.3	美国国务院领事事务局	商务委员会	北京时间4月3日, 美国国务院领事事务局发布推特, 呼吁身处海外的美国公民尽快回国。该推文表示: 民尽量不要延期回国, 因为可能很快所有的交通工具都将无法使用”。
12	2020.4.3	美国交通运输部 (DOT)	商务委员会	当地时间4月3日, 美国交通部发布新通知, 要求各大航空公司全额退款因疫情取消或严重延误的旅客机交通部投诉称航空公司仅仅提供了航班积分而非退款服务。
				据美国《国会山报》报道, 美国总统特朗普正在考虑暂停飞往美国受疫情影响严重地区的国内航班以遏



13	2020.4.3	美国总统	商务委员会	<p>普表示：“我正在关注‘热点’地区和进入‘热点’地区的航班。但停飞任何一家航空公司的任何一项艰难的决定”。</p>
14	2020.4.3	州政府、市政府、行业组织	当地营业部、新浪财经、商务委员会、央视新闻	<p>美国加州政府宣布当地所有学校关闭直到本学期结束，洛杉矶市长也呼吁公众在公共场合需戴口罩。洛杉矶市市长要求从4月10日零时开始，洛杉矶地区仍在营业的生活必须商业部门，将必须要求员工佩戴口罩加强令适用于超市、药店和建筑工地等行业。加强令不仅针对商业部门的员工，同时凡是出入这些商业口罩或面部遮挡物。</p> <p>4月5日，美国总统特朗普在白宫记者会上表示，CDC建议民众佩戴“布制口罩”，以预防新冠病毒感染问题上态度出现的新变化。4月16日，纽约州长宣布在达不到社交距离的情况下，周五开始所有人员。</p> <p>美国乘务员协会总裁萨拉·纳尔逊在一封4月23日发出的信件中对美国运输部和美国卫生及公共服务部的机组人员和雇员都需佩戴口罩并带好个人防护设备。据路透社报道，美国联合航空周四表示，自4月乘人员在值勤时必须戴面罩或口罩，这是美国主要航空公司首次颁布此类规定。美国空乘人员协会对此航空公司要求乘客也佩戴口罩乘机以防病毒在机上传播。捷蓝航空官方发布消息称，自5月4日起，所有乘务员（包括值机、登机、飞行途中以及下机期间）必须佩戴带口罩。另一方面，美国航空也作出要求：自5月4日起，所有乘务员均表示，他们将要求乘客在搭乘飞机旅行期间必须全程佩戴口罩，以保护乘客和机组人员的健康。自5月4日起在登机区、高级休息室、登机门区域和整个飞行过程中佩戴口罩或其他面部覆盖物。美联乘客戴口罩，而美国航空的相关政策将于5月11日生效。</p> <p>美国运输安全管理局（TSA）宣布，为提高机场的整体安全水平，所有安检员在工作时必须佩戴面部防护用品，但旅客一旦登上飞机后，机组人员只能提醒、建议旅客而不得强制旅客佩戴口罩。</p> <p>美国运输安全管理局（TSA）宣布，为提高机场的整体安全水平，所有安检员在工作时必须佩戴面部防护用品，但旅客一旦登上飞机后，机组人员只能提醒、建议旅客而不得强制旅客佩戴口罩。</p> <p>据路透社报道，根据美国三大航空公司的相关政策，空乘人员应当采取提出建议的方式呼吁旅客佩戴口罩要求。据悉，美国航空、达美航空和美国联合航空都要求他们的员工拒绝任何不佩戴口罩的人员登机并</p>
15	2020.3.30	美国相关政府机构	当地营业部	<p>3月30日，纽约市第一家方舱医院正式投入使用，美国海军舒适号医疗船也抵达了纽约港，该医疗船将此外，为减轻医院的压力，纽约中央公园已经搭建起医疗帐篷，洛杉矶会展中心也正在改造为临时医院。物资相继送到美国，来自各地的5万多名医护志愿者也陆续抵达纽约。</p>
16	2020.3.30	各州政府、市政府	CNN	<p>4月14日，共有42个州和地区宣布全境实施居家令，包括加利福尼亚、特拉华、伊利诺伊、路易斯安那、弗吉尼亚、华盛顿州、威斯康辛等州。内华达、新泽西、纽约州、北卡罗来纳、俄亥俄、俄勒冈、弗吉尼亚、华盛顿州、威斯康辛等州。内华达、新泽西、纽约州、北卡罗来纳、俄亥俄、俄勒冈、弗吉尼亚、华盛顿州、威斯康辛等州。内华达、新泽西、纽约州、北卡罗来纳、俄亥俄、俄勒冈、弗吉尼亚、华盛顿州、威斯康辛等州。</p> <p>4月底，旧金山市长于4月2日宣布当地的居家令至少延长至5月1日。当地时间4月3日，美国总统表示“居家令”，交由各州长决定。4月10日，洛杉矶地区延长居家令至5月15日。4月14日，芝加哥市长预计纽约州的居家令延长至5月15日。夏威夷州的居家令延长至5月31日。4月27日上午，美国 San Francisco, Costa, Marin, San Mateo, Santa Clara 等六县的卫生官员发布联合声明称，截止到5月3日结束的居家令，但政府会逐步放宽对少数低风险活动的限制。截至5月20日，有22个州和地区放松或解除居家令。组织局局长称当地居家令可能会延长至7月。纽约州将居家令延长至6月13日。</p> <p>截至6月4日，有32个州和地区放松或解除居家令。</p>
17	2020.3.30	美国总统	新京报	<p>美东时间3月29日，美国总统特朗普在白宫简报会上表示，将两周前颁布的为期15天的“社交距离防疫政</p>
18	2020.3.30	美国总统	新京报	<p>美东时间3月29日，美国总统特朗普宣布华盛顿哥伦比亚特区、俄勒冈、佐治亚、康涅狄格州进入“重大灾难”状态。21个州包括纽约、华盛顿、加利福尼亚、新泽西、密歇根、伊利诺伊、得克萨斯、密苏里、马里兰、肯塔基、科罗拉多等州，2个海外领地包括关岛及波多黎各。</p>

近日，洛杉矶市长西尔维在媒体发布会上对新冠病毒在加州的扩散和蔓延提出警告。从5月28日市

19	2020.3.29	市政府	当地营业部	近日，洛杉矶市长贾西提在媒体发布会上对新冠疫情在加州的大面积蔓延提出严峻警告。从3月28日起严格的隔离措施，包括关闭海滩等公共设施。
20	2020.3.26	美国总统	当地营业部、商务委员会、民航资源网	<p>美国总统特朗普当地时间3月27日签署了一项2.3万亿美元的《新冠病毒援助、救济和经济安全法案》是美国政府为应对新冠病毒爆发及爆发所引起的经济衰退所采取的一系列立法工作的第三阶段。第一补充拨款法》，是由特朗普总统于2020年3月6日签署的一项紧急追加拨款法案，该法案向美国联邦机构包括开发疫苗、疾病监测和提供灾难贷款等目的。随后，特朗普总统于2020年3月18日签署了《家庭优先法案旨在通过提供带薪病假、税收抵免和免费新冠病毒测试，扩大食品援助和失业救济，以及增加医生和护士工薪阶层的影响。当地时间4月24日，美国总统特朗普签署了一项总额为4840亿美元的支出计划，包括计划，600亿美元的单独紧急灾难贷款计划。此外，该计划还将为医院拨款750亿美元，为扩大新冠肺炎250亿美元（这项一揽子计划成为了美国国会通过的第四项疫情应对法案，意味着当局为抗击疫情而筹集资金达到了近3万亿美元）。</p> <p>CARES Act主要内容：向年收入低于7.5万美元的美国公民直接发1200美元/人的补助、学生贷款的利息、大型行业提供担保和补贴贷款等总额为5000亿美元的补助计划。有关航空业的救助如下：1. 客运航空公司救助，用于支付工资，并提供250亿美元贷款；2. 货运航空公司可以获得40亿美元现金补助和40亿美元贷款；救助，可以覆盖机场所有运营支出，包括员工工资、资本支出以及债务偿还。</p> <p>CARES Act对于航司的普遍附带条件：一是维持最低运营。4月7日，美国交通部（DOT）公布了关于维持令，要求2019年在美国国内航空市场总运力中占比超过10%，且某条航线每周航班频次超过25班的的承运航线至少每周5班。每周航班频次在5-25班的航线，承运人每周至少需要运营3班。每周航班频次低于5班每周运营1班。对于2019年在美国国内航空市场总运力中占比低于10%，且某条航线每周航班频次在5班要每周运营3班。每周航班频次低于5班的航线，它只需要每周运营1班。根据CARES法案，交通部在要求上述服务义务方面拥有广泛的自由裁量权。此外，接受美国政府财政援助的承运人，必须按月报告，降低限度的航空服务义务。二是不能裁员降薪，航司再9月30日之前不得解雇员工或降低员工工资标准。三是限制分红、股份回购和高管薪酬进行限制，直到贷款全额还清满一年。四是10%认股权证，主要航司必须提供形式提供的救助金，并向财政部发行相当于救助金10%的认股权证。</p> <p>美国财政部4月20日表示，已与达美航空、美国航空、美国联合航空、西南航空、忠实航空和精神航空达成协议。据悉，政府已向客运航空公司支付了首笔款项，总计发放29亿美元，并将持续向相关申请人发放更多款项。据此前作出的工资支持计划向美国航企发放了95亿美元的额外资金。截至目前，美国政府为航空公司124亿美元，总计惠及10家大型航企和83家小型航企。</p>
21	2020.3.25	州政府	运行控制中心	3月26日，佛罗里达州发布了要求所有机场及旅客进行紧急管理的行政命令。
22	2020.3.24	波音	新闻发布	波音西雅图和埃弗雷特的工厂自3月25日起暂时停工14天，除787-9/-10以外的所有机型暂时停产。
23	2020.3.23	美国联邦移民局	新闻发布	当地时间23日，美国联邦移民局宣布，凡在美国境内的外国人，包括留学生及家人和旅游探亲访问者，提供的免费检测和治疗。该政策有利于鼓励所有人积极寻求帮助，而不会因此担心在需要延期和转换身份。
24	2020.3.22	美国总统	新闻发布	3月22日，特朗普宣布华盛顿州为新冠肺炎疫情“重大灾区”。同日，特朗普将调动联邦国民卫队帮助等受疫情严重影响地区抗击疫情。
25	2020.3.20	美国疾病控制与预防中心（CDC）、美国联邦航空管理局（FAA）	《2019年新型冠状病毒：针对所有航空公司和机组人员的临时健康指导》（SAFO 20003）	<p>为在美国停留航班和机组人员提供住宿：</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安排机组成员作为一个团体在机场和酒店之间乘坐私人地面交通工具，并提前消毒。建议机组成员避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除非是紧急情况。</li> <li>•安排机组成员住在离机场很近的酒店，确保酒店房间在机组人员到达前进行消毒。</li> <li>•鼓励机组成员：避免接触病人；尽量减少外出；无论何时出现在公共场合，都要保持距离（如果可能的话）；避免人群、商店、体育或大众娱乐活动，以及其他可能吸引大量人群的场所；在酒店房间内用餐，如果无法在房间内用餐，应该在酒店的餐厅用餐。如果酒店不提供，他们应该在酒店附近的餐厅用餐。</li> </ul> <p>在美国停留期间，航班和机组人员的自我监控：</p> <p>通过航空公司的职业健康计划，监督机组成员对自身健康状况进行自我监测；指示机组成员每日两次量体温报告发烧、咳嗽或呼吸困难；定期与机组成员联系，确保他们继续自我监控，没有出现症状；确保机组</p>

				报告及症状、咳嗽或呼吸困难；定期与机组成员联系，确保他们继续自我监控，没有出现症状；确保机组成员之前没有症状等。
26	2020.3.19	美国国务院	出行预警	国务卿蓬佩奥已批准了最高级预警，美国国务院已将其全球出行预警提高到第四级：不要出行。这是国级。 最新的通报说：“由于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在全球的爆发，国务院建议美国公民避免所有国际旅行。” 务旅行的美国公民应该安排立即返回美国，除非他们准备无限期地留在国外。”该通报还建议：“居住所有国际旅行。
27	2020.3.18	美国总统	社交媒体	美国总统特朗普3月18日称，美国将关闭美国和加拿大边境，切断非必要的人员流动，除非是必要旅行。部宣布美国与加拿大、墨西哥边境的“非必要旅行”限制延长30天。5月20日，延长对墨西哥和加拿大的日
28	2020.3.18	美国总统	新华社北京	3月18日，美国总统特朗普动用1950年《国防工业生产法》赋权联邦政府必要时强制要求私营企业生产。此外，他还签署大约1000亿美元紧急支出法案，法案内容包括向民众提供免费病毒检测、允许带薪病假
29	2020.3.17	州政府	新闻发布	当地时间16日晚8点起，纽约、新泽西和康涅狄格三州地区将实施宵禁，除了食品杂货店、药房和加油站业停止营业，并且不鼓励当地居民在晚上8点到早上5点之间出行。
30	2020.3.17	美国白宫	总统的美国新冠疫情指南—15天减缓传播	美国白宫16日以总统名义发布一份指南，建议公众采取一系列措施以应对新冠肺炎疫情。 指南说，即便是年轻或健康人士也面临感染新冠病毒的风险。指南建议美国公众尽可能在家办公或学习免到酒吧、餐厅或美食广场就餐；避免随意出行、购物或社交活动；不要前往疗养院、养老院等设施，就个人卫生而言，指南建议人们勤洗手，特别是触碰过常用物后要洗手；避免触摸面部；打喷嚏或咳嗽对常用物勤消毒。 指南还建议，如果出现社区传播，州长应关闭受影响的学校及周边区域的学校，因为学校活动会加剧病
31	2020.3.17	市政府	新闻发布	美国旧金山宣布将从16日午夜起封城。除非有必要的外出，市民被要求待在家里。药房、杂货店、银行务将继续营业，酒吧和健身房将暂停营业，餐馆只接受外卖服务。警察局长比尔·斯科特表示，违反规
32	2020.3.16	美国疾病控制与预防中心 (CDC)	CDC要求在所有中国赴美国航班上的广播词	欢迎来到美国。由于您所在的国家/地区正广泛传播冠状病毒病COVID-19，所以您需要填写一份健康申报筛查的一部分，我们现在将分发健康表格。每个旅客都需要填写一个单独的表格，父母应该为每个孩子请妥善保存表格并将其交给联邦当局。您将获得一张卡片或传单，详细说明如何在接下来的14天内检查这段时间内，您会被要求留在家中，您可能还会接受其他健康筛查。感谢您的合作，这对美国减缓COVI有关更多信息，请访问 <a href="https://www.cdc.gov/covid19">www.cdc.gov/covid19</a> 。（翻译仅供参考）
33	2020.3.16	市政府	当地营业部	洛杉矶县政府部门，除了医院及其他急救单位以外，从今天开始都对外关闭，学校也都已关闭，要求65在家。所有酒吧、夜总会、电影院、体育场等娱乐场所关闭。
34	2020.3.13	美国白宫	总统令	增加禁止14天访问过爱尔兰、英国的旅客（美国公民、永久居民的直系亲属除外）入境。
35	2020.3.12	美国运输安全管理局 (TSA)	紧急修正案	禁止14天内访问过中国（不包括香港和澳门）、伊朗和欧洲申根地区的旅客（美国公民、永久居民的直批准着陆机场包括：JFK、ORD、SFO、SEA、HNL、LAX、ALT、IAD、EWR、DFW、DTW、增加BOS和MIA。
36	2020.3.11	美国联邦航空管理局 (FAA)	暂停实施航班时刻使用规则 (新闻)	受当前新冠疫情影响，航空公司业务大幅下滑。FAA表示，将放弃最低航班时刻使用要求直到2020年5月同时适用于国内和国外航空公司。FAA将继续监控新冠疫情对旅行的冲击，并且根据情况需要，它可能
37	2020.3.11	美国国务院	出行预警	将出行预警级别提升为第三级：重新考虑是否出行。
38	2020.3.4	美国运输安全管理局 (TSA)	紧急修正案	国外航空公司承运人必须确保意大利、韩国出发的航班，在登机口对所有人员（包括旅客和机组成员）登机。 筛查程序包括：测量温度（发烧定义为100.4°F或38°C以上；如果随后5-10分钟再次检测体温正常，应观察是否有明显疾病体征；提问有关是否可能存在COVID-19（咳嗽、呼吸困难或畏寒）的问题；提问暴露情况等。 如果出现上述症状，将不得登机前往美国。

39	2020.3.3	美国交通运输部 (DOT)	《关于航空公司对疑似患有冠状病毒的个人拒绝登机的执行通知》	对于美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CDC) 就2019新型冠状病毒 (COVID-19) 疫情发布旅行健康通告的国家, 航空前往美国的航班, 在办理登机手续和登机过程中对旅客进行筛查。如旅客出现COVID-19症状, 航空公司机。另外, 根据厦门航空向DOT提交的豁免申请, 中国境内其他航空公司可以直接援引, 可以在中美来上旅客登机。
40	2020.3.2	美国运输安全管理局 (TSA)	紧急修正案	美国禁止14天内访问过中国 (不包括香港和澳门)、伊朗的旅客 (美国公民、永久居民的直系亲属除外); 批准着陆的机场包括: JFK、ORD、SFO、SEA、HNL、LAX、ALT、EWR、DFW和DTW。
41	2020.2.8	美国疾病控制与预防中心 (CDC)	要求对常驻中国的机组成员在抵达美国机场时接受健康检查的通知	针对常驻中国的机组成员, 在美国入境机场时免受入境限制, 但需要接受健康检查。CDC会进行快速的呼吸症状检查 (目视检查和口头提问)。CDC可对机组成员与乘客分开进行检查。不会要求机组成员填写公司有每位机组成员的联系信息。CBP会提前向在入境口岸机场的CDC隔离站通报中国航班到达情况, 以备, 进行快速检测。
42	2020.2.8	美国洛杉矶国际机场	美国疾病控制与预防中心 (CDC)、美国联邦航空管理局 (FAA)、世界卫生组织 (WHO) 关于机组成员自我防疫、处置患病旅客和航空公共卫生与清洁等指引文件	<p>识别患有可能传染性疾病的旅客 当旅客 (乘客或机组成员) 出现以下症状时, 应当怀疑其患有传染性疾病: 1. 发烧 (100.4华氏度 [38摄氏度] 以上, 或触摸有热感, 或此前有发烧的感觉) 并且出现下述任意一种或多种症状: 呼吸困难; 持续咳嗽; 意识减弱或精神错乱; 新的无原因淤青或流血 (之前未受伤); 持续外); 头疼及颈部僵硬, 或明显不适症状 或者 2. 持续48小时发烧 或者 3. CDC通过《联邦公报》发布的其他传染性疾病的症状或潜在症状 《美国联邦法规》[42 CFR 70.11 及 70.21] 要求向CDC报告在美国境内的国内航班以及前往美国的国际航班情况。</p> <p>向美国疾病控制与预防中心报告从中国抵达的有特定症状的旅客, 需报告的旅客症状: 发烧 (通过接触感觉发热、有发烧病史、或实际测量体温高于100.4华氏度 [38摄氏度]) 并持续48小时以上 或者 发烧并有下述症状之一: 持续咳嗽、呼吸困难、显现明显不适 在航班到达前, 应通过《航空运输企业向美国疾病控制与预防中心报告飞机上死亡或疾病患者的指南》报告。</p> <p>评估美国疾病控制与预防中心机组人员传染控制指南 美国疾病控制与预防中心建议航空公司评估并更新 (如果需要) 个人安全保护政策并对雇员进行管理培训。</p> <p>美国疾病控制与预防中心建议机组人员在保护自身、处理患病旅客、清洁感染区域以及航班后其他行为勤洗手; 在处理患病旅客或接触可能被感染的体液或表面后, 用肥皂和水至少冲洗20秒。如没有肥皂, 可用洗手液洗手。 识别满足上述特征的患病旅客: 尽量避免其他乘客和机组人员与患病旅客接触。如可行, 将患病旅客隔离至单独区域 (至少6英尺) 并指派一名机组为该患病旅客服务。如果患病旅客可以忍受, 向其提供口罩 (如有)。如无法忍受戴口罩, 要求该旅客在咳嗽或打喷嚏时用纸巾掩住口鼻。 在处理所有体液 (包括呼吸道分泌物、排泄物、呕吐物或血液) 时视为该体液具有传染性; 为患病旅客提供服务的表面时, 佩戴手套。小心摘除手套以避免感染自身并立刻洗手。为来自中国的发烧、持续咳嗽或呼吸困难旅客提供服务时, 采取通用预防工具包中的额外保护措施: 口罩、眼罩及防护服。妥善处理与患病旅客或其物品接触的表面, 放入生物危害品袋或其他封闭塑料袋中并标明“生物危害品”。 按照航空公司规定对受感染的表面进行清洁和消毒。 航班抵达后, 美国疾病控制与预防中心检疫站员工将对患病旅客症状及潜在风险进行健康评估。如有必要, 中心员工会将旅客转运至健康中心进行医疗评估和检测。美国疾病控制与预防中心会将检测结果及处理建议告知航空公司。</p>

关于以公共卫生目的报告航空公司旅客、机组人员和航班信息的要求

43	2020.2.8	美国疾病控制与预防中心 (CDC)	要求收集机组与乘客信息的通知	关于以公共卫生目的报告航空公司旅客、机组人员和航班信息的要求 (d) 尽管有本节(a)段的规定, 任何有航班到达美国的航空公司, 包括航班始发地和最终目的地之间存在下达命令后的24小时内, 以主管官员接受的形式, 收集并向主管官员报告本节(e)段中关于可能面临传染的数据, 以满足公共卫生之目的, 例如健康教育, 治疗, 预防或其他适当的公共卫生干预措施, 包括(e)本节(d)段中提及的数据, 在存在此类个人信息的范围内, 包括: 全名(姓氏、姓名、以及, 如有, 中间名或其他); 位于美国的地址(编号和街名, 城市, 州, 和邮编); 永久居民需提供在美国的常住地址(编号和街名, 城市, 州, 和邮编); 主要联系电话, 包括国家/地区代码; 以及电子邮件地址。
44	2020.2.7	美国交通运输部 (DOT)	《2019年新型冠状病毒: 针对所有航空公司和机组人员的临时健康指导》	针对往返中国或在中国境内逗留后14天内抵达美国的中国航班和机组人员的指导: 集体乘坐航空公司提供的私人接送车往返酒店和机场。 在往返飞机和私人接送车时尽量避免与地勤人员接触, 并避免在公共区域逗留。 请勿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往返酒店和机场等。 尽量待在酒店中。 尽量减少外出、避免与人群接触, 在公共场合时随时与人保持一定社交距离(尽可能与人保持约6英尺、商店、体育或公众娱乐活动以及其他公众聚集性活动。 勤洗手。用肥皂和水至少冲洗20秒, 或者至少使用含60%酒精的洗手液洗手。 避免脸部触摸。 根据工作单位的职业健康程序指南, 自行监测各自的健康状况。 每天用温度计量两次体温, 并密切注意是否出现咳嗽或呼吸困难症状。感觉发热或测量温度为100.4°意味着出现发烧症状。 立即将发热、咳嗽或呼吸困难症状上报至工作单位的职业健康程序。 预定下一航段前需获取职业卫生许可。 同样推荐通过工作单位的职业健康程序来定期检查您的身体状况, 以确保您当前处于健康状态。 您所在工作单位的职业健康程序可根据各自的政策, 给出上述建议之外的其他建议。
45	2020.2.5	美国交通运输部 (DOT)	CDC要求在所有中国赴美国航班上的广播词	所有旅客抵达美国后, 将由公共健康卫生官员进行了筛查。您可能会被问及是否曾到达过中国湖北省, 制与预防中心(CDC), 海关与边境保护中心(CBP)将对所有到达旅客进行筛查, 生病的旅客将被转交进一步评估。曾到达过湖北省的旅客将在抵达时被要求隔离14天, 曾到达中国其他省份的旅客可能隔离14天。所有旅客都会收到一张健康信息卡, 其中包含如果您出现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症状, 该如何做的说明(翻译仅供参考)
46	2020.2.4	美国运输安全管理局 (TSA)	紧急修正案	禁止14天内访问过中国(不包括香港和澳门)的旅客(美国公民和永久居民的直系亲属除外)入境。I、ORD、SFO、SEA、HNL、LAX、ALT, 增加EWR、DFW和DTW。
47	2020.2.1	美国运输安全管理局 (TSA)	紧急修正案	禁止14天内访问过中国(不包括香港和澳门)的旅客(美国公民、永久居民的直系亲属和机组成员除外)包括: JFK、ORD、SFO、SEA、HNL、LAX和ALT。

**美国各州疫情防控政策信息汇总**  
(截至2020年6月4日12:00, 数据均来源于凯撒家族基金会KFF)

NO. 序号	Location 地点	State is Easing Social Distancing Measures 社交距离放松措施	Stay At Home Order 居家令	Mandatory Quarantine for Travelers 强制对旅客进行检疫	Non-Essential Business Closures 关闭非必要企业	Large Gatherings Ban 大型聚会禁止
--------	-------------	---	------------------------	--	---	-----------------------------

		社交距离放松措施	保留居家令(13); 放松或解除居家令(32); 没有相关政策(6)	保留对旅客强制检疫(11); 放松或解除对旅客强制检疫(14); 没有相关政策(26)	一些或所有非必要企业可以重新开启(46); 没有相关政策(5)	保留禁止聚会(18); 放松或解除聚会限制(32); 没有相关政策(1)	
-	美国	是(51)					
1	阿拉斯加	是	解除	全部旅客	所有非必要企业可以重启	解除	重
2	亚利桑那	是	解除	解除	所有非必要企业可以重启	解除	重
3	加利福尼亚	是	全州	-	一些非必要企业可以重启	禁止所有聚会	除
4	科罗拉多	是	高风险人群	-	一些非必要企业可以重启	限制25人以下	重
5	特拉华	是	解除	解除	一些非必要企业可以重启	禁止10人以上聚会	重
6	华盛顿哥伦比亚特区	是	解除	-	一些非必要企业可以重启	禁止10人以上聚会	重
7	佛罗里达	是	解除	来自特定国家的旅客	一些非必要企业可以重启	其他	重
8	夏威夷	是	全州	全部旅客	一些非必要企业可以重启	禁止10人以上聚会	
9	爱达荷	是	解除	解除	一些非必要企业可以重启	解除	重
10	伊利诺伊	是	全州	-	一些非必要企业可以重启	限制25人以下	除
11	印第安纳	是	解除	-	一些非必要企业可以重启	禁止25人以上聚会	重
12	堪萨斯	是	解除	来自特定国家的旅客	所有非必要企业可以重启	限制25人以下	
13	路易斯安纳	是	解除	-	一些非必要企业可以重启	禁止10人以上聚会	重
14	缅因	是	全州	全部旅客	一些非必要企业可以重启	禁止10人以上聚会	重

14	伊利诺伊	是	全州	全部旅客	一些非必要企业可以重启	禁止10人以上聚会	重开
15	马里兰	是	解除	全部旅客	一些非必要企业可以重启	禁止10人以上聚会	重开
16	密歇根	是	全州	-	一些非必要企业可以重启	限制25人以下	除外
17	明尼苏达	是	解除	-	一些非必要企业可以重启	禁止10人以上聚会	重开
18	蒙大纳	是	解除	解除	所有非必要企业可以重启	解除	重开
19	内华达	是	全州	-	一些非必要企业可以重启	禁止10人以上聚会	重开
20	新罕布什尔	是	全州	-	一些非必要企业可以重启	禁止10人以上聚会	重开
21	新泽西	是	全州	-	一些非必要企业可以重启	限制25人以下	除外
22	北卡罗来纳	是	解除	-	一些非必要企业可以重启	禁止10人以上聚会	重开
23	俄亥俄	是	解除	解除	一些非必要企业可以重启	禁止所有聚会	重开
24	俄勒冈	是	全州	-	一些非必要企业可以重启	禁止25人以上聚会	
25	罗德岛	是	解除	来自特定国家的旅客	一些非必要企业可以重启	其他	重开
26	田纳西	是	解除	-	所有非必要企业可以重启	禁止25人以上聚会	重开
27	佛蒙特	是	全州	全部旅客	一些非必要企业可以重启	禁止25人以上聚会	重开
28	弗吉尼亚	是	全州	-	一些非必要企业可以重启	禁止10人以上聚会	重开
29	华盛顿	是	全州	-	一些非必要企业可以重启	其他	除外
30	西弗吉尼亚	是	解除	解除	一些非必要企业可以重启	禁止25人以上聚会	重开

30	西弗吉尼亚	是	解除	解除	一些非必要企业可以重启	禁止25人以上聚会	重
31	威斯康星	是	解除	-	所有非必要企业可以重启	解除	
32	德克萨斯	是	解除	解除	所有非必要企业可以重启	禁止10人以上聚会	重
33	乔治亚	是	高风险人群	-	一些非必要企业可以重启	禁止25人以上聚会	重



中国疫情防控政策汇总

(主要涉及出入境及行业相关疫情防控政策 截至2020年6月4日12:00)

序号	日期	发布机构	政策名称	具体要求摘要
1	2020年6月4日	民航局	具备国际客运航班接收能力的口岸城市名单	北京、常州、成都、大连、福州、广州、贵阳、哈尔滨、杭州、合肥、呼和浩特、济南、昆明、兰州、南昌、南京、南宁、南通、宁波、青岛、泉州、厦门、上海、深圳、石家庄、太原、天津、温州、乌鲁木齐、无锡、武汉、西安、延吉、长春、长沙、郑州、重庆。 上述城市将根据实际保障能力变化情况动态调整。
2	2020年6月4日	民航局	关于调整国际客运航班的通知	一、已列入民航局3月12日官网发布的“国际航班信息发布(第5期)”(以下简称“第5期”)航班计划的中外航空公司可以上述航班计划为基准,继续按照以下原则执行自/至中国的国际客运航班:国内每家航空公司经营至任一国家的航线只能保留1条,每条航线每周运营班次不得超过1班;外国每家航空公司经营至我国的航线只能保留1条,每周运营班次不得超过1班。上述航线航班可在本公司经营许可范围内调整境内外航点。 二、自2020年6月8日起,所有未列入“第5期”航班计划的外国航空公司,可在本公司经营许可范围内,选择1个具备接收能力的口岸城市(具体城市名单可在民航局官网查询),每周运营1班国际客运航线航班。 三、各航空公司由于受疫情影响调减航班涉及的航线经营许可和起降时刻继续予以保留。 四、请各航空公司根据上述要求,向民航局运行监控中心申请运行至2020年10月24日的航班预先飞行计划。 五、各航空公司应按照民航局发布的《运输航空公司疫情防控技术指南》要求做好各项防控措施,落实民航局、海关总署联合发布的《关于中国籍旅客乘坐航班回国前填报防疫健康信息的公告》要求。 六、为防止航班入境地点过于集中,确保口岸城市具备相应的国际航班和旅客接收的综合保障能力,各航空公司在安排新增航线航班前,应取得由口岸机场所在地省级联防联控机制办公室或应对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出具的《疫情防控保障能力确认函》(模板见附件)。 七、自2020年6月8日起,实施航班奖励和熔断措施。 1. 民航局、外交部、国家卫健委、海关总署、移民局等共同建立专班机制,以入境航班落地后旅客核酸检测结果为依据,对航班实施熔断和奖励措施。 2. 奖励措施。航空公司同一航线航班,入境后核酸检测结果为阳性的旅客人数连续3周为零的,可在航线经营许可规定的航班量范围内增加每周1班,最多达到每周2班。 3. 熔断措施。航空公司同一航线航班,入境后核酸检测结果为阳性的旅客人数达到5个的,暂停该公司该航线运行1周;达到10个的,暂停该公司该航线运行4周。“熔断”的航班量不得调整用于其他航线。“熔断”期结束后,航空公司方可恢复每周1班航班计划。 八、在风险可控并具备接收保障能力的前提下,可适度增加部分具备条件国家的航班增幅。 九、本通知自发布之日起生效,民航局2020年3月26日发布的《关于疫情防控期间继续调减国际客运航班量的通知》(民航发[2020]12号)同时失效。
3	2020年5月30日	中国驻俄罗斯大使馆	关于提醒莫斯科-北京航班乘客切勿伪造核酸检测报告事	根据国内民航主管部门有关要求,自5月起,所有搭乘中国国际航空公司莫斯科-北京航班的旅客,须赴俄罗斯相关检测机构进行核酸检测并持书面检测报告办理登机手续。 经审查,有个别中国公民伪造核酸检测报告并持伪造证件登机,故意隐瞒病情,造成不良影响和后果。这种公然违反中国民航主管部门规定的做法,对同航班其他乘客和机组人员的健康安全造成很大危害,给国内防疫工作带来干扰,是极不道德、极不负责的行为,中俄主管部门将依法依规追究有关人员相应责任。 中国驻俄罗斯使馆再次提醒广大旅俄中国公民,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和驻在国法律法规,严守两国各项防疫规定,切勿抱侥幸心理,刻意隐瞒病情,以身试法,涂改伪造相关检测报告,以达到冒险回国的目的。对确有需要乘坐国航航班回国的旅客,请按我馆5月3日、10日发布的提醒内容,认真填写健康码,严格进行核酸检测,按规定及时提交国航查验。
				交通运输部开展了三方面工作,第一,着力提升货运能力。在铁路方面,提高中欧班列运输保障能力,适度增加班次密度;道路运输方面,加强运力调配,通过在边境口岸接驳运输等方式,确保国际道路货运正常运行;在海运方面,开辟国际快船运输,为解决邮政快件的积压开辟新的渠道;

4	2020年5月29日	交通运输部	交通运输部新闻发布会	<p>在航空方面，增加国际航空货运运力，鼓励航空公司开展“客改货”、货运包机等方式增加航空货运能力。</p> <p>第二，营造良好的发展环境。一是优化国际航空货运机组人员出入境的防控措施，会同相关部门印发了《关于精准做好国际航空货运机组人员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按照精准施策、分类防控、不入境、不检测、封闭监管的原则，优化国际航空货运机组人员出入境的防控措施，提升国际航空货运的能力。目前，全国具有国际航空货运航线的机场已经全部落实了《通知》要求。二是会同相关部门协调解决国际道路运输车辆入境受限、通关难等问题，为“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经贸合作提供物流运输保障。三是统筹中欧班列、国际道路运输、国际航空货运、国际海运等各种运输方式资源，为援外医疗物资提供国际物流运输保障。</p> <p>第三，促进供需信息对接。公布了第一批54家国际物流运输重点联系企业名单，会同工信部、商务部等相关部门，推进物流企业与制造企业、外贸企业供需信息方面的对接，保障企业供应链畅通和稳定。</p>
5	2020年5月27日	财政部 民航局	关于对民航运输企业在疫情防控期间稳定和提升国际货运能力实施资金支持政策的通知	<p>在疫情防控期间，中央财政安排资金对中外航空运输企业予以支持，对执飞的不载客国际货运航班给予奖励。</p> <p>《通知》指出，为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对民航业影响，稳定和提升国际航空货运能力，保障全球产业链、供应链畅通运转，在疫情防控期间，中央财政安排资金对中外航空运输企业予以支持。</p> <p>《通知》明确，中央财政在疫情防控期间，对按照经中国民航适航审定部门批准的设计方案实施的航空器客舱内装货改装项目（以下简称客舱内装货改装项目），以及对中外航空公司从2020年4月1日起使用客运航权执飞往返我国内航点（不含港澳台地区）与国外航点间的不载客国际货运航班（以下简称不载客国际货运航班）给予资金支持。</p> <p>对航空公司疫情防控期间实施客舱内装货改装项目发生的费用给予补助。补助标准按照改造成本的90%予以补助，按飞机类型分成两档：单通道飞机每架最高补助80万元，双通道飞机每架最高补助145万元。具体补助金额根据民航局核定的实际改造成本确定。</p>
6	2020年5月25日	民航局	关于建立复产复工国际客运包机计划审批“绿色通道”的通知	<p>通知明确，中外航空公司的国际客运包机应取得不定期飞行航班许可，暂不需时刻协调。各航空公司可同时提交不定期飞行航班许可与相关预先飞行计划的申请。</p> <p>不定期飞行航班许可申请通过线上系统（国内公司登录product.caacbjc.com；外航登录1.85.12.35:8090/faopss/login_toLogin）进行报送，申请时限由原来的提前7个工作日调整为提前3个工作日，系统受理时间为7×24小时；预先飞行计划申请按照现行程序和申请途径保持不变，申请时限由原来的提前7个工作日和5个工作日，统一调整为提前3个工作日，系统受理时间同样为7×24小时。民航局运行监控中心将根据不定期飞行航班许可内容，尽快受理并发布预先飞行计划。</p> <p>通知从简化办理流程方面对复产复工客运包机提出了相关支持措施。针对《外国航空运输企业不定期飞行经营许可细则》（CCAR119R1）中第二十一条要求的承运人与有关服务部门签订地面服务协议的规定，可由相关机场或地服公司出具的地面服务保障确认函代替；第九条第十一款关于提供包机合同的要求，可由承运人提供相关地方政府或部门（包括我相关部委、我驻外使领馆、外国外交部和驻华使馆）出具的协请该航司运送复产复工人员的函件作为替代申请材料。另外，针对未持有CCAR-129部运行规范的外国航空公司，或已持有CCAR-129部运行规范但未取得相应航点或航空器批准的外国航空公司，如符合CCAR-129部豁免条款的条件，民航局可依规章受理其豁免申请。</p>
7	2020年5月22日	国家卫健委	公众科学戴口罩指引（修订版）	<p>适用于新冠肺炎疫情“低风险地区”，明确有些情况下可以不用戴口罩。而中、高风险地区仍参照原版指引实施。</p> <p>一、普通公众 （三）交通工具。 防护建议：骑车、自驾车时，无需戴口罩；乘坐公交、地铁、长途汽车、火车、轮船、飞机等公共交通工具时，戴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或医用外科口罩。</p> <p>二、特定场所人员 （二）公共场所服务人员。如商店、公共交通工具、餐馆、食堂、旅馆、单位社区进出口、企业前台等场所工作人员。 防护建议：戴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或医用外科口罩。</p> <p>四、职业暴露人员 （一）出入境口岸工作人员。防护建议：戴医用外科口罩或符合EN95/N95防护口罩。</p>
				针对一些地方出现的聚集性疫情，国家卫健委及时还下发了通报要求各个地方排查风险隐患，进一步落实各项措施。这些措施主要包括一下三个方面。

8	2020年5月17日	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新闻发布会		<p>方面：</p> <p>第一方面，加强联防联控，卫生健康部门和外交、边检、海关、航空、铁路等部门一定要加强联防联控，进一步强化从我们的国门到家门的无缝衔接和闭环的管理措施，落实防输入的各项措施。尤其需要反复提及的，我们还是要坚持所有入境人员14天的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同时加强对在隔离点这些重点部位和环节工作的工作人员培训，提升他们工作能力，提高他们防范意识和精确化的防控措施的落实。</p> <p>第二方面，突出重点环节。首先要落实“四早”措施，强化发热门诊的监测和传染病网络直报，一旦发现疫情立即开展流行病学的调查，迅速查明传染源，追踪密切接触者。当然大家也都知道，其实进行流行病学调查，确定我们的传染源并不是那么容易的，是需要开展大量的工作。我们在这样一个基础上，要把防控区域确定精准到最小单元，来有效阻断传播链，做到及时发现、快速处置、精准管控、有效救治。同时，还要进一步扩大检测范围，在常态化防控措施下这个文件里确定了八类重点人群，对这些人要实行应检尽检，其他人员实行愿检尽检。</p> <p>第三方面，落实四方责任。包括政府属地责任，这是非常关键的，另外就是部门主管责任、单位主体责任和个人防护责任，这四方责任的落实，对于我们落实常态化下的防控措施至关重要，对于重点场所和重点人群，他们的管理和防护也要作到位。</p>
9	2020年5月15日	民航局	关于恢复疫情期间部分暂停审批项目的通知	为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举措，继续推进复工复产，加快恢复生产生活正常秩序，在2号公告工作方式的基础上，民航局决定恢复办理部分暂停的审批项目，具体如下：一、中外公共航空运输承运人运行合格证核发有序恢复初始合格审定工作，涉及境外的验证检查项目除外。二、商业非运输运营人、民用大型航空器运营人、航空器代管人运行合格证核发恢复办理。三、民用航空器驾驶员学校审定对于国内驾驶员学校，恢复办理。
10	2020年5月13日	民航局	关于切实做好疫情防控期间国际客运航班计划编排和机票预售有关工作的通知	<p>一、提升“五个一”政策期间国际客运航班编排的计划性。</p> <p>二、合理控制国际机票预售数量。</p> <p>三、切实做好已预售机票的退改工作。</p> <p>四、持续加强监督管理。</p>
11	2020年5月13日	民航局	关于进一步优化货运航线航班管理政策的通知	<p>《通知》中明确放开北京首都国际机场和北京大兴国际机场的货运航线运营限制，此后各航司均可同时在北京两场运营货运航线。</p> <p>简化国内货运航线经营许可的颁发程序。《通知》明确，今后将不再对单一的具体国内货运航线实施经营许可，而是将国内货运航线许可证合并，对航空公司来讲，意味着只须申请一次许可，获准后即可运营所有国内货运航线。</p> <p>简化国际货运航线经营许可的颁发程序。在符合双边协定的基础上，民航局针对涉及不限货运指定承运人数量和运力额度的国家、地区和境外航点的国际货运航线实行清单制管理，制定并及时更新航线目录（目前包含至美国等26个国家、地区的航线），航空公司仅须申请一次许可，获准后即可运营目录内所有的国际货运航线。</p> <p>实施负面清单管理，简化航班计划审核程序。《通知》针对日常工作中少部分因安全、空防、航班正常等原因被采取限制措施的航线航班，明确要整合建立“货运航线航班限制清单”，实施负面清单管理。对于所有不在“限制清单”范围内的货运航线航班，航空公司均可在国内航班执行3日前、国际航班执行1日前，将航班计划录入“中国民航航线航班管理系统”，航班计划数据将通过系统互联，自动共享至运行监控中心“民用航空预先飞行计划管理系统”，从而大幅度提升审核效率。</p> <p>对货邮航班时刻与客运航班时刻实施差异化的管理。</p> <p>提升航线航班监管信息化水平。</p>
12	2020年5月12日	北京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新闻发布会		<p>境外疫情暴发态势仍在持续，国内有些地区疫情出现反复，“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风险依然严峻。要及时动态掌握中高风险地区变化，坚持关口前移，加强入境和中高风险地区进京人员管理。落实责任，抓好市属企业海外项目和人员防疫管理。</p> <p>要坚持不懈抓好社区防控。继续做好在院患者救治，争取早日康复。持续推进复工复产，酒吧、室内儿童游乐场、健身房等场所要严格落实测温、验码、限流和通风消毒等措施，加强日常巡查。做好物资保障工作，支持产业链、供应链防疫需要，帮助企业开拓市场。加强工作对接，落实各项防疫措施，全力以赴做好全国两会服务保障。</p>
13	2020年5月11日	中国驻俄罗斯大使馆		根据国内民航主管部门最新要求，自5月11日起，所有搭乘中国国际航空公司莫斯科-北京航班的乘客，须赴所列24家检测机构进行核酸检测。现有其他有关要求（持120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材料登机、健康码、体温检测）依然有效。中国驻俄罗斯使馆提醒确有需要乘坐国航航班回国人员，务必及时赴上述检测机构进行核酸检测，并持书面检测报告办理登机手续。
14	2020年5月11日	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新闻发布会		北京目前已经进入疫情防控第四阶段，也就是外防输入，内防反弹。从1月19日北京市发现第一例病例至今，北京的疫情防控经历了四个阶段。第一个阶段是从1月19日到1月31日，主要是病例输入阶段，病例主要来自武汉市和湖北省其他地市；第二个阶段是从2月1日至2月28日，主要是输入病例和本地病例并存的阶段。第一阶段是从1月19日出现第一例境外输入病例至2月28日，北京疫情防控主要靠境外输入病例。第二阶段是从2月29日至3月18日，北京疫情防控主要靠境外输入病例和本地病例并存的阶段。第三阶段是从3月19日至4月8日，北京疫情防控主要靠境外输入病例和本地病例并存的阶段。第四阶段是从4月9日至5月11日，北京疫情防控主要靠境外输入病例和本地病例并存的阶段。

14	2020年5月11日	发布会		病例和本地病例并存的阶段；第三阶段是从2月29日出现第一例境外输入病例一直到3月30日，北京疫情防控主要是防控境外输入阶段；第四个阶段是从3月31日至今，这期间出现了境外输入病例逐步减少的情况，防控工作进入“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阶段。
15	2020年5月8日	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新闻发布会		交通运输部重点从五个方面开展工作： 一是统筹谋划，提前部署。交通运输部在4月中下旬就开始在全行业开展了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查隐患、堵漏洞、抓整改工作，自查整改了6类突出问题。 二是明确标准、精准施策。结合疫情常态化防控要求，在节假日之前修订3个新版指南，针对公交客运场站以及交通运输工具新冠肺炎疫情分区分级防控，出台3个新版指南，明确了疫情防控物资配备，明确场站工具消毒、通风、测温、乘客自身防护的要求，同时也明确了留观区的设置、乘客信息登记等相关工作。 三是突出重点，狠抓落实。落实是最关键，主要是在六个方面进行落实：1.落实客运场站、服务区、收费站和交通工具的通风消毒，“五一”期间因为人流量比较大，相关工作加大力度、加大频次；2.落实乘客体温检测，在上车前、途中进行检测；3.落实从业人员和乘客防护，客运场站、服务区、收费站、交通工具的相关服务人员都佩戴口罩上岗，并且要求乘客也佩戴口罩出行；4.落实控制人员聚集度和设置留观区域，设置复测体温人员的专用通道和发热乘客的隔离区，结合实际情况及时限流，控制旅客排队间距；5.落实乘客信息登记；6.落实宣传疫情防控的措施。 四是指导重点地区做好“内防反弹”。指导湖北、北京等地交通运输部门因地制宜、因时制宜，抓紧抓实抓细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 五是切实做好“外防输入”。严格落实各口岸的相关防控要求，狠抓关键环节和重点人员的防控工作，同时继续暂停所有国际航空客运航线的载客业务和进出我国境内港口的邮轮运输业务，把牢疫情输入关口。
16	2020年5月7日	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	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的指导意见	一、坚持预防为主 1.科学佩戴口罩。2.减少人员聚集。3.加强通风消毒。4.提高健康素养。 二、落实“四早”措施 5.及时发现。6.快速处置。7.精准管控。8.有效救治。 三、突出重点环节 9.重点场所防控。10.重点机构防控。11.重点人群防控。12.医疗机构防控。13.校园防控。14.社区防控。 四、强化支撑保障 15.扩大检测范围。16.发挥大数据作用。17.强化科研与国际合作。 五、加强组织领导 18.落实党委和政府责任。19.落实企事业单位责任。20.动态调整风险等级和应急响应级别。
17	2020年5月7日	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		各地可根据疫情防控工作需要和检测能力，进行科学评估，对密切接触者、境外入境人员、发热门诊患者、新住院患者及陪护人员、医疗机构工作人员、口岸检疫和边防检查人员、监所工作人员、社会福利养老机构工作人员等重点人群“应检尽检”。对其他人群实施“愿检尽检”。人群相对密集、流动性较大地区和边境口岸等重点地区县区级及以上疾控机构、二级及以上医院要着力加强核酸检测能力建设；鼓励有资质的社会检测机构提供检测服务，扩大商业化应用。“应检尽检”所需费用由各地政府承担，“愿检尽检”所需费用由企事业单位或个人承担；检测收费标准由各地物价部门确定并公示。各地要及时公布检测机构名单。
18	2020年5月4日	中国驻俄罗斯大使馆		根据国内民航主管部门最新要求，自5月8日起，所有搭乘中国国际航空公司莫斯科-北京航班的乘客，须出示由我馆于4月30日在使馆网站和微信公众号公布的6家检测机构（莫斯科和圣彼得堡市各3家）出具的120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材料方可登机，俄罗斯其他地区检测机构信息将于近日公布。现有其他防疫要求（健康码、体温检测）依然有效。 中国驻俄罗斯使馆提醒确有需要乘坐国航航班回国人员，务必及时赴上述6家检测机构进行核酸检测，并持书面检测报告办理登机手续。
19	2020年5月2日	湖北省疫情防控新闻发布会		5月2日0时起，湖北省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响应级别由一级调整至二级。至此，全国31个省区市均解除一级响应，二级响应级别省份8个，三级响应级别省份21个，四级响应级别省份2个。
20	2020年5月1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个人健康信息码》系列国家标准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个人健康信息码》系列国家标准。《个人健康信息码》系列国家标准包括《个人健康信息码 参考模型》（GB/T 38961-2020）、《个人健康信息码 数据格式》（GB/T 38962-2020）和《个人健康信息码 应用接口》（GB/T 38963-2020）3项内容。《个人健康信息码 参考模型》规定了健康码的组成和展现形式，提出了健康码应用系统的参考模型和跨地区互认的技术机制。为打通个人健康证明属地管理限制提供了技术支持，也为各地出行人员跨地区流动提供了便利。
				一、航空公司和销售代理企业要切实尊重旅客的知情权和自主选择权。

21	2020年4月30日	民航局	关于进一步明确民航机票退款有关问题的通知	一、航空公司不得以航班取消或延误等原因为由拒绝旅客的现金退款请求。 二、销售代理企业不得以航空公司欠款为由拒绝旅客的现金退款请求。 三、做好旅客咨询和投诉工作。 四、加强对机票退款问题的监督检查。
22	2020年4月30日	民航局	关于继续扎实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	一、充分认识继续做好当前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性 二、慎终如始，继续保持不胜不休的精神状态 三、科学防控，确保安全，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
23	2020年4月29日	北京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新闻发布会		自4月30日零时起，将北京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响应级别由一级响应调整为二级响应，并相应调整相关防控策略。对国内低风险地区进京出差、返京人员，不再要求居家隔离观察14天。正在居家集中观察的，可以解除观察。对入境人员持续全部14天集中观察并进行核酸检测，集中观察期满后应再延长7天的居家健康监测。对湖北省和武汉市进京人员持续进行居家和集中观察14天。对高中风险地区进京人员，或前往高中风险地区出差返京人员继续坚持居家或集中观察14天的措施。 自4月30日零时起，北京市朝阳区降为低风险地区。  明确8类重点人群、7类重点场所和学校校园等人群和场所，需要继续坚持戴口罩，其他户外环境原则上可不戴口罩，或根据自身状况决定。 8类重点人群包括：新冠肺炎确诊病人、疑似病人、无症状感染者及其密切接触者，康复期出院病人，以及入境人员(从入境至隔离期满)；居家隔离或健康监测对象及其共同生活的家人；出现发热、咳嗽、咽痛、鼻塞、流涕、打喷嚏等有呼吸道症状的人，或与上述人员接触的人；孕产妇、儿童、65岁以上老人、患有慢性基础疾病、抵抗力较低等体质弱并需前往公共场所的人员；赴医院就诊或陪同他人赴医院以及探视病人的人员；看护老人、婴幼儿和长期卧床人员的家庭护理人员；医疗卫生、安保执法、公共服务等频繁接触不同人群的工作人员；乘坐各类公共交通工具或公用电梯的人员。 重点场所包括：社区和单位进出口等人员密集区域；汽车站、地铁站、火车站、机场等公共交通场所；商超、宾馆、批发市场、银行网点、业务大厅、餐饮行业、美容美发等商业服务场所；展览馆、美术馆、图书馆、博物馆等公共服务场所；养老院、福利院、救助站等相关特殊场所；人员密集、通风不良的办公区域、会议场所、生产作业区域；与不了解健康状况的人员接触距离小于1米的任何环境或场所。
24	2020年4月27日	海关总署	国内航空公司客运机组人员入境时均需进行核酸检测	对于国内航空公司机组人员，由于客运飞机上的机组人员存在与旅客聚集接触性感染的可能，机组人员在返回国内入境时，均需按要求进行核酸采样检测。执飞我国的国外航空公司机组人员被海关卫生检疫查验发现属于有症状者、密切接触者或核酸检测阳性者，如申请返回本国隔离治疗且由本人和所在公司作出承担一切责任承诺的，经地方联防联控机制同意，由承运人实施严格防护后，可允许返回。
25	2020年4月27日	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	关于开展企事业单位复工复产疫情防控措施落实情况专项检查工作的通知	(一) 高风险和中风险地区企事业单位。将高风险和中风险地区的企事业单位作为重点检查对象，对其员工健康监测、工作场所以及个人防护等各项防控措施落实情况进行检查。 (二) 外来人员较多的企事业单位。对建筑施工等外来人员较多的单位，重点检查人员健康管理、宣传教育以及员工就餐和集体宿舍等防控措施落实情况。 (三) 存在人员密集作业场所的企事业单位。对存在流水线作业等人员密集作业场所的企事业单位，重点检查作业场所人员登记、工作场所通风以及场所清洁消毒和个人防护等防控措施落实情况。
26	2020年4月27日	民航局 海关总署 卫健委	关于进一步明确国际运行机组人员疫情防控相关事宜的通知	国内航空公司的机组人员在境外过夜期间，应在公司指定的场所入住，不得外出；不得去酒店内的公共区域，不得使用公共设施，比如去健身房锻炼等；除了在房间休息和用餐外，机组必须全程佩戴口罩。切实做到“严禁外出、拒绝交叉、减少暴露”。 对于在我国境内停留和过夜的国外航空公司机组，机场需提供专门的区域供其休息使用；不具备条件的，要在机场附近指定宾馆集中封闭休息；同时，安排点对点的专车接送，司乘人员和集中封闭区域的工作人员也要做好防护。通过这些措施真正实现“专门区域、指定地点、集中封闭”。
27	2020年4月21日	外交部		新冠肺炎疫情在全球持续蔓延。据世界卫生组织统计，全球200多个国家和地区报告确诊病例，中国境外累计确诊病例200多万例，病亡10多万例。为防范疫情，许多国家采取了加强出入境管控、严格隔离等防疫政策措施。国际航班大幅缩减，一些国家与外界断航。 外交部郑重提醒，在此情况下，中国公民要充分评估当前国际旅行所带来的交叉感染、滞留国外等严重风险。在国内的暂勿出国旅行，在国外的避免跨境流动。海外中国公民如遇紧急情况，可联系中国驻当地使领馆寻求领事保护与协助。
		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		按照目前的规定，非“四类”人员由第一入境点所在省份实施入境后集中医学观察14天，等隔离期满之后及时返回居住地是不需要再进行隔离医学观察的。在隔离期间接受了核酸检测，且符合结束医学观察条件的员工，回到工作场所之后还是需要按照相关标准落实医学观察等措施。

28	2020年4月20日	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新闻发布会 国家卫生健康委		医学观察的。在隔离期间接受了实验室检测，且符合转为居家医学观察条件的人员，回到居住地之后还是要按照规定接受居家隔离医学观察直至满14天之后才能解除隔离。 入境的“四类”人员是指确诊病例、疑似病例和有发热等症状的入境人员，以及这些人员的密切接触者。前三类要立即送到定点医疗机构隔离治疗，第四类人员要进行14天集中医学观察。
29	2020年4月20日	北京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新闻发布会		按照国家《关于依法科学精准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要求，各地需要根据当地新冠肺炎疫情情况进行风险分级和分类防控，高风险地区的分级标准为累计确诊病例超过50例，且14天内有聚集性疫情发生。照此标准，4月14日北京市朝阳区确诊的一例境外输入性病例造成其家庭3人的关联性病例，成为一起聚集性疫情。朝阳区疫情风险级别定为高风险地区。
30	2020年4月19日	北京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新闻发布会		北京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印发工作方案，明确对八类人员实施核酸检测。 一是新冠肺炎病例和密切接触者。对本市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出院第2周和第4周的复诊和随访患者、病例的密切接触者进行核酸检测。 二是发热门诊就诊人员。对发热门诊就诊人员全部进行核酸检测。 三是急需住院治疗患者。对有流行病学关联和呼吸道症状的患者在住院前进行核酸检测。 四是经北京口岸入境人员。经北京口岸入境人员全部进行核酸检测。对在京外第一入境点隔离观察未满14天解除隔离观察到京人员进行核酸检测。 五是武汉返京即将解除隔离观察人员。武汉返京人员在京隔离期满前，需要复检核酸。 六是中央和国家机关出差返京人员。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公务出差至国内低风险地区返京后隔离观察并进行核酸检测。 七是外地来京入住酒店宾馆人员。外地来京人员须持当地7天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对复工复产中来京从事商务活动而当地又无法进行检测的人员可入住各区指定的酒店宾馆并进行核酸检测。 八是高三初三外地返京和入境进京师生员工。高三初三三年级外地返京和入境进京师生员工须全部隔离观察14天，并进行核酸检测。
31	2020年4月18日	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新闻发布会		为提升国际货运能力，交通运输部会同相关部门，鼓励航空公司用客运飞机直飞货运运输，增加航空货运能力；增加班次密度，提高中欧班列运输保障能力；开辟国际快船运输，通过减少挂靠、提高航速缩短运输时间；加强运力调配，通过口岸接驳运输等方式，保障国际道路运输的正常运行。下一步，将加强与重点部门和重点企业的需求对接和运输保障，推动国际物流供应链信息系统的建设。
32	2020年4月16日	民航局计划司、运输司	关于进一步明确疫情期间国际机票销售有关问题的通知	一、全面推行国际机票直销。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航空公司要进一步加强国际机票销售渠道管理，在实行“五个一”疫情防控政策期间，对国际机票全部采取直销模式。对已由代理企业销售的国际机票，要加强管控，严禁换票，订座及购票后禁止更改旅客姓名，以杜绝中间环节倒票、炒票行为。 二、严格落实市场主体责任。航空公司要切实履行主体责任，严格执行国际运价政策，确保公开透明、明码标价。同时，要进一步加强内部管理，杜绝内部员工的违规操作规则。 三、加大市场监管力度。民航行业主管部门将会同市场监管等部门，依法严肃查处国际运价违法违规行为，并依据《民航行业信用管理办法（试行）》实施信用惩戒。 四、加大政策宣传引导。航空公司要加大宣传力度，引导广大旅客通过航空公司直销渠道购买机票，并提醒保留好有关凭证，避免上当受骗。如发现价格违法违规行为，鼓励旅客向国家有关部门投诉举报，切实维护旅客合法权益。
		交通运输部、国家卫生健康委		一、对国际航空货运机组人员实施严格封闭管理 (一)对机组人员实行封闭管理。国际航空货运机组人员下机休息后继续执飞国际航线的，海关登临检疫无异常后，按照不入境、不检测、指定地点集中休息的方式由所在城市人民政府负责实行封闭管理。对于具备相关条件的机场，在机场设立专门区域用于国际航空机组人员休息，要配备生活必需的相关设施设备，为机组人员休息创造良好条件。对于不具备相关条件的，机场所在地城市人民政府要在综合考虑机场、航空公司意见基础上，在机场附近指定地点（酒店、宾馆）用于国际航空货运机组人员集中封闭休息，从机场到集中封闭休息地点实行点对点专车接送。定点专车司乘人员、集中封闭区域工作人员应做好个人防护。 (二)严格管理机组人员活动范围。机组人员要加强自律，不得擅自离开集中封闭区域，不得到机场、指定酒店和宾馆的公共场所活动。要通过安排专人值守、视频监控等方式，对机组人员实行严格管理。 (三)加强入境后执飞国内航线机组人员防控管理。国际航空货运机组人员入境后继续执飞国内航线的，应在第一入境口岸接受核酸检测，检测结果确认前由当地人民政府实施管控，检测结果为阴性的，方可继续执飞。

33	2020年4月13日	生健康委、海关总署、国家移民管理局、中国民用航空局、国家邮政局	关于精准做好国际航空货运机组人员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	<p>严格落实前出当地人民政府属地管控，提高始发方防控力，方可继续执飞。</p> <p>二、优化国际航空货运机组人员出入境通关防控措施</p> <p>(四) 建立机组人员白名单制度。允许国际航空货运相关企业对于符合健康标准的在飞国际机组人员建立白名单制度，相关口岸应为已报备的机组人员提供出入境通关便利。</p> <p>(五) 实施集中检疫通关。各地海关要对国际航空货运下机机组人员实行集中办理、快速通关的政策，根据海关检疫通关总体流量情况，临时设置专用通道，优先安排货运机组检疫通关，避免机组与旅客聚集接触，减少交叉感染风险。</p> <p>(六) 入境机组人员实施分类精准管理。对于中国航空企业国际货运机组，执行任务期间仅在国外机场短暂停留且严格按照要求做好防护而未入境的，由机组人员和航空公司分别作出未下机承诺并承担相应的责任担保，返航入境时免于核酸检测和集中隔离，体温检测符合规定的可继续执行货运飞行任务；执行任务期间在国外入境短期停留、实施封闭管理的，返回国内入境时，需按要求进行核酸检测，检测结果为阴性的免于集中隔离。</p> <p>(七) 简化固定航线机组人员管控措施。对执行固定往返航线的国际航空货运机组人员，体温检测符合规定的，不需采取异地作业隔离14天的管控措施。</p> <p>(八) 做好核酸检测阳性等外籍货运机组人员出境工作。执飞我国货运航班的外籍机组人员，属于有症状者、密切接触者或核酸检测阳性者，申请返回本国隔离治疗并由本人作出承担一切责任承诺的，经地方联防联控机制同意，由承运人实施严格防护后，可允许返回。</p>
34	2020年4月8日	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	关于进一步做好重点场所重点单位重点人群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工作的通知	<p>一、指导原则</p> <p>(三) 加强重点场所和重点人群的防护指导。筑牢织密“外防输入、内防反弹”防线，盯紧航空运输、口岸检疫等各个环节，严格实施闭环管理措施，实现集中接送、检测、隔离等全流程高效无缝运转。要加强应急处置准备，严格落实“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措施，最大限度减少传播风险。重点指导老年人、儿童、孕产妇、学生、医务人员等重点人群做好个人防护，教育引导群众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和生活方式，减少和避免人员聚集，严防聚集性疫情发生。</p> <p>二、防控建议</p> <p>(四) 客运场站和公共交通工具。如飞机、旅客列车、候车室等，要严格做好通风、环境清洁消毒、人员健康监测等日常监管，可通过采取控制乘客数量、分散就坐等措施，减少人员聚集。严格境外回国航空运输、口岸检疫、目的地专车接送等防控措施及监管。</p>
35	2020年4月7日	民航局 海关总署	关于中国籍旅客乘坐航班回国前填报防疫健康信息的公告	<p>为减少疫情跨境传播，从附件所列国家已购买回国机票的中国籍旅客需要提前填报防疫健康信息。具体要求如下：</p> <p>一、自2020年4月8日起，已购票旅客在登机前需要提前通过防疫健康码国际版微信小程序，逐日填报个人资料、健康状况、近期出行情况等信息。特殊情况可由他人代为填报。</p> <p>二、2020年4月8日至4月22日为过渡期。过渡期内乘坐航班的中国籍旅客，应于4月8日起连续逐日填报。过渡期后乘坐航班的，应于登机前第14天起连续逐日填报。</p> <p>三、未按上述要求填报的，将无法登机。旅客填报虚假信息，将导致行程受阻，并须承担相应法律责任。</p> <p>附件：意大利、美国、西班牙、德国、伊朗、法国、韩国、瑞士、英国、荷兰、奥地利、比利时、挪威、葡萄牙、瑞典、澳大利亚、巴西、土耳其、马来西亚、丹麦、加拿大、以色列、捷克、爱尔兰、菲律宾、泰国</p>
36	2020年4月7日	民航局	关于进一步加强疫情期间国际航空运输价格管理的通知	<p>航空公司要牢固树立“真情服务”理念，切实履行主体责任，进一步扩大直销渠道，严格执行国际运价政策，严格落实明码标价等有关规定，及时、准确、全面地公布国际运价水平及适用条件等，同时要加强对销售渠道的管理，督促OTA平台、销售代理企业严格执行相关政策，对违规操作的OTA平台、销售代理企业要从严处理。各OTA平台和销售代理企业要严格执行国际运价政策，不得篡改航空公司按规定公布的国际运价水平及适用条件，OTA平台要督促平台上的销售代理企业严格执行相关政策，对违规操作的销售代理企业要从严处理。</p> <p>民航各地区管理局要加强国际运价的监督检查，并将价格违法违规行为依据《民航行业信用管理办法（试行）》进行处理；中国民航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要加强订座系统的管理，对异常订座账号、订座指令等要及时干预处理；中国航空运输协会要加强对会员销售代理企业的管理，强化行业自律，从严处理违规操作的销售代理企业。</p>
				<p>针对少数抱侥幸心理，在海关卫生检疫环节隐瞒疫情、掩盖症状企图蒙混过关的入境者，海关部门将运用多种手段加大查处力度，提高违法成本，让违法者“一处失信、处处受限”。</p> <p>海关部门将把被处罚人员列入海关失信旅客“黑名单”，在进出境环节对其行李进行100%开箱人工彻查，有同行人员的，对同行人员的行李一并予</p>

37	2020年4月6日	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新闻发布会		<p>以严查；对被处罚人员的进出境邮件、快件进行100%开箱人工彻查；被处罚人员属于海关实施信用管理企业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财务负责人、关务负责人等管理人员的，其违法行为将作为海关认定企业信用状况的参考依据；被处罚交通工具的所有人或经营人属于海关实施信用管理企业的，被处罚交通工具的违法行为将作为海关认定企业信用状况的参考依据。</p> <p>被处罚人员属于公务员、法律法规授权管理公共事务组织中从事公务的人员，以及国有企业管理人员等，将通报其所在单位或相关主管部门依法依规处理；被处罚人员属于海关监管企业的工作人员，如进出境检疫处理单位、出口食品生产企业、进出口商品检验检疫鉴定机构等，对这些单位将采取提高抽查比例、加严检疫监督等更为严格的管理措施。</p>
38	2020年4月6日	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新闻发布会		<p>第一，全面加强入境人员卫生检疫。一是海关对所有入境旅客全部实施核酸采样检测。从4月1日起，海关与地方政府密切配合，对通过空运、水运和陆运口岸入境的所有旅客均实施核酸采样检测，并将所有人员及其信息全部移交口岸所在地联防联控机制，分类采取医疗救治或统一集中隔离的措施，以确保无缝对接、闭环运作。二是海关对交通工具司乘人员实施分类管理。对离开交通工具的机组成员和船员，海关严格实施“三查三排一转运”的卫生检疫措施，全部进行核酸采样检测，并移交地方联防联控机制进行后续处置。对不离开交通工具但有症状的机组人员和船员，海关会对其实施核酸采样检测，并按照有关规定移交地方联防联控机制做后续处置；对不离开交通工具且无症状的机组人员和船员，则不实施核酸采样检测。对跨境货车司机，海关在严格健康申报审核和体温监测的基础上，根据实际情况开展核酸采样检测，并与地方联防联控机制采取的措施紧密对接，形成闭环管理。</p> <p>第二，严格入境交通工具卫生检疫。海关对来自疫情输入高风险国家和地区的入境交通工具，或来自非疫情输入高风险国家和地区但申报载有症状人员的入境交通工具，以及有船员需登陆或者换班的国际船舶，均在指定地点实施100%登临检疫。同时在认真做好申报资料核查的基础上，严格实施“三查三排一转运”的卫生检疫措施，并要求其对交通工具进行严格的消毒处理，同时加强对消毒工作的监督指导，以切断传播途径，阻止和控制传染的发生。</p>
39	2020年4月4日	北京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新闻发布会		<p>入境人员集中观察期满后如何回京：1.在第一入境点集中观察期满的当天或次日直接进京人员，持证明提前向社区报告后入京，可不再进行居家观察，但需接受社区健康监测管理；2.未在集中观察期满的当天或次日直接回京者，仍要执行居家或集中观察14天政策。</p>
40	2020年4月3日	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机制	《关于做好防范疫情输入相关城市新型冠状病毒检测工作的通知》	<p>为落实防范境外疫情输入有关要求，加强北京、上海、广州以及天津、石家庄、太原等12个目的地为北京的国际客运航班第一入境点城市的新型冠状病毒检测工作，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p> <p>一、全面落实新冠肺炎防控工作要求。各地要指导辖区内相关城市全面落实《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方案（第六版）》（国卫办疾控函〔2020〕204号）要求，对有境外疫情严重国家或地区的旅行史或居住史的人员，加强口岸卫生检疫，严格实施口岸体温监测和医学巡查。对出现发热、干咳等呼吸道症状或腹泻等消化道症状的人员加强流行病学调查和医学排查，按要求采样检测。</p> <p>二、加强实验室检测质量控制。</p> <p>三、加大相关医务人员培训力度。</p>
41	2020年4月2日	外交部		<p>3月17日，外交部发布了中国公民暂勿前往新冠肺炎疫情高风险国家的提醒。根据全球疫情形势变化，现更新有关提醒内容，郑重提醒中国公民暂勿前住意大利、美国、西班牙、德国、伊朗、法国、韩国、瑞士、英国、荷兰、奥地利、比利时、挪威、葡萄牙、瑞典、澳大利亚、巴西、土耳其、马来西亚、丹麦、加拿大、以色列、捷克、爱尔兰、菲律宾、泰国等高风险国家，目前仍在上述国家的中国公民做好自我防护，减少不必要外出，避免安排国际旅行，谨防交叉感染。</p> <p>如在当地中国公民曾与新冠肺炎确诊病例有密切接触或出现发热等疑似症状，应自觉居家隔离并联系医院进行专业咨询和治疗，遇紧急情况，可联系中国驻当地使领馆寻求领事保护与协助。</p>
42	2020年4月2日	国新办新闻发布会		<p>民航局根据境外疫情发展态势，按照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要求，出台了“五个一”的政策，大幅调减了国际航班数量，但同时保留了我境外40个国家、61个城市之间的每周不超过134班的国际定期航班。另一方面，民航局对一些需求集中、飞行目的地有接收保障能力的城市，及时启动重大航空运输保障机制，安排临时航班协助海外公民回国。</p>
43	2020年4月2日	民航局新闻发布会		<p>6项举措，进一步提升我国国际航空货运运力。持续降低国际航空货运成本。简化货运航线航班审批。鼓励客运航空公司使用客机执行全货运航班，弥补当前的全货机运力不足。采用“点对点”货运包机的形式，解决客运“减量”后通达性不足的问题。加强“运货对接”，积极会同商务部建立外贸外资企业与航空运输企业供需精准对接机制，开通临时航班或包机，防范供应链“断链”风险。</p>



				民航局将按照国务院统一部署，以“优环境、补短板、调结构、强供给”为战略导向，从优化营商环境、提升信息化水平、完善网络布局、壮大市场主体等方面协同发力，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的运输保障。
44	2020年3月31日	民航局	关于下发运输航空公司、机场疫情防控技术指南（第四版）的通知	详见《运输航空公司疫情防控技术指南第四版》《运输机场疫情防控技术指南第四版》
45	2020年3月31日	北京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新闻发布会		按照北京疫情防控有关要求，对所有外省市返京人员一律实行14天居家或集中观察，没有例外、一视同仁。
46	2020年3月30日	北京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第五十次会议		外防输入内防反弹要绷紧弦、不松劲。要严格把好入境关，对所有入境人员全面落实集中医学观察和核酸检测的规定。对现有居家观察人员进行全面检查，落实健康监测管理，确保各项措施严格到位。
47	2020年3月30日	中央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会议		要求加强检测力量和设备设施配备，对所有入境人员实施核酸检测，切实守好外防输入关口。当前巩固疫情防控成果，防止出现防控漏洞，必须突出做好无症状感染者监测、追踪、隔离和治疗。要针对性加大无症状感染者筛查力度，将检测范围进一步扩大至新冠肺炎病例和已发现的无症状感染者的密切接触者、有特殊要求的重点地区和重点人群等。一旦发现无症状感染者，要立即按“四早”要求，严格集中隔离和医学管理，公开透明发布信息，坚决防止迟报漏报，尽快查清来源，对密切接触者也要实施隔离医学观察。抓紧在疫情重点地区抽取一定比例样本，开展无症状感染者调查和流行病学分析，研究完善防控措施。
48	2020年3月29日	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新闻发布会		我国航空货运正处于发展初期阶段，疫情也暴露出我国航空运输的短板，未来将加大航空货运基础设施的建设力度，并加快推进以货运功能为主的机场建设。 在“十四五”规划中，初步考虑要继续加快推进机场基础设施建设，一方面要加大世界级机场群、国际枢纽和区域枢纽的建设力度，另一方面也需要有序推进支线机场建设力度。同时，要充分挖掘我国机场现有货运能力，并计划加大航空货运基础设施的建设力度，还要促进通用航空和运输航空协同发展。 民航局将与有关方面密切配合，加大市场主体培育力度，完善航空货运枢纽网络布局，提升航空物流信息化水平，优化航空货运营商环境。
49	2020年3月27日	中国民用航空局	关于恢复湖北省民航航班的通知	一、客运航班 1.自3月29日零时起，恢复湖北省除武汉天河机场外其他机场的国内客运航班。 2.自4月8日零时起，恢复武汉天河机场国内客运航班。 3.因疫情防控需要，暂不恢复湖北省各机场国际及港澳台地区客运航班；暂不恢复湖北省各机场往返北京客运航班（包括经停航班）。 二、货运航班 1.自3月29日零时起，恢复湖北省各机场货运航班。 2.鼓励货运航空公司增开国内、国际货运航班，鼓励客运航空公司不载客运输物资，做好供应链保通保运保供工作。 三、要求 1.各单位要坚守安全底线、压实安全责任，统筹做好运输生产与疫情防控工作，一定要确保防疫措施落实到位、有序实施。 2.请各相关航空公司、机场认真履行告知义务，提醒旅客提前了解并遵守国家及相关地方政府的疫情防控要求，避免给旅客出行带来不便。 3.请民航中南地区管理局认真落实“四保”要求，督促湖北省各机场做好航班恢复的各项保障准备，严格把控航班恢复节奏，确保航班量与保障能力相匹配。
50	2020年3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 国家移民管理局	关于暂时停止持有效中国签证、居留许可的外国人入境的公告	鉴于新冠肺炎疫情在全球范围快速蔓延，中方决定自2020年3月28日0时起，暂时停止外国人持目前有效来华签证和居留许可入境。暂停外国人持APEC商务旅行卡入境。暂停口岸签证、24/72/144小时过境免签、海南入境免签、上海邮轮免签、港澳地区外国人组团入境广东144小时免签、东盟旅游团入境广西免签等政策。持外交、公务、礼遇、C字签证入境不受影响。外国人如来华从事必要的经贸、科技等活动，以及出于紧急人道主义需要，可向中国驻外使领馆申办签证。外国人持公告后签发的签证入境不受影响。

				这是中方为应对当前疫情，参考多国做法，不得已采取的临时性措施。中方愿与各方保持密切沟通，做好当前形势下中外人员往来工作。中方将根据疫情形势调整上述措施并另行公告。
51	2020年3月26日	中国民用航空局	关于疫情防控期间继续调减国际客运航班量的通知	为坚决遏制境外新冠肺炎疫情输入风险高发态势，根据国务院疫情联防联控工作要求，现决定进一步调减国际客运航班运行数量。具体要求如下： 一、以民航局3月12日官网发布的“国际航班信息发布（第5期）”为基准，国内每家航空公司经营至任一国家的航线只能保留1条，且每条航线每周运营班次不得超过1班；外国每家航空公司经营至我国的航线只能保留1条，且每周运营班次不得超过1班。 二、请各航空公司根据上述要求，提前向民航局运行监控中心申请预先飞行计划。 三、各航空公司按照本通知的要求调减航班涉及的航线经营许可和起降时刻等予以保留。 四、各航空公司要严格执行民航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的最新版《运输航空公司疫情防控技术指南》。在抵离中国的航班上采取严格的防控措施，确保客座率不高于75%。 五、根据疫情防控需要，我局可能出台进一步收紧国际客运航班总量的政策，请各航空公司密切关注、提前研判，做好已售机票的延期、退票等处置工作。 六、各航空公司可利用客机执行全货运航班，不计入客运航班总量。 七、各航空公司根据本通知第一条调整的航班计划自2020年3月29日起执行。 八、本通知自发布之日起生效，截止日期另行通知。自本通知生效之日起，民航发[2020]11号通知失效。
52	2020年3月25日	北京市新冠肺炎疫情疫情防控工作新闻发布会		根据全球疫情的发展态势，北京市对高风险国家和地区的名单进行了调整。 调整后名单为：美国、西班牙、英国、意大利、德国、法国、伊朗、荷兰、瑞典、瑞士、挪威、丹麦、比利时、奥地利、葡萄牙、捷克、希腊、以色列、澳大利亚、加拿大、韩国、新加坡、马来西亚、中国、香港、日本等25个国家和地区。
53	2020年3月24日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答记者问		无论是中国公民，还是外国公民，或者无国籍人，只要在出入我国国境的过程中实施妨害国境卫生检疫的犯罪行为，都应当适用我国法律，适用统一的司法标准，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54	2020年3月23日	北京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第四十七次会议暨首都严格进京管理联防联控协调机制第十四次会议		当前境外疫情快速扩散蔓延，防控形势更加严峻。防范境外疫情输入的任务十分艰巨，要时刻紧绷这根弦，坚持机制不变、要求不减，连续作战、严管严控、严格筛查、闭环管理，做到百密无一疏。 要研究制定更加严格的防控措施，全面加强入境人员集中医学观察和核酸检测。加强从其他口岸中转进京人员的管控，实现全国口岸信息互通，提前监测预警，各场站责任单位有序接转，形成闭环，实行集中医学观察。严格入境航班管理，加强与分流加降机场的衔接，做好前端筛查、卫生检疫等工作。按照防疫要求，落实所有国际航班机组和空乘人员封闭式管理，纳入本市防控体系。 要对所有境外进京人员开展全面排查，评估居家观察执行情况，对不遵守规定的要及时纠正，对隐瞒出境史、故意逃避集中医学观察的要予以曝光，依法严肃处理。各区要加强集中医学观察点的统筹和储备，落实设置标准和管理技术指引，提高服务管理水平。加强对集中医学观察入境人员尤其是留学生的心理疏导，缓解思想压力和紧张情绪。严防境外疫情输入引发本地病例，深入严格进行流调，及时采取必要措施堵塞漏洞，消除隐患。重视发热门诊日常管理。 要着手有序做好滞留湖北人员返京工作并进行医学观察。对开放景区的防疫指导与管理要跟上，继续执行限流措施，做好防疫检查。四月是全国爱国卫生月，要提前布置，积极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加强疫情防控宣传，倡导健康的生活方式。各区要集中整治公共卫生环境，特别是要关注城乡结合部、背街小巷等薄弱环节，开展卫生大扫除，加强消杀，营造防治疾病、促进健康的良好氛围。
55	2020年3月23日	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新闻发布会		海关总署要求所有出入境人员必须进行健康申报。为方便填写，开发了相应的微信小程序和App，入境人员可提前用手机填报，生成二维码，在口岸扫码验核。3月17日，全国口岸启用第五版健康申明卡，增加了“健康申明须知”内容，明确告知入境人员须如实申报健康状况和旅行经历等，如有隐瞒或虚假申报，将依照《国境卫生检疫法》及其实施细则、《刑法》等追究法律责任。 对所有入境人员严格实施“三查三排一转运”的口岸检疫措施，所谓“三查”就是全面开展健康申明卡核查、体温监测筛查、医学巡查；所谓“三排”就是严格实施流行病学排查、医学排查、实验室检测排查；所谓“一转运”就是对判定的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有症状人员和密切接触者“四类人员”，一律按照有关规定移交地方联防联控机制做后续处置。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境卫生检疫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用航空法》有关规定，决定所有目的地为北京的国际客运航班均从指定的第一入境点入境。具体要求如下：

56	2020年3月22日	中国民用航空局 外交部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海关总署 国家移民管理局	关于目的地为北京的国际航班从指定第一入境点入境的公告(第2号)	<p>点入境。现公告如下：</p> <p>一、自3月23日零时(北京时间)开始，所有目的地为北京的国际始发客运航班均须从天津、石家庄、太原、呼和浩特、上海浦东、济南、青岛、南京、沈阳、大连、郑州、西安12个指定的第一入境点入境。各航空公司航班指定的第一入境点可以在民航局、航空公司官网上查询。</p> <p>二、乘坐上述国际航班的旅客在第一入境点实施检疫并办理入境手续，行李清关。检疫符合登机条件的旅客可搭乘原航班入京。腹舱所带货物在北京清关。</p> <p>三、目的地为北京的国际航班指定第一入境点的安排及相关措施将根据疫情变化情况适时调整。</p> <p>国航指定入境点为天津、石家庄、呼和浩特、沈阳、大连、上海、青岛、郑州、西安九个机场，南航为沈阳、济南两个机场，海航为太原机场。</p>
57	2020年3月21日	司法部	关于加强疫情防控后期和疫情后社会矛盾纠纷化解工作的意见	<p>各级司法行政机关要组织动员律师等法律服务队伍，开展疫情防控后期和疫情后社会矛盾纠纷化解专项行动。深入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突出重点地区、重点时段和重点领域，持续开展排查，做到底数清、情况明。发挥法律顾问、公职律师作用，为党政机关依法科学民主决策评估法律风险，提供论证意见。加大法治宣传力度，引导社会公众增强法治意识，依法处理各类矛盾纠纷。</p> <p>各地司法行政机关要把做好疫情防控后期和疫情后社会矛盾纠纷化解工作摆上重要日程，强化组织领导，精心谋划部署，密切与相关部门的协同配合，制定完善各类工作预案，创新服务载体，编印工作指南，发布典型案例，加强表彰宣传，确保专项活动取得实效。</p>
58	2020年3月21日	北京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工作领导小组第四十六次会议暨首都 严格进京管理联防联控 协调机制第十三次会议		<p>加强入境检疫工作，对有症状、有流行病学史、有线索、有必要的入境人员4种情况必做核酸检测。</p> <p>要主动加强与分流北京口岸入境国际航班加降机场的衔接，做好回京中转和进京人员的接转工作，形成闭环管理，确保安全顺畅有序。加强入境检疫工作，对有症状、有流行病学史、有线索、有必要的必做核酸检测。优化北京口岸入境流程，避免旅客滞留时间过长。优先照顾好老人、孕妇、儿童、残疾人等群体。严格机场防疫管理，全面做好消杀、防护等工作，防止环境污染。严格执行境外进京人员集中医学观察14天的措施，做好外国驻华使团工作人员的防疫工作，关心关爱在外中国公民和留学生，利用各在线健康咨询平台，提供在线医疗服务。</p> <p>对境内外进京人员，各交通场站责任单位和相关区都要实行闭环管理，加强信息互通，落实好居家或集中医学观察措施。加强集中医学观察点的管理和检查，配足工作力量和防护物资，严格落实防疫措施，消除安全隐患。各区定点医院要全面恢复日常医疗服务，满足患者诊疗需求。</p>
59	2020年3月19日	中国民用航空局	关于疫情防控期间控制国际客运航班量的通知	<p>当前，防境外疫情输入面临严峻复杂形势。根据国务院疫情联防联控工作要求，为精准施策，加强境外疫情输入风险防范工作，现决定对国际客运航班运行数量进行总控。具体安排如下：</p> <p>一、以民航局3月12日官网发布的“国际航班信息发布(第5期)”为基准，每家航空公司在每条航线上的航班量只减不增。</p> <p>二、各公司航班计划如有变更(包括调减航班计划和更改航班号、班期、机型等)，请迟于实际执行前一周的周三15:00时，报送至邮箱(国内航空公司报送至guojichu@caac.gov.cn、外航报送至intl@caac.gov.cn)，届时报送，视为无变化。</p> <p>三、各航空公司国际客运航班计划的批复信息于每周四在民航局官网更新发布。</p> <p>四、请各航空公司根据上述第三条发布的信息，向民航局运行监控中心申请预先飞行计划。</p> <p>五、本通知自发布之日起生效，截止日期另行通知。</p>
60	2020年3月19日	中国民用航空局 外交部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海关总署 国家移民管理局	关于目的地为北京的国际航班从指定第一入境点入境的公告(第1号)	<p>经国务院批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境卫生检疫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用航空法》有关规定，决定自3月20日零时开始，下列目的地为北京的国际航班从指定第一入境点入境。现公告如下：</p> <p>(一)调整部分国际始发客运航班从指定第一入境点入境：3月20日莫斯科至北京CA910航班，3月22日巴黎至北京CA934航班第一入境点为天津；3月20至22日东京至北京CA926航班第一入境点为呼和浩特；3月21至22日多伦多至北京HU7976航班第一入境点为太原(以上日期为北京时间)。</p> <p>(二)乘坐上述国际航班的旅客在第一入境点实施检疫并办理入境手续，行李清关。检疫符合登机条件的旅客可搭乘原航班入京。腹舱所带货物在北京清关。</p> <p>(三)目的地为北京的国际航班指定第一入境点的安排及相关措施将根据疫情变化情况适时调整。</p>
61	2020年3月18日	外交部	外交部提醒中国公民暂勿前往这15国	<p>新冠肺炎疫情在全球范围持续蔓延，部分国家和地区疫情严重。提醒中国公民充分评估出国旅行引发的感染风险，暂勿前往意大利、西班牙、法国、德国、美国、瑞士、英国、荷兰、瑞典、挪威、丹麦、奥地利、比利时、伊朗、韩国等高风险国家，目前仍在上述国家的中国公民做好自我防护，减少不必要外出，避免安排国际旅行，谨防交叉感染。如在当地中国公民曾与新冠肺炎确诊病例有密切接触或出现发热等疑似症状，应自觉居家隔离并联系医院进行专业咨询和治疗，遇紧急情况，可联系中国驻当地使领馆寻求领事保护与协助。</p>
				<p>为保护自身健康，减少感染风险，真诚提示境外留学生：</p>

62	2020年3月18日	北京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新闻发布会		<p>一、持续关注当地的疫情变化，遵守当地法律法规，配合当地政府开展疫情防控措施。密切关注我外交部、中国疾控中心以及北京市疾控中心等官方机构网站，了解新冠肺炎防控要求和健康提示。</p> <p>二、做好个人防护。一是要保持良好个人卫生，勤洗手，多饮水，经常换洗衣物。二是在公共交通工具、厢式电梯、室内公共场所等密闭环境时，要佩戴口罩。三是保持居住环境清洁，建议每日通风2-3次，每次30分钟以上。四是减少与他人近距离接触，人与人之间至少保持1米以上距离。五是尽量不聚餐或到人员密集的公共场所活动。六是不随地吐痰，打喷嚏或咳嗽时用手肘或纸巾遮住。七是与他人合租住所和共同学习时，要观察有关人员有无发热、就诊等异常情况，主动采取自我保护行为。八是注意营养、加强锻炼、保证睡眠，保持良好心态。</p> <p>三、若出现发热、干咳等症状，不要带病工作、学习，应及时就近在当地医疗机构就诊，并告知医务人员相关接触史。就诊期间戴口罩，不要触摸就诊环境中的物品，避免触摸自己的口、鼻及眼部。或采取居家隔离观察，避免外出。不要采用国际长途旅行，避免疾病传播。必要时，可联系中国驻当地使领馆寻求帮助。</p> <p>四、坚持“非必要，不旅行”原则。如非十分必须，应暂停回国或赴有疫情国家、地区的出行安排，减少长途旅游导致的感染风险。确有回国需求时，应评估自身健康状况，患有急性疾病或慢性基础疾病一定避免出行。若旅行，应尽量选择直飞航线，减少中转风险，要准备好口罩、免洗手消毒剂等个人防护用品。旅途中注意全程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保持手卫生。从输入北京的境外病例所乘坐的航班看，经EY888、SU204、EK306、CA846航班入境的旅客中发生病例的风险较高。</p> <p>五、回国后，应主动、如实进行健康申报，配合海关健康检疫。如有发热等症状，应向海关主动报告，不能隐瞒病情，否则将承担法律责任。返京后一般应集中隔离医学观察14天，若出现发烧、咳嗽等症状时，应立即向集中医学观察点或社区工作人员报告，佩戴口罩前往就近发热门诊，并主动告知医生境外旅行史和接触史，便于诊断。</p>
63	2020年3月18日	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	关于印发公众科学戴口罩指引的通知	<p>科学戴口罩，对于新冠肺炎、流感等呼吸道传染病具有预防作用，既保护自己，又有益于公众健康。目前，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形势下，为引导公众科学戴口罩，有效防控疫情，保护公众健康，特提出以下指引。</p> <p>一、普通公众（一）居家、户外，无人员聚集、通风良好。防护建议：不戴口罩。（二）处于人员密集场所，如办公、购物、餐厅、会议室、车间等；或乘坐厢式电梯、公共交通工具等。防护建议：在中、低风险地区，应随身备用口罩（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或医用外科口罩），在与其他人近距离接触（小于等于1米）时戴口罩。在高风险地区，戴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三）对于咳嗽或打喷嚏等感冒症状者。防护建议：戴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或医用外科口罩。（四）对于与居家隔离、出院康复人员共同生活的人员。防护建议：戴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或医用外科口罩。</p> <p>二、特定场所人员（一）处于人员密集的医院、汽车站、火车站、地铁站、机场、超市、餐馆、公共交通工具以及社区和单位进出口等场所。防护建议：在中、低风险地区，工作人员戴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或医用外科口罩。在高风险地区，工作人员戴医用外科口罩或符合KN95/N95及以上级别的防护口罩。（二）在监狱、养老院、福利院、精神卫生医疗机构，以及学校的教室、工地宿舍等人员密集场所。防护建议：在中、低风险地区，日常应随身备用口罩（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或医用外科口罩），在人员聚集或与其他人近距离接触（小于等于1米）时戴口罩。在高风险地区，工作人员戴医用外科口罩或符合KN95/N95及以上级别的防护口罩；其他人员戴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p> <p>三、重点人员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疑似病例、确诊病例和无症状感染者；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密切接触者；入境人员（从入境开始到隔离结束）。防护建议：戴医用外科口罩或无呼气阀符合KN95/N95及以上级别的防护口罩。</p> <p>四、职业暴露人员 ……</p> <p>五、使用注意事项（一）呼吸防护用品包括口罩和面罩，佩戴前、脱除后应洗手。（二）佩戴口罩时注意正反和上下，口罩应遮盖口鼻，调整鼻夹至贴合面部。（三）佩戴过程中避免用手触摸口罩内外侧，应通过摘取两端线绳脱去口罩。（四）佩戴多个口罩不能有效增加防护效果，反而增加呼吸阻力，并可能破坏密合性。（五）各种对口罩的清洗、消毒等措施均无证据证明其有效性。（六）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和医用外科口罩均为限次使用，累计使用不超过8小时。职业暴露人员使用口罩不超过4小时，不可重复使用。</p>
				<p>一、各航空公司要高度重视防范境外疫情输入工作，严格落实民航局和北京市政府的有关防控工作要求。</p> <p>二、各公司明确主管部门和责任人，按照各项规定抓好工作落实。</p> <p>三、各公司要在售票环节及时告知旅客：（一）对14日内有就诊史等情况的旅客，应按要求提供个人卫生健康证明、就诊记录等资料；（二）国家有关疫情防控的法律、法规、司法意见等和北京市政府的有关政策；（三）登机前应阅读并知晓旅客告知书，并由本人填写承诺书。</p>

64	2020年3月16日	民航华北地区管理局	关于严格落实北京入境国际航班运行中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措施的通知	<p>有大疫情防控的法律、法规、可依法监督和北京市政府的有关政策；（二）登机前应阅读并知晓各页内容，并出本人填写承诺书。</p> <p>四、各公司工作人员或机组人员，在值机、登机等环节应对旅客进行提问检测，对有发热、乏力、干咳等症状的可疑旅客，应进行劝阻或拒绝登机；认真查验旅客卫生健康证明、就诊记录和本人承诺书等资料。在运行过程中要继续加强旅客的健康管理，定时进行提问检测，如发现发热、乏力、干咳等症状的可疑旅客，应立即进行机上隔离，并及时通报信息、提前告知首都机场驻场相关单位和部门；在落地前收集旅客卫生健康证明、就诊记录和本人承诺书等资料。在飞机落地后，各公司应积极配合海关和边检等联检单位，做好可疑旅客的交接工作；将收集的旅客相关资料统一交由指定的公安部门保管。</p> <p>五、各公司应按照北京市的要求制作机上宣传视频或书面材料，对旅客开展法律、法规、政策、要求以及如实申报健康情况、填报入境健康申报卡和承诺书等内容的宣传，重点提示隐瞒不报发热、干咳、乏力、腹泻等症状和疫情高发国家（地区）旅居史及故意服用退烧药等行为的法律责任。</p> <p>六、北京局、大兴局要立即对北京入境国际航班运行中各项防控措施的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p>
65	2020年3月16日	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新闻发布会		<p>发布会上，中国民用航空局飞行标准司司长朱涛介绍，目前民航局发布了第三版运输航空公司机场疫情防控技术指南，在前期加强通风、消毒、垃圾级处理等措施的基础上，综合航班始发地的疫情，客座率航班运行特点等因素，对航班疫情风险进行综合评分，划分为高中低三个等级，根据不同等级采取不同的防控措施：</p> <p>对于低风险的航班，主要保障人流物流的畅通，根据需要进行体温检测，机组佩戴一般的医用口罩；</p> <p>中风险航班，合理安排客舱布局，减少人员流动，同时航程过程中对旅客进行体温检测，机组使用医用外科口罩；</p> <p>高风险航班，尽可能的减少机上服务流程，对旅客进行分区管理，安排旅客分散就座。</p>
66	2020年3月16日	最高人民法院 最高人民检察院 公安部 司法部 海关总署	关于进一步加强国境卫生检疫工作依法惩治妨害国境卫生检疫违法犯罪的意见	<p>一、充分认识国境卫生检疫对于维护公共卫生安全的重要意义</p> <p>二、依法惩治妨害国境卫生检疫的违法犯罪行为</p> <p>（一）进一步加强国境卫生检疫行政执法。（二）依法惩治妨害国境卫生检疫犯罪。</p> <p>三、健全完善工作机制，保障依法科学有序防控</p> <p>（一）做好行刑衔接。（二）加快案件侦办。（三）强化检察职能。（四）加强沟通协调。（五）坚持过罚相当。（六）维护公平正义。</p>
67	2020年3月15日	北京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新闻发布会	——	<p>一是即日起，首都机场全部国际及港澳台地区进港航班，均停靠首都机场T3D处置专区。实施远端管控、近端筛查、科学处置、责任交接、闭环管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境检疫法》等法律法规，全面加强入境检验检疫工作。全部入境人员严格落实《健康申报卡》填报，实施全员、全项、电子化、可追溯信息化管理，形成全方位、全链条、全闭环的立体防控体系。</p> <p>二是全面实施集中隔离措施。最大限度控制传染源、切断传播途径。从3月16日零时起，所有境外进京人员，均应转送至集中观察点进行14天的隔离观察，集中观察点将配置专业医护人员，定期开展健康监测，发现问题及时处理，使回国人员更安全、家人更放心。有特殊情况的，经严格评估，可进行居家观察。集中隔离观察期间，隔离人员费用需要自理。</p> <p>三是对于虚报信息，隐瞒病情，造成疫情传播的人员将依法依规追究责任，并纳入信用体系。</p>
68	2020年3月14日	北京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新闻发布会	——	自3月15日起，大兴机场的国际进港航班已全部转到首都机场运行。
69	2020年3月13日	北京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新闻发布会	——	<p>将全面加强交通工具卫生检疫，严格按照出入境交通工具卫生检疫作业指引，实施航空器登临检疫，做好情况问询、核查、医学巡查及有症状人员排查处置、卫生处理等工作。特别是来自疫情严重的国家和地区的交通工具，严格实施100%登临检疫。</p> <p>为切实做好境外输入人员疫情防控工作，市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决定启用新国展为首都机场疫情高发国家入境北京的旅客转运集散地，用于经机场检疫后未出现发热、咳嗽等症状的低风险人群临时集散点，再由相关省（区、市）和北京市各区接待旅客。此次集散点征用的T4、E4馆，位于新国展最北端，共2.8万平方米，距周边最近小区有560米，最远约1公里，场地与外界实现物理隔离。</p>
		北京市新型冠状病毒		<p>北京首都国际机场已于今日（2020年3月10日）零时，将T3航站楼D区划设为专区，集中停靠疫情严重国家入境航班。机上旅客全部在T3-D专区内完成卫生检疫、体温筛查、信息查验、进港中转等流程，与其他抵京旅客形成空间上的物理隔离。</p> <p>为最大限度减少对入境旅客的影响，首都机场本着“最快时间、最短路径”原则，会同海关、边检、公安等部门，提前完成了场所改造、设施安装、系统调试、网络优化和压力测试，加大了服务保障投入，并按照入境旅客入境中转、由转国际等不同类型，分别设置了人员中转区、集散点等</p>

70	2020年3月10日	北京首都国际机场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工作新闻发布会	—	、系统调试、线路优化和压力测试，加大了服务力量投入，并按照入境留京、入境中转、中转国际等不同类型，分类设置了人员中转区、集散点和专用通道，为全国各省（区、市）和北京市各区划定了专门工作区。 按照目前运行流程，T3-D专区进港航班上的旅客，经海关检验检疫后，有发热等症状的，第一时间由专业部门、专用车辆转运至指定医疗点，做进一步检测诊治；无异常情况的，逐一登记信息、现场交接后，由相关省市区和北京市各区安排前往目的地，落实属地居家或集中隔离措施，整个过程紧密衔接，实现闭环管理。
71	2020年3月7日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印发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方案（第六版）的通知（国卫办疾控函〔2020〕204号）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方案（第六版）
72	2020年3月5日	交通运输部	交通运输部关于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交通运输工作的实施意见（交规划发〔2020〕31号）	坚决支持做好重点地区疫情防控相关工作，坚决打好湖北保卫战、武汉保卫战，根据疫情防控工作需要，继续采取最严格的防控措施，配合有关部门继续实施好武汉、鄂鄂通道管控，坚决遏制疫情扩散输出。全力支持北京做好疫情防控相关工作，坚决抓好外防输入、内防扩散两大环节，守住入京通道第一道防线，加强京津冀地区联防联控。
73	2020年3月4日	民航局	关于下发运输航空公司、机场疫情防控技术指南（第三版）的通知	运输航空公司、机场疫情防控技术指南（第三版）
74	2020年3月1日	交通运输部	交通运输部关于分区分级科学做好客运站和交通运输工具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交运明电〔2020〕84号）	各地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要督促指导客运站运营单位按照《指南》要求，科学做好公共区域、乘客接触设施设备等的清洁、消毒、通风、换气等工作，保证空气流通和环境整洁；根据需要科学采取限流措施，减少站内人员聚集，并劝导乘客佩戴口罩，做好乘客体温测量、留观区设置等工作。要督促客运企业做好车辆内部、行李舱等部位和设施设备的清洁消毒，加强车辆通风换气；根据区域疫情风险等级，差异化控制客座率，并落实乘客体温测量、留观区设置、消毒剂配备等要求。要督促客运站和客运企业通过车站电子屏、站内广播、车载视频、海报等多种形式，积极开展卫生防护和疫情防控知识宣传，增强从业人员和旅客科学防护的意识和能力。
75	2020年3月1日	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	关于做好我国公民从部分疫情严重国家返回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	目前将从韩国、巴林、新加坡、科威特、意大利、日本、伊朗等地区视为疫情严重国家。
76	2020年2月29日	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	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新冠肺炎流行期间消毒工作的通知（联防联控机制综发〔2020〕89号）	各地要精准施策、科学消毒，真正做到切断传播途径，控制传染病流行。无明确传染源时，做好预防性消毒，增加医院、机场、车站等人员密集场所的物体表面消毒频次，加强高频接触的门把手、电梯按钮等清洁消毒，做好垃圾、粪便和污水的收集和无害化处理，做好个人卫生。有明确传染源时，加强隔离病区、病例居住过的场所和转运车辆等的随时消毒和终末消毒。
77	2020年2月28日	民航局	关于加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北京出发国际航班机组人员管理的通知	一、严控总量，做好机组人员健康管理 航空公司应严格控制执行韩国、日本等国际航班机组人员的整体数量，并保持相对固定的机组人员搭配，加强机组人员健康管理，做好个人防护知识培训，落实出勤前的健康检查。如有发热、呼吸道等症状者，应及时更换机组人员。 二、加强对机组人员境外停留或过夜期间的管理 航空公司应安排境外停留或过夜的机组人员集中休息，境外停留或过夜期间，机组人员除执行航班任务所必需外不得外出，避免进入人员密集区域；因执行航班任务外出时，应减少与他人接触，必须全程佩戴口罩；采用分时错峰隔座就餐的用餐方式，条件允许时，应采用盒饭送餐至休息区的用餐方式；休息区要注意通风，有条件的应采取必要的消毒措施。 三、切实落实机组人员返京后的隔离观察要求 1、执飞韩国、日本（随着疫情变化，动态调整范围，如有调整，另行通知）过夜航班任务的机组人员返京后，航空公司应安排机组人员集中隔离14天。隔离期间，不得执行航班任务。 2、执飞韩国、日本（随着疫情变化，动态调整范围，如有调整，另行通知）当天往返航班任务的机组人员返京后，航空公司应安排机组人员集中或居家观察14天。集中观察期间，除执行航班任务外，不得外出。如机组人员返京后居家观察，回家途中不得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居家观察期间，不得外出。

				<p>不得外出且不得执行航班任务。</p> <p>3、执飞其他国家和地区航班任务的机组人员返京后，除执行航班任务外，应严格执行北京市居家或集中观察14天的要求（航空公司应安排机组人员集中观察，如不具备集中观察条件，可安排居家观察，回家途中不得乘坐公共交通工具）</p> <p>四、其他要求</p> <p>1、执行国内航班任务的机组人员管理仍按照《关于加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返京来京机组等人员管理的通知》（局发明电〔2020〕403号）要求执行。</p> <p>2、集中或居家观察期间，如再次执行各类返京后需隔离或观察的航班任务后，隔离或观察期限均应重新计算。</p>
78	2020年2月28日	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	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印发通知 进一步指导各地落实分区分级差异化防控策略	北京市要按照“外防输入、内防扩散”策略，全力做好疫情防控工作。要充分发挥严格进京管理协调机制作用，加强京津冀地区联防联控，尽最大可能切断传染源。广泛动员各方面力量参与协同防控，全面落实疫情防控期间严格进京管理若干措施，引导外地人员逐步有序返京。完善联防联控体系，强化社区防控网格化管理，坚决切断输入型传染源，全力遏制疫情扩散，确保首都安全稳定。
79	2020年2月24日	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	关于依法科学精准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工作的通知（联防联控机制发〔2020〕28号）	<p>客运场站及交通运输工具新冠肺炎防控技术方案</p> <p>（四）民航。</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如条件允许，在乘客值机时，安排乘客隔位、分散就坐。</li> <li>2. 在机场增加体温测量设备，对进出港乘客进行体温检测，高于37.3℃的乘客应当在应急区域进行暂时隔离，再按照其他相关规范要求进行处理。</li> <li>3. 在值机柜台配备速干手消毒剂。</li> <li>4. 增加客舱乘客经常接触的客舱内物体表面、盥洗室等公用设施擦拭清洁消毒频次。座椅套等纺织物应当保持清洁，并定期洗涤、消毒处理。</li> <li>5. 检修保障候机厅和机舱空调系统正常，加强空气流通。航空器飞行过程中，在保障安全的前提下，加强通风；地面运行期间，使用APU系统的电源进行通气。</li> <li>6. 客舱乘务员佩戴口罩，可携带含醇类消毒湿巾。乘客佩戴口罩，保持安静、减少交流，打喷嚏时用纸巾遮住口鼻，或采用肘臂遮挡等。</li> <li>7. 通过控制登机时间减少乘客在客舱等待时间。优化服务流程，简化餐食供应。</li> <li>8. 机舱宜配备手持体温检测仪、在后舱设置应急区域，临时隔离出现发热、干咳等症状乘客。条件允许时，对发热乘客原座位周围前后左右排的乘客配发口罩，并禁止各舱位间人员流动。</li> <li>9. 对乘客呕吐等状况，必要时使用机载防疫包，按程序进行操作。</li> <li>10. 在候站楼电子屏、航空器客舱和座椅后面液晶屏等开展卫生防护知识宣传。</li> </ol>
80	2020年2月19日	民航局	关于加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返京来京机组等人员管理的通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加强在京、来京民航从业人员的自我健康管理</li> <li>二、由北京出发的国际航班、由北京出发且在外不过夜的国内航班机组人员的管理</li> <li>三、由北京出发且在国内其他城市过夜航班机组人员的管理</li> </ol> <p>航空公司应尽量减少此类航班任务，如须执行，应整体控制机组人员数量，保持相对固定的机组人员搭配。机组人员在过夜地点，航空公司应安排其集中居住，除执行航班任务所必需外不得外出，减少进入人员密集区域，采用分时错峰隔座就餐或盒饭送餐的用餐方式。机组人员返京后，除执行航班任务外，应严格执行北京市居家或集中观察14天的要求（航空公司应安排机组人员集中观察，如不具备集中观察条件，可安排居家观察，回家途中不得乘坐公共交通）。执行新的航班任务返回后，重新执行北京市居家或集中观察14天的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四、来京过夜（包括过站休体）航班机组人员的管理</li> <li>五、临时来京参加飞行训练机组人员的管理</li> <li>六、在北三县等环京地区居住，且在京工作的相关从业人员的管理</li> <li>七、落实单位主体责任</li> </ol>
81	2020年2月11日	民航局	关于印发运输航空公司、机场疫情防控技术指南（第二版）的通知	运输航空公司、机场疫情防控技术指南（第二版）
82	2020年2月7日	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	关于进一步强化责任落实 做好防治工作的通知	要牢牢压实属地责任，依法开展疫情防控。各地要把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作为当前最重要的工作来抓，做到守土有责、守土担责、守土尽责，一级压实一级，层层落实责任，坚决堵住疫情输入输出，坚决防止疫情在本地区扩散蔓延。地方各级政府要坚持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疫情防控工作。各有关部门要明确责任分工，积极主动履职，提高疫情防控法治化、科学化水平。落实机关、企事业单位、基层组织和个人的疫情防控责

				任，巩固联防联控、群防群治的工作局面。
83	2020年2月6日	最高人民法院 最高人民检察院 公安部 司法部	关于依法惩治妨害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违法犯罪的意见	<p>一、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疫情防控时期维护社会大局稳定的重大意义</p> <p>二、准确适用法律，依法严惩妨害疫情防控的各类违法犯罪</p> <p>(一) 依法严惩抗拒疫情防控措施犯罪。故意传播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病原体，具有下列情形之一，危害公共安全的，依照刑法第一百一十四条、第一百五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定罪处罚：</p> <p>1. 已经确诊的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病人、病原携带者，拒绝隔离治疗或者隔离期未满擅自脱离隔离治疗，并进入公共场所或者公共交通工具的；</p> <p>2.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疑似病人拒绝隔离治疗或者隔离期未满擅自脱离隔离治疗，并进入公共场所或者公共交通工具，造成新型冠状病毒传播的。</p> <p>其他拒绝执行卫生防疫机构依照传染病防治法提出的防控措施，引起新型冠状病毒传播或者有传播严重危险的，依照刑法第三百三十条的规定，以妨害传染病防治罪定罪处罚。</p> <p>三、健全完善工作机制，保障办案效果和安全</p>
84	2020年2月3日	交通运输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卫生健康委 国家铁路局 中国民用航空局 国家邮政局 国家铁路集团	关于统筹做好春节后错峰返程疫情防控和交通运输保障工作的通知 (交运明电〔2020〕44号)	<p>(六) 严格规范和加强乘客测温工作。各地卫生健康部门要指导客运场站做好乘客体温检测及发热乘客移交工作，重要交通枢纽(站场)应派驻卫生健康工作人员。各地开放运营的客运场站要严格落实进出站乘客体温检测工作，对体温超过37.3℃的乘客或对旅客列车下车的发热乘客要按照程序第一时间移交卫生健康部门。有关地方交通运输、卫生健康等部门要会同有关部门在公路卫生检疫站做好驾驶和乘坐小轿车、货车等人员的体温检测工作。</p> <p>附件1 客运场站及交通运输工具卫生防护指南.pdf</p>
85	2020年2月2日	民航局	关于做好春节返程期间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	按照疫情防控要求，如机组人员需要进行隔离观察的，为保证机组人员安全，航空公司应积极与地方政府沟通，尽量由本公司为机组人员提供独立的隔离场所。
86	2020年1月27日	民航局	关于进一步明确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相关事宜的通知	<p>对于境外航空公司的航班发现发热病例，根据属地防控要求需要对机组人员采取隔离措施的，应征求所在航空公司意见，如其要求返回本国进行隔离，应予以同意。但需充分告知可能风险，并要求机组人员做好全程佩戴口罩等个人防护，对于客舱机组应同时要求其停止履行职责。</p> <p>对于国内航空公司发现发热病例，根据属地防控要求需要对机组人员采取隔离措施的，航空公司应及时按照程序报告所在地区管理局。</p>
87	2020年1月25日	海关总署	关于重新启动出入境人员填写健康申明卡制度的公告 (海关总署公告2020年第16号)	为进一步做好口岸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防止疫情经口岸传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境卫生检疫法》及其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海关总署经研究决定在全国口岸重新启动出入境人员填写《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健康申明卡》进行健康申报的制度。出入境人员必须向海关卫生检疫部门进行健康申报，并配合做好体温监测、医学巡查、医学排查等卫生检疫工作。
88	2020年1月24日	海关总署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的公告 (海关总署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公告2020年第15号)	<p>一、出入境人员在出、入境时若有发热、咳嗽、呼吸困难等不适，应当向海关主动申报，配合海关做好体温监测、医学巡查、医学排查等卫生检疫工作。</p> <p>二、出入境人员若在交通工具运行途中发生发热、咳嗽、呼吸困难等不适症状，要及时告知交通工具乘务人员，交通工具负责人应向三、出入境人员在旅行中应保持良好的个人卫生习惯，如勤洗手、佩戴口罩、避免与急性呼吸道传染病病人密切接触等；如出现发热伴有咳嗽、呼吸困难等急性呼吸道症状，应当立即就医并向医生说明近期旅行史。</p> <p>四、入境人员可关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官网了解最新健康信息，如有相关症状应立即就医并向医生说明近期旅行史。</p> <p>五、海关将依据疫情进展，实时动态调整口岸防控措施。</p>

### 中国各省市（不含港澳台地区）入境疫情防控措施汇总

(截至2020年6月4日12:00)

序号	省/市	主要机场	疫情措施
----	-----	------	------



序号	省/市	主要机场	疫情措施
1	北京	北京首都国际机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目的地为北京的国际航班将先降落第一入境点，旅客在第一入境点机场实施检疫并办理入境手续和行李清关，检疫符合登机条件的旅客可搭乘原航班入京</li> <li>• 在当前实施的目的地为北京的境外进京人员集中隔离措施基础上，北京决定从3月25日零时起执行以下措施：1、所有从北京口岸入境人员不分目的地，全部就地集中隔离观察，全部做核酸检测。2、14日内从其他口岸入境进京人员，全部集中隔离观察，全部做核酸检测。</li> <li>• 对70周岁以上的老年人、14周岁及以下的未成年人、孕产妇、患有基础性疾病等原因不适宜集中隔离观察的，经严格评估后，可以进行居家观察。不再受理有单独住所且住所内没有其他同住人员的居家观察申请。</li> <li>• 居家观察人员需要陪护的，允许1名陪护人照看，陪护人与居家观察人员均不能出家门，居家期间均应佩戴口罩，分住不同房间，减少不必要的接触。</li> <li>• 4月4日发布，在第一入境点集中观察期满的当天或次日直接进京人员，持证明提前向社区报告后入京，可不再进行居家观察，但需接受社区健康监测管理；未在集中观察期满的当天或次日直接回京者，仍要执行居家或集中观察14天政策。</li> <li>• 4月19日，北京卫健委宣布对8类人员进行核酸检测。</li> <li>• 自4月30日零时起，将北京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一级响应调整为二级。探索“三张清单”的管理方式，加快推动复工复产工作，六类行业暂不开放。北京继续对重点人群持续加强社区管理，对入境人员持续全部14天集中观察并进行核酸检测，集中观察期满后应再延长7天的居家健康监测。</li> </ul>
2	上海	上海浦东国际机场 上海虹桥国际机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根据《关于目的地为北京的国际航班从指定第一入境点入境的公告(第2号)》，上海浦东机场为国航部分航班的第一入境点，旅客在第一入境点实施检疫并办理入境手续，行李清关。检疫符合登机条件的旅客可搭乘原航班入京。如果检疫不符合继续乘机条件，将在第一入境点接受治疗或隔离。腹舱所带货物在北京清关。</li> <li>• 3月23日起，上海对所有入境来沪人员实施100%核酸检测。</li> <li>• 3月25日零时起，虹桥机场所有国际、港澳台航班转场至浦东机场运营。</li> <li>• 从3月28日零时起，对所有入境来沪人员一律实施为期14天的集中隔离健康观察。对已经居家隔离的，继续实施隔离直至期满14天，并进一步落实从严管控的各项措施。对入境的外交人员和从事重要经贸、科研、技术合作的人员，另有规定的按照规定执行。上海将采取人性化管理措施，对老人、未成年人、孕产妇、行动不便的、有老人或小孩需要看护的、患有基础性疾病等原因不适宜集中隔离的人员，统一在各区留验点进行核酸检测，检测结果为阴性且具备居家隔离条件的，并经严格核定审批后，可申请实行居家隔离。</li> <li>• 4月6日上海市新冠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宣布，对3月31日零时前入境来沪且未接受过新冠病毒核酸采样检测、尚处在集中隔离健康观察期间的人员，自4月7日起可实施核酸检测。</li> <li>• 自5月9日零时起，上海市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响应级别由二级响应调整为三级响应。海关等口岸部门对进境航班、入境人员继续严格执行登临检疫、健康申明卡审核、测温以及流调等措施，发现有发热等症状人员直接闭环转运至指定医疗机构诊疗；对所有入境人员实行核酸检测。各区继续加强对境外来沪人员转运闭环管理，统筹做好集中隔离点工作。对隔离健康观察人员在解除隔离前开展核酸检测。</li> </ul>
3	广东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 深圳宝安国际机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3月27日6时起，对所有经广东口岸入境人员（含港澳台地区，含中转旅客）实行核酸检测全覆盖，并集中隔离医学观察14天，集中隔离食宿费用自理。对保障港澳正常生产生活的特定人员和承担粤港澳急需物资运输的跨境司机、船员等，暂不实施集中隔离医学观察，但全部实行核酸检测，并对其严格加强全流程健康管理，确保闭环运作。</li> <li>• 4月16日，广州市新闻发布会宣布对拒不隔离外国人视情可遣送出境。</li> <li>• 4月28日8时起，经深圳湾口岸和深圳其他口岸入境的普通旅客不再区分目的地，一律在深圳市内安排集中隔离医学观察14天。其中目的地为省内其他地市的普通旅客，不再安排集中转运送至目的地，同时深圳也不再安排前往广州、珠海、揭阳等地接回目的地为深圳的入境人员。针对其他特定入境人员，对于跨境货车司机、航空公司机组、国际航行船舶船员以及其他的特定入境人员的入境隔离政策，继续执行现有措施安排。跨境货车司机如符合政策要求的，可继续在执行跨境运输作业期间获豁免集中隔离。</li> <li>• 自5月9日零时起，广东省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响应级别由二级响应调整为三级响应。</li> </ul>
4	天津	天津滨海国际机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根据《关于目的地为北京的国际航班从指定第一入境点入境的公告(第2号)》，天津滨海机场为国航部分航班的第一入境点。旅客在第一入境点实施检疫并办理入境手续，行李清关。检疫符合登机条件的旅客可搭乘原航班入京。如果检疫不符合继续乘机条件，将在第一入境点接受治疗或隔离。腹舱所带货物在北京清关。</li> <li>• 3月23日《关于进一步加强入境来津人员管理工作的通告》</li> <li>• 凡拟入境来津人员在入境前或入境后要主动或委托亲友、接待单位等与居住地社区（村）联系或拨打110报警求助等方式，及时报告行程、健康状况等信息，咨询了解有关管理措施。各社区（村）要做好入境来津人员信息登记上报和政策解读工作，发现未提前报告就进入社区（村）的入境来津人员，要及时查验核实相关情况，并第一时间报告本辖区防控指挥部，配合有关部门及时转运至辖区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点。我市将在铁路天津站、天津西站、天津南站及天津滨海国</li> </ul>

			<p>相大情况，并第一时间报告本辖区疫情防控指挥部，配合有关部门及时转运至辖区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点。我印将在铁路大港站、大洋四站、大洋南站及大洋港海国际机场设置专门接驳点，入境来津人员要及时主动到接驳点登记，并积极配合后续转运至有关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点等工作。入境来津人员要严格遵守入境人员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等各项规定。对不服从集中隔离医学观察，以及虚报隐瞒病情、出境情况和重点疫情国家（地区）旅居史等信息，造成疫情传播扩散的，公安机关将依法依规严厉查处。</p>
5	河北	石家庄正定国际机场	<p>• 根据《关于目的地为北京的国际航班从指定第一入境点入境的公告(第2号)》，石家庄正定国际机场为国航部分航班的第一入境点。旅客在第一入境点实施检疫并办理入境手续，行李清关。检疫符合登机条件的旅客可搭乘原航班进京。如果检疫不符合继续乘机条件，将在第一入境点接受治疗或隔离。腹舱所带货物在北京清关。</p> <p>• 3月20日发布《致石家庄市在境外人员和家属的温馨提示》，要求回国前需主动与本人所属县（市、区）防领办和村（居）委会、社区或单位取得联系，详细告知近14天个人健康状况、身份信息、联系电话，并提前说明所乘航班、途经口岸、中途转换车次及座位号、具体入境回国及到达目的地时间。执行海关各项卫生检疫措施，依法准确如实填报《健康申明卡》。所有境外入石人员都要集中隔离医学观察14天，隔离费用按照有关规定执行。</p>
6	内蒙古	呼和浩特白塔国际机场	<p>• 根据《关于目的地为北京的国际航班从指定第一入境点入境的公告(第2号)》，呼和浩特白塔国际机场为国航部分航班的第一入境点。旅客在第一入境点实施检疫并办理入境手续，行李清关。检疫符合登机条件的旅客可搭乘原航班进京。如果检疫不符合继续乘机条件，将在第一入境点接受治疗或隔离。腹舱所带货物在北京清关。</p> <p>• 3月15日，内蒙古自治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对外发布《内蒙古自治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关于防范境外疫情输入的公告》</p> <p>一、所有由境外来内蒙古自治区人员（外籍人员和回国中国公民，含港澳台人员），必须提前、主动、如实向目的地所在社区（嘎查村）或单位申报登记身份信息、联系电话、所在国家、返程日期、所乘交通工具、14天内行程、健康状况、入境目的等信息，入境时按规定如实填写《信息登记卡》。</p> <p>二、所有由境外来内蒙古自治区人员到达后，需集中隔离医学观察14天。</p> <p>三、14天内来内蒙古自治区人员尚未采取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的，要立即向所在地社区（嘎查村）报告，由属地执行集中隔离医学观察措施。各行政事业单位、用工企业和广大群众获知入境人员来我区隐瞒境外旅居史或未采取隔离措施的，可向所在社区（嘎查村）或拨打110报告。</p> <p>四、所有由境外来内蒙古自治区人员，在我区集中隔离医学观察期间发生的费用，原则上由本人自理。</p> <p>五、入境人员在内蒙古自治区期间，要遵守属地疫情防控相关规定，拒不配合疫情防控措施的，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p> <p>• 3月27日，内蒙古自治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发布消息，呼和浩特海关在自治区疫情防控指挥部的统一领导下，制定了《应对分流国际航班入境卫生检疫工作方案》，“三查、三排、一转运”是当前口岸防控疫情输入的一种有效模式。所谓“三查”就是100%查验健康申报、全面开展体温监测筛查、严密实施医学巡查；“三排”就是对“三查”发现的有症状、来自疫情严重国家或接触过确诊病例的人员，严格实施流行病学排查、医学排查和实验室检测排查；“一转运”就是对“三排”判定的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有症状人员和密切接触者“四类人员”，一律按照有关规定落实转运、隔离、留观等防控措施，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p> <p>• 4月24日，《关于进一步加强管控严防新冠肺炎疫情输入传播扩散的通知》</p> <p>①所有入境人员（包括经区内口岸和区外口岸入境我区）一律实行“14天集中隔离医学观察+14天居家隔离医学观察+2次核酸检测+1次血清抗体检测”的管控措施。②湖北省和武汉市来内蒙古人员，再增加1次血清抗体检测。③从疫情风险等级为中、高风险地区进入的人员，一律实施“14天集中隔离医学观察+2次核酸检测+1次血清抗体检测”的管控措施。</p>
7	辽宁	沈阳桃仙国际机场 大连周水子国际机场	<p>• 根据《关于目的地为北京的国际航班从指定第一入境点入境的公告(第2号)》，沈阳桃仙国际机场、大连周水子国际机场为国航部分航班的第一入境点。旅客在第一入境点实施检疫并办理入境手续，行李清关。检疫符合登机条件的旅客可搭乘原航班进京。如果检疫不符合继续乘机条件，将在第一入境点接受治疗或隔离。腹舱所带货物在北京清关。</p> <p>• 3月27日《关于做好严防境外疫情输入相关措施的通告》</p> <p>一、对从辽宁口岸入境分流首都国际机场国际航班的人员，由口岸所在地沈阳、大连两市政府负责实行14天集中隔离，食宿费用自理。</p> <p>二、对从辽宁口岸直接入境的人员，目的地为省内各市的，由相关市从沈阳桃仙国际机场、大连周水子国际机场直接转运至各市指定隔离点实行14天集中隔离，食宿费用自理；目的地为其他省（区、市）的，由口岸所在地沈阳、大连两市政府负责实施14天集中隔离，食宿费用自理。</p> <p>三、对从我省陆路、水路口岸入境的全部人员，一律在入境口岸所在地，由当地政府指定隔离点实行14天集中隔离，食宿费用自理。</p> <p>本通告自2020年3月27日起施行。</p> <p>• 4月14日，《辽宁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关于进一步做好境外疫情输入防控工作的通告》</p> <p>对从沈阳桃仙国际机场、大连周水子国际机场口岸入境的全部人员，一律严格卫生检疫，一律在沈阳、大连两市就地集中隔离14天，一律进行两次核酸检测和一次血清抗体检测，隔离期间食宿和检测费用自理。</p> <p>对从大连、丹东、锦州、营口、盘锦、葫芦岛六市海港口岸入境的全部人员，一律严格卫生检疫，一律在第一入境点所在市集中隔离14天，一律进行两次核酸</p>

			检测和一次血清抗体检测。隔离期间食宿和检测费用自理。 对从丹东陆路口岸入境的全部人员，一律严格卫生检疫，一律就地集中隔离14天，一律进行两次核酸检测和一次血清抗体检测。隔离期间食宿和检测费用自理
8	山东	青岛流亭国际机场 济南遥墙国际机场	<p>• 根据《关于目的地为北京的国际航班从指定第一入境点入境的公告(第2号)》，青岛流亭国际机场为国航部分航班的第一入境点，济南遥墙国际机场为南航部分航班第一入境点。旅客在第一入境点实施检疫并办理入境手续，行李清关。检疫符合登机条件的旅客可搭乘原航班入京。如果检疫不符合继续乘机条件，将在第一入境点接受治疗或隔离。腹舱所带货物在北京清关。</p> <p>• 3月26日，《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入境来鲁人员须知》： 一、加强途中个人防护。入境返回人员登机前进行体温检测并全程佩戴口罩，做好自身防护，途中异常健康情况须及时向乘务人员报告。 二、省内提前进行报备。入鲁人员省内亲属或工作单位须提前72小时向所在社区(村居)或公安机关报告拟入境人员抵达航班、时间、口岸等相关信息。 三、如实申报入境信息。入境人员须按要求如实填写《外国人入境卡》《出入境健康申明卡》，申报身份信息、省内住址、联系电话及个人健康状况、过去14天旅居史、密切接触史等信息，并遵守疫情防控有关规定，配合做好诊疗、医学观察、人员转运等工作。 四、一律转乘飞机入鲁。外省口岸入境人员除确诊病例、核酸检测为阳性、疑似病例和有发热等症状患者就地隔离治疗外，其他人员一律转乘飞机抵鲁，不得擅自乘坐其他交通工具。北京口岸和山东省内口岸入境人员按照原有规定执行。 五、全部进行集中隔离。除入院治疗者、接受医学观察者及经批准不适宜集中观察的，所有入境来鲁人员一律“点对点”接送至隔离点，进行14天集中隔离，并按要求进行核酸检测。 六、自行承担相关费用。境外入鲁人员在医疗机构留观期间发生的费用，原则上由个人承担，符合基本医保规定的，按照规定予以支付。对来自所有国家和地区的入境来鲁人员，实施集中隔离或居家隔离措施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个人支付。 七、履行临时住宿报告义务。入境人员来鲁后住宿宾馆、酒店、出租房屋时，须主动向经营单位、接待单位进行申报登记，配合落实隔离观察等疫情防控措施</p> <p>• 3月28日，为进一步严格防控境外疫情输入，山东省委新冠肺炎疫情处置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办公室决定，自即日起，凡从山东口岸入境的人员，均须就地集中隔离14天，在抵达集中隔离点当天和第13天各进行一次核酸检测。从省外口岸入境来山东的人员，在第一入境点集中隔离不满14天的，来山东后须继续集中隔离至14天。</p>
9	河南	郑州新郑国际机场	<p>• 根据《关于目的地为北京的国际航班从指定第一入境点入境的公告(第2号)》，郑州新郑国际机场为国航部分航班的第一入境点。旅客在第一入境点实施检疫并办理入境手续，行李清关。检疫符合登机条件的旅客可搭乘原航班入京。如果检疫不符合继续乘机条件，将在第一入境点接受治疗或隔离。腹舱所带货物在北京清关。</p> <p>• 3月29日，河南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发布《关于加强境外疫情输入防控工作的通告》(第3号) 所有从郑州口岸入境人员，需在郑州集中隔离14天。隔离观察期间产生的转运费用、食宿费用自理。自愿自费进行2次核酸检测呈阴性及1次血清抗体检测呈阴性的入境人员，可在集中隔离7天后，返回居住地继续居家隔离7天。 所有经郑州口岸入境人员，要在入境时如实填报健康信息，并接受体温检测、医学巡查、流行病学调查、医学排查和采样检测。发现的确确诊病例、疑似病例以及有发热或呼吸道症状的人员要送至驻郑定点医院进行治疗。</p> <p>• 4月17日全省卫生健康工作电视电话会，强化联防联控和信息共享，严防死守，把好源头防控、口岸检疫、境内管控三道关口，对所有入境人员全部进行核酸检测，及时采取治疗、隔离观察等措施，确保从口岸到社区全流程无缝衔接、闭环管理，防止出现境外疫情输入病例的关联病例。</p>
10	陕西	西安咸阳国际机场	<p>• 根据《关于目的地为北京的国际航班从指定第一入境点入境的公告(第2号)》，西安咸阳国际机场为国航部分航班的第一入境点。旅客在第一入境点实施检疫并办理入境手续，行李清关。检疫符合登机条件的旅客可搭乘原航班入京。如果检疫不符合继续乘机条件，将在第一入境点接受治疗或隔离。腹舱所带货物在北京清关。</p> <p>• 3月27日，《关于进一步加强境外疫情输入精准防控工作的通告》 一、自3月28日0时起，对所有经我省口岸入境人员一律实施核酸检测。二、有发热或呼吸道症状和核酸检测呈阳性的人员，由机场直接转运至定点医院，其他人员由西安市进行14天的集中隔离观察。三、所有入境人员隔离期间食宿费用自理，检查及诊疗费用按医保政策报销。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人员，检查及诊疗费用由个人承担。</p>
			<p>• 根据《关于目的地为北京的国际航班从指定第一入境点入境的公告(第2号)》，太原武宿国际机场作为12个指定入境点之一，旅客在第一入境点实施检疫并</p>

11	山西	太原武宿国际机场	<p>办理入境手续，行李清关。检疫符合登机条件的旅客可搭乘原航班入京。如果检疫不符合继续乘机条件，将在第一入境点接受治疗或隔离。腹舱所带货物在北京清关。</p> <p>• 3月19日，山西省就进一步加强境外入晋人员管理工作发布五项通告。</p> <p>一、自通告之日起，所有境外入晋人员全部在目的地县（市、区）集中隔离点实施集中隔离。</p> <p>二、所有境外人员在入晋前，要主动与目的地县（市、区）境外入晋人员接站转运工作专班联系人取得联系，报告回晋行程安排及有关信息，确定接站时间和对接方式。工作专班联系方式可在山西省卫生健康委官网查询。境外入晋人员如隐瞒旅居史、接触史，将依法追究。</p> <p>三、入晋过程中，要做好个人防护，用最短时间、最简流程到达目的地，不得在中途逗留。</p> <p>四、对70周岁及以上的老年人、14周岁及以下的未成年人、孕产妇、患有基础性疾病等原因不适宜集中观察的，经严格评估后，可在落实陪护人员防护条件下实行居家隔离观察。</p> <p>五、各县（市、区）要落实属地责任、单位法人责任和社区责任，坚决制止境外入晋人员未集中隔离或隔离期未满进入社区、单位和家庭。</p> <p>• 3月26日，山西省人民政府新闻办公室举行系列新闻发布会</p> <p>所有入境人员进行核酸检测、集中隔离14天。所有境外入晋人员全部实行核酸检测存量清零、动态清零，从进入集中隔离点开始48小时之内完成首次核酸检测，隔离观察14天后再次核酸检测为阴性者解除集中隔离。对70岁及以上老年人、14岁及以下未成年人等不适宜集中隔离者，严格评估居家隔离条件后，实行居家隔离，由社区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指导落实医学观察和健康监测。</p>
12	四川	成都双流国际机场	<p>• 3月27日《四川省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应急指挥部关于进一步做好境外疫情输入精准防控工作的通知》</p> <p>自本通知印发之日起，对所有核酸检测阴性新入境人员取消居家隔离方式，一律采取集中隔离措施，目的地为本市（州）的，按属地原则点对点接运至指定场所实施14天集中隔离；目的地为省内其他市的，由目的地市安排专车及时安全接回至指定场所实施14天集中隔离，目的地为甘孜州、阿坝州、凉山州的，由首站所在地政府组织实施统一集中隔离，相关州予以配合；目的地为省外的，一律集中隔离14天后且检测合格的才能前往，确保入境人员管理无缝对接、闭环运作、有序安全。</p>
13	重庆	重庆江北国际机场	<p>• 3月26日通报，随着境外疫情蔓延带来的输入性风险持续增加，为进一步做好防控境外疫情输入工作，经研究决定，自即日起，对所有入境来渝的人员，一律实施为期14天的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对入境的外交人员和从事重要经贸、科研、技术合作的人员，另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各区县、市级有关部门要严格落实联防联控责任，严防境外疫情输入。</p>
14	江苏	南京禄口国际机场	<p>• 3月16日，关于做好境外疫情输入防控工作的通告（第16号），从南京口岸入境，发现有发热、咳嗽等异常症状的中外人员，立即送发热门诊就医。发热等异常症状人员的密切接触者，按规定统一实施集中医学观察。</p> <p>• 从南京口岸入境，来自疫情严重国家（地区）的中外人员，统一实施集中或居家医学观察。疫情严重国家包括韩国、日本、伊朗、意大利、法国、西班牙、德国、美国、英国、瑞士、瑞典、比利时、挪威、荷兰、丹麦、奥地利16个国家。</p> <p>• 居家观察的条件为“一户一人或一家”，即同一家庭中，居家观察对象和非居家观察对象不可以住在同一套房子里；承诺一起居家观察的，可以住在同一套房子里。全家人都需要居家观察的，也可以住在同一套房子里。70周岁以上的老年人以及未成年人、孕产妇、患有基础性疾病等原因不适宜集中医学观察的，经医学评估，且具备居家医学观察条件者，可采取居家观察。</p> <p>• 从全国其他口岸入境不满14天、自行抵达南京的有疫情严重国家（地区）行程史人员，须在抵宁后1小时内向所在单位或社区如实报告，并自抵宁之日起一律实施集中医学观察至14天期满。</p> <p>• 在南京口岸入境，中转到外省市的来自疫情严重国家（地区）中外人员，身体无发热、咳嗽等异常症状的，在填写《过境旅客告知书》并承诺对填写信息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后，准予过境中转。目的地系省内其他设区市的，由目的地防控指挥部派驻南京口岸转运服务点受控转运；目的地系省外的，由市防控指挥部通报所在地防控指挥部。</p> <p>• 江苏省自3月23日起对所有入境人员采取集中医学观察14天措施（条件不允许的可实施居家医学观察）</p>
15	浙江	杭州萧山国际机场	<p>• 3月26日发布《浙江省疫情防控责任令》</p> <p>随着国际疫情快速蔓延，各地要把防境外疫情输入作为当前重中之重任务，全面落实精密智控机制。对来自所有国家（地区）入境人员，一律采取14天集中隔离医学观察措施。没有生活自理能力的，经当地卫生健康主管部门鉴定后，可实施人员陪护。</p> <p>各地要加强对疫情防控风险点分析研判，进一步充分运用“健康码”，切实守牢社区商区厂区等“小门”防线。对开放开业的公共场所及地铁、公交等交通工具，坚持和完善“健康码”准入管理。对入境来浙人员，全面推行“健康码”国际版应用。</p> <p>• 4月20日，浙江省疫情防控工作发布会，对由第一入境点未经相关检测即解除隔离的人员，来到浙江后需要补检，这是浙江省赋予“健康码”绿码的前提条件。</p>

			件。反之，假如在外地已有合格的检测报告，到浙江省则无需重复检测。
16	湖北	武汉天河国际机场	自3月29日零时起，恢复湖北省除武汉天河机场外其他机场的国内客运航班。 自4月8日零时起，恢复武汉天河机场国内客运航班。 因疫情防控需要，暂不恢复湖北省各机场国际及港澳台地区客运航班；暂不恢复湖北省各机场往返北京客运航班(包括经停航班)。
17	江西	南昌昌北国际机场	• 3月26日零时起，暂停所有出入境江西省的国际客运航班，暂停期14天，航班复航时间，14天后视疫情防控需要另行通知。
18	安徽	合肥新桥国际机场	<p>• 3月20日发布《致海外安徽籍同胞及其亲友的一封信》 需要回国人员，回国前请按照属地原则，提前联系所在县(市、区)进行报备，如实报告个人健康状况和行程轨迹。凡涉嫌故意隐瞒境外旅居史、新冠肺炎确诊病例接触史、不如实申报健康状况、拒绝接受医学检测和集中隔离等疫情防控措施的，将被作为失信人员纳入个人信用档案，并依法追究法律责任。安徽将本着“一视同仁，中外一致”的原则，无差别地执行疫情防控措施，对所有入境来皖(回皖)人员一律按有关规定实行14天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并进行核酸检测初筛。集中隔离期间的住宿费和餐饮费由个人自理。</p> <p>• 4月10日，《关于入境隔离观察后返皖(来皖)等人员健康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 异地隔离期满的入境人员，在隔离期间医学观察状况正常者，隔离期满后可自驾车或乘坐公共交通工具返皖(来皖)，途中须全程佩戴医用外科口罩，人员返皖后应主动向社区(村委会)报告，纳入社区(村委会)健康管理；异地隔离入境人员隔离期间经2次核酸检测(至少间隔1天)、1次血清抗体检测均为阴性，可以在集中隔离7天后转为在入境隔离地居家观察；当地无条件继续隔离观察的，可由省内目的地安排专车或自驾车或乘坐公共交通工具返皖(来皖)，途中须全程佩戴医用外科口罩或医用防护口罩(N95)，返回住地后居家隔离7天。人员返皖后应主动向社区(村委会)报告，纳入社区(村委会)健康管理。</p>
19	湖南	长沙黄花国际机场	<p>• 3月25日，省政府新闻发布会 对于来自疫情严重国家地区的人员，在定点场所进行流行病学调查和核酸检测，无异常者，集中隔离医学观察14天；不适合集中隔离的，经评估后，可实行居家隔离医学观察；短期来湘商务活动的，由相关单位做好防控措施，可不实行隔离。对于来自其他国家地区的人员，核酸检测为阴性的，实行居家隔离医学观察，由社区负责管理。</p>
20	云南	昆明长水国际机场	<p>• 3月26日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境外疫情输入防控工作的通告》 一、自2020年3月27日零时起，14天内有境外旅居史从航空口岸入境来滇人员(包括入境中转人员)，由第一入境地组织实施集中隔离观察14天，并进行核酸检测。隔离及隔离观察期间产生的转运费用、食宿费用自理。经自愿自费进行2次核酸检测呈阴性及1次血清抗体检测呈阴性的入境人员，可以在集中隔离7天后，再居家隔离7天。 二、加强边境口岸疫情防控，严格落实属地责任，发挥边境联防联控机制作用，按有关规定对入境人员实施分类管理。对持护照或14天内有第三国旅居史、从陆路口岸入境的人员，由入境地组织实施集中隔离观察14天，并进行核酸检测。隔离及隔离观察期间产生的转运费用、食宿费用自理。经自愿自费进行2次核酸检测呈阴性及1次血清抗体检测呈阴性的入境人员，可以在集中隔离7天后，再居家隔离7天。 三、所有计划入境来滇人员，要在抵达之前3天向机关企事业单位、宾馆酒店、社区(村组)或家庭成员报告入滇信息，收到相关信息的单位或家庭成员应及时向社区(村组)报告。 四、海关对境外入滇人员做好口岸卫生检疫，对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密切接触者及有发热或呼吸道症状等入境人员，及时移交口岸所在地指定的定点医疗机构留观和隔离治疗，确保分类转送、无缝对接。对边检、海关、机场、火车站、社区等各个环节排查的14天内有境外旅居史的入境来滇人员，采取“点对点”闭环运作，转运至当地集中隔离观察点。</p>
21	贵州	贵阳龙洞堡国际机场	<p>• 3月9日，《贵州省入境温馨提示》 一、根据贵州省疫情防控相关措施，对境外来黔人员，无论外国公民和本国公民，一视同仁，无差别地执行相关防控措施，并将充分照顾当事人合理关切，尊重其宗教和风俗习惯，提供必要的保障和协助，请充分理解并积极配合。境外来黔方式包括境外直接进入或从国内其他城市中转进入。 二、主动配合海关、边检、机场、民航、高铁(火车站)、客运站等部门和机构，认真填报《健康申报表》等，如实填写个人信息，并积极配合疫情防控有关部门实施体温检测、医学巡查、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等疫情防控措施。 三、如来自疫情严重的国家或地区，需集中隔离医学观察14天，集中隔离点为属地政府指定的场所；如来自14天内有疫情的国家或地区，需居家隔离医学观察14天，无居所的，安排在指定场所集中隔离医学观察14天；如来自14天内无疫情的国家或地区，将纳入社区网格化管理，自我观察14天。 四、对境外来黔人员中的确诊病例、疑似病例、可疑症状的人员，无论来自任何国家或地区，由民航、铁路、公路等相关管理部门移交属地政府定点医院隔离</p>

			治疗。
22	福建	福州长乐国际机场 厦门高崎国际机场	<p>• 3月18日发布《关于进一步做好境外入闽人员健康管理的公告》</p> <p>一、自2020年3月19日零时起，对所有14天内有境外（含台港澳）旅居史、目的地为福建的入闽人员，无论是外国公民还是中国公民一视同仁，实行14天集中医学观察。</p> <p>二、70周岁以上的老年人、未成年人、孕产妇、患有基础性疾病等原因不适宜集中医学观察的人员，经提前申请获得批准，并签订居家观察告知、承诺书，入境后可实行14天居家医学观察，执行居家医学观察健康管理要求。</p> <p>三、集中医学观察期间产生的费用由观察对象自行承担，对确有困难和特殊情况的可视情减免。我们将充分照顾当事人合理关切，尊重其宗教和风俗习惯，妥善安排好食宿，提供必要的协助。</p> <p>四、所有境外入闽人员要主动配合海关、边检、机场、民航、高铁（火车）站、汽车客运站等单位和机构，如实填报个人健康信息，并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实施体温检测、医学巡查、集中医学观察等措施。对刻意隐瞒、虚报境外（含台港澳）旅居史，拒不接受集中医学观察或治疗，或不遵守居家观察有关规定，或是其他扰乱疫情防控工作的行为，造成新冠肺炎疫情传播的，将依法依规追究责任。</p> <p>在口岸入境的时候，要严格遵守入境口岸卫生检疫防控措施，包括在入境的时候要全面如实填报《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健康申明卡》，遇到发热、乏力、干咳、呼吸困难等不适症状，或者14天内有过重点疫情高发国家和地区的旅居史，或者接触过来自疫情高发地区的有症状的患者，必须主动向入境口岸的海关申报。</p>
23	吉林	长春龙嘉国际机场	<p>• 3月20日，吉林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应急响应级别由省级二级响应调整为省级三级响应。</p> <p>境外人员返（来）吉之前入境之前，通过侨联和其亲属向境外人员反馈我省疫情形势和防控政策，希望大家回国之前有充分的心理准备。同时，相关部门要了解在境外是否有同确诊病例或者疑似病例接触的情况，了解航班和入吉路线。</p> <p>入境之后，由我省和相关口岸建立联防联控机制，实行安全转运。转运过程中，有严管的四个节点，入境口岸有测温和检疫；入境之后在当地不停留，如在北京上飞机的人，我省统一要求体温检测；同时每个人发放一个N95口罩；上飞机之后原则上从国外来（回）吉林的人员，按照航空公司布局在一个相对集中的区域里。</p> <p>到达之后，如果经停北京，或者经停其他地方后抵达我省机场后，由属地政府组织疾控相关部门对进行体温检测，并且安排专车安全转运，到达指定地点进行集中隔离医学观察。</p> <p>• 5月10日，吉林市舒兰市为高风险地区，丰满区为中风险地区，吉林市城区比照高风险地区实行升级管控。</p>
24	黑龙江	哈尔滨太平国际机场	<p>• 3月25日18时起，黑龙江疫情防控应急响应级别由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二级响应调整为三级响应。</p> <p>哈尔滨海关将在全省各口岸严格实行对进境运输工具100%登临检疫，对入境人员100%查验健康申明卡、100%进行体温监测、100%实施流行病学调查。对重点布控和排查发现有症状及其他异常人员进行采样检测，其他未采样人员由地方卫健部门进行采样检测，共同实现对入境人员100%采样检测。对完成以上检疫措施的入境人员由地方政府100%实施集中隔离。</p> <p>• 4月28日，黑龙江省政府新闻发布会，针对国内外疫情防控形势新的重大变化，黑龙江省进一步做细做实“外防输入、内防反弹”有关措施，对入境人员一律实行“3次核酸检测+1次血清抗体（IgM和IgG）检测”。</p>
25	广西	南宁吴圩国际机场 桂林两江国际机场	<p>• 3月24日《关于进一步加强境外旅行史申报等工作的通知》</p> <p>要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提醒督促近期有拟从境外返桂来桂人员的家庭，提前48小时主动如实向属地乡镇（街道）、村（社区）和境外返桂来桂人员所在单位或家庭成员的工作单位，报告拟入境人员的姓名、现所在国家及城市、返程日期、具体行程（含转机）、所乘交通工具、身体状况、联系方式等信息。境外返桂来桂人员到达口岸、机场、车站后，要引导其主动如实填报境外旅居史（近14天内）、身体状况、与确诊或疑似病例接触史等个人情况。各级疫情防控指挥部收到相关信息后要第一时间逐级上报至自治区疫情防控指挥部。</p> <p>对所有境外返桂来桂人员一律进行体温检测、核酸检测（入境时已进行核酸检测的除外）等医学检查，根据检查结果采取不同医学处置措施。核酸检测呈阳性或有发热、咳嗽等症状的立即送定点医院隔离治疗，并开展流行病学调查工作；呈阴性的在返桂来桂目的地进行14天的集中隔离医学观察。</p>
		海口美兰国际机场	<p>• 4月1日《关于做好下一阶段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p> <p>强化入境抵琼口岸管控。对所有直接入境人员，做好“三查三排一转运”工作。“三查”即查验健康申报、开展体温筛查、实施医学巡查；“三排”即流行病学排查、医学排查、实验室检测排查；在检疫处置环节落实“一转运”。除特殊情况申请居家隔离观察外，所有境外入境人员均应转送至集中隔离观察点进行14天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并领取海南健康码，在入境当天和第13天各进行一次核酸检测。</p> <p>强化入境抵琼人员管控。加强部门联动，落实境外旅居史人员排查、转运、隔离全过程管控措施，形成闭环管理，无缝对接。严格居家隔离人员的评估标准，全面落实一人一户、贴封条、视频监控或24小时专人值守、每日不少于两次测温、每日至少一次清洁消毒和社区服务等6项居家隔离措施。</p>

26	海南	海口美兰国际机场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	<p>全面落实一人一户、贴封条、视频监控或24小时专人值守、每日不少于两次测温、每日至少一次清洁消毒和社区服务等6项居家隔离措施。</p> <p>• 4月16日海南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下发《关于调整疫情输入防范有关工作的通知》</p> <p>调整重点地区管控范围。将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列入重点地区管控范围，有黑龙江省哈尔滨市、绥芬河市，内蒙古自治区满洲里市旅居史人员，必须持有当地7天内核酸检测阴性结果证明才能入境。调整广东省入境人员政策。广东省揭阳市，广州市越秀区、白云区，深圳市宝安区等四个重点管控地区入境人员，在入境口岸（包括机场、三港一站）集中采样，做好相关登记和后续健康管理服务。对持有当地7天内核酸检测阴性或既往血清特异性保护抗体检测阳性证明的，可正常通行。要求关口前移精准防控。未在我省确定的国内重点管控地区滞留超过24小时以上，从其他地区到重点管控地区转乘飞机、轮渡、火车等入境人员，在到达目的地前，要签署未有重点地区旅居史承诺书，到达目的地后凭承诺书正常通行。</p>
27	甘肃	兰州中川国际机场	<p>• 3月14日，《关于进一步加强境外来甘返甘人员疫情防控的通告》</p> <p>一、境外来甘返甘人员，无论中国公民还是外国人，无论通过境外直接进入或从国内其他城市中转进入我省，必须第一时间主动将本人基本信息、健康状况、活动轨迹向车站、机场检疫人员如实报告，并自觉配合疾控部门严格落实检验检疫、留观等防控措施。</p> <p>二、对刻意隐瞒接触史、旅居史、故意谎报病情或拒不执行疫情防控措施，引发新冠肺炎病毒传播或造成传播危险的境外来甘返甘人员，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p> <p>三、用工单位要按照“谁用工、谁负责”“谁经营、谁负责”的原则，主动向所在乡镇、街道、社区报告境外来甘返甘人员信息。如不及时报告，造成疫情传播风险的，将依法依规追究责任。</p> <p>四、乡镇、街道、社区、村组和接待单位、宾馆酒店等必须做好境外来甘返甘人员的信息登记和健康登记，第一时间向当地疫情防控部门报告，及时排查、管控入境人员并配合做好集中留观等工作。对不按规定报告入境人员信息和落实防控责任的，将依法依规严肃处理。</p> <p>• 3月23日，《关于进一步加强境外来兰返兰人员排查管控工作的通告》</p> <p>境外拟来兰返兰人员，无论是中国公民还是外籍人士，入境前须提前申报身份信息、健康状况、出发国家、入境时间、入境口岸、航班车次、抵兰时间等信息；入境后严格执行入境地和目的地境外疫情防控措施。</p> <p>境外来兰返兰人员抵兰落地、下车后，须配合工作人员进行核酸检测，检测阳性者直接转运定点医院治疗；检测阴性者由目的地地区县政府接回本区县集中留观点，一律集中隔离医学观察14天，食宿费用本人自理。</p> <p>• 4月21日，《关于进一步做好当前形势下全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补充通知》</p> <p>境外人员在第一入境地已集中隔离14天的，来甘后在出示集中隔离14天证明和7天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后，应主动配合社区做好健康监测管理，并于第七天再次进行核酸检测，其间出现异常情况，社区要及时向当地联防联控领导小组报告；如不能提供集中隔离证明和核酸检测报告，当地联防联控领导小组落实集中隔离14天，并进行不少于两次核酸检测。</p> <p>• 自5月11日16时起，甘肃省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响应级别由三级响应调整为四级响应。</p>
28	青海	西宁曹家堡国际机场	<p>• 3月6日12时起，青海省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由三级响应调整为四级响应。</p> <p>于3月5日起，在西宁机场和火车站分别设立了接待服务点，以掌握境外人员航班、车次信息，安排乘务人员在到达前提示旅客进行主动登记，认真开展人员排查、信息登记、体温检测等工作，并安排专车接送，尽量避免不必要的接触，并视情况采取居家隔离、集中隔离等防控措施。</p> <p>将严格排查管控来华(回国)人员，进一步加强海关、边防检查、出入境检验检疫、外事办等部门联动，做到无缝衔接，严密做好风险管控、隐患排查、病例转运、隔离治疗、医学观察和信息反馈各项工作。</p> <p>• 3月19日，青海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第十三场发布会，对疫情期间境外来青返青人员，一律居家隔离或集中隔离14天，落实柔性管理服务措施。对所有境外来青返青人员，全部落实健康申报制度。本人必须如实填报本人健康状况和境外旅居史、返程安排。</p> <p>• 4月7日，青海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第十七次视频会议，对确需回国的人员，将详细登记拟回国返青的相关信息，并明确告知入境后将在第一入境点所在省份集中隔离14天；隔离期间经自愿自费进行2次核酸检测呈阴性及1次血清抗体检测呈阴性的，可以在集中隔离7天后，改为居家隔离7天，以保障境外返青人员安全、健康、顺利返回工作生活学习岗位。</p>
29	宁夏	银川河东国际机场	<p>• 3月18日，自治区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指挥部下发通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从即日起，对境外来宁返宁的中国公民和外籍人士（不包含入境后已在国内满14天且身体健康人员），均转送至集中隔离点隔离观察14天，并立即进行核酸检测。集中隔离观察期间，隔离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p>
30	新疆	乌鲁木齐地窝堡国际机场	<p>• 3月19日零时起，境外来疆返疆的中国公民或外国公民，通过境外直接进入或从国内其他城市中转进入新疆，须第一时间主动向车站、机场等检疫人员和社区工作人员如实报告相关信息，并积极配合有关单位做好核酸检测、集中隔离14天等疫情防控措施，相关费用由个人承担。</p> <p>境外来疆返疆的中国公民或外国公民隔离期间如出现相关症状，要迅速做好个人防护，由各集中隔离点专车送发热门诊就诊排查。检查费用及确诊病例、疑似病例的诊疗费用按照国家政策报销。主动参加医疗保险的人员，医疗费用原则上由患者个人承担。对隐瞒接触史、旅居史、谎报病情或拒不执行疫情防控措施，引发新冠肺炎病毒传播或造成传播危险的，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p>

		际机场	病例的诊疗费用按医保政策报销。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人员，医疗费用原则上由患者个人负担。对隐瞒接触史、旅居史、谎报病情或不执行疫情防控措施，引发新冠肺炎疫情传播或造成传播危险的境外来疆返疆人员，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31	西藏	拉萨贡嘎国际机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到3月25日，西藏已连续55天无新冠肺炎新增确诊或疑似病例，目前西藏已启用“健康码”，进藏人员可关注“西藏政务服务”微信公众号“健康登记系统”，进行填报、查看、验证。根据进藏人员疾病史、体温检测、旅居史等情况生成“红码”“黄码”“绿码”。“红码”人员须在定点医院诊治或集中隔离医学观察；“黄码”人员须严格执行居家隔离或集中定点隔离措施，每天测量体温2次，通过健康登记系统进行每日健康打卡；“绿码”人员须加强防护，配合做好体温检测等疫情防控工作。填写后为“绿码”人员无需隔离。</li> </ul>

**\*注：以上信息截止6月4日，数据来源于各大信息网站，仅供参考。最新详情请关注国家移民管理局等相关网站。**











Vertical line on the left side of the page.

















Vertical line on the left side of the page.





Vertical line of text on the left side of the page.

Vertical line of text on the left side of the page.





Vertical line on the left side of the page.

Vertical line on the left side of the page.

Vertical line of text on the left margin, possibly a page number or header.











# 公告

2020年4月8日

星期三



## 关于中国籍旅客乘坐航班回国前填报防疫健康信息的公告

尊敬的旅客：

根据《中国民用航空局、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关于中国籍旅客乘坐航班回国前填报防疫健康信息的公告》，为确保您的出行顺利，避免不必要的损失，请购买下述国家回国机票的中国籍旅客务必严格按照公告要求执行并注意以下信息：

一、自2020年4月8日起，已购票的中国籍旅客在登机前需要提前通过“防疫健康码国际版”微信小程序，逐日填报个人资料、健康状况、近期出行情况等信息。特殊情况可由他人代为填报。

二、2020年4月8日至4月22日为过渡期。过渡期内乘坐航班的中国籍旅客，应于4月8日起连续逐日填报。过渡期后乘坐航班的，应于登机前第14天起连续逐日填报。

三、若您未按上述要求填报，将无法登机。若您填报虚假信息，将导致行程受阻，并须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四、我们将根据有关部门要求，在登机前查验您的健康码核查结果，请您主动配合。因未按上述要求填报或填报虚假信息导致“人员健康信息审核未通过”的，您将被拒绝登机。被拒绝登机的旅客要求退票或变更客票的，我们将依据客票使用条件办理。

感谢您的理解与支持！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四月八日

备注：

1.相关国家包括：意大利、美国、西班牙、德国、伊朗、法国、韩国、瑞士、英国、荷兰、奥地利、比利时、挪威、葡萄牙、瑞典、澳大利亚、巴西、土耳其、马来西亚、丹麦、加拿大、以色列、捷克、爱尔兰、菲律宾、泰国

2.上述国家可能动态调整，请及时关注“中国民用航空局”“中华人

## 防疫健康码国际版常见问题解答

一、我只有国外手机号，登陆程序填写手机号后始终无法收到验证码怎么办？

答：如您使用国外手机号登陆，请务必依规范格式进行号码输入，以号码为7512345678的英国手机为例，请输入+447512345678。在国家代码44与手机号码间请注意不要加入0等在当地拨打时需加入的数字。由于不同国家情况不同，可向当地电讯公司咨询号码构成规范。由于跨国发送短信涉及多家电信运营商，如确因各种技术原因无法收到验证码，请尝试绑定中国手机号码。所绑定的手机号仅为接收验证码和紧急联络时使用，可使用父母或近亲友的中国手机号并及时向对方获取接收到的验证码。输入中国手机号时无需输入国家代码86。

二、我的健康码由他人代填，且代填人不和我乘坐同一个航班，我该怎么办？

答：登机前，您需要请代填人将您的防疫健康码国际版截（最近一次生成的有效二维码）屏发给您，并展示给航空公司工作人员。

三、“上传护照复印件”和“上传手持护照的图片”失败怎么办？

答：图片无法正常上传系网络条件不佳且照片过大导致上传超时造成。如遇此问题，建议切换网络，如从WIFI网络切换至移动网络或从移动网络切换至WIFI网络重新尝试，并在信号良好区域填报，或对照片尺寸进行缩小处理后再次上传。

四、如果我暂时买不到机票，是否可以填报？

答：暂未购得机票人员可在购买到机票前即开始填报相关信息，在系统中填写预计乘机回国日期即可，是否有机票不影响填报以及连续天数累计。

五、我误选了有“干咳”症状并提交，系统提示在航班起飞前无法达到相关要求，需联系航空公司及时办理退票或改签手续。我该怎么办？

答：填报信息一旦提交、生成当日二维码后无法修改，只能再次填报并重新连续填14天。再次提醒大家填报信息务必谨慎。如果确有误填，请联系12308热线并提供相关证据以便后台进行处理。

六、我并不在公告中的国家，但经公告中的国家转机回国，是否需要填报？

答：出发地系公告中国家的需填报，如只是在公告中国家中转且不出机场，无需填写。

七、回国航班分多段，应填报哪一趟？

答：航班信息填写最后一程回国的航班号。

八、我已认证成功并填报后发现航班取消，或者地址信息填写错误，怎么处理？

答：认证成功的填报人姓名和认证身份信息将不能再作修改（再次进入填报页面将呈现灰色），其余信息在再次填报时均可进行修改。信息修改不影响自首次填报日开始的累计填报天数。

九、我使用的微信是家人注册并实名认证过的，能否通过修改微信实名信息，变成自己的再登陆程序？

## 健康码信息



绿色登机码：即日起可以登机（如登机日非当日，需保持至登机当日为连续14天）



绿色码：填报情况正常，填报天数不足需继续填报（不得登机）



2.上述国家可能动态调整,请及时关注“中国民用航空局”、“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等官方网站信息。



答:填报需要通过本人名下实名认证过的微信登陆。如微信不是使用您本人的实名认证,可进入微信“我-支付-右上角支付管理-实名认证”进行更换。

十、我持有外国护照和香港特区护照,使用外国护照购买了机票,填报时应填报哪一本信息?

答:请使用中国证件填报,“旅行证”以外的中国旅行证件,请均从“护照”入口填写。

十一、我选择有身份证入口进行填报,登机时是否需要出示国内身份证?

答:身份证信息用于核验人员身份信息。登机所需证件请以航空公司要求为准。



灰色码:未连续填报,可补填(不得登机,注:灰码可补填,但补填次数有限制,以系统显示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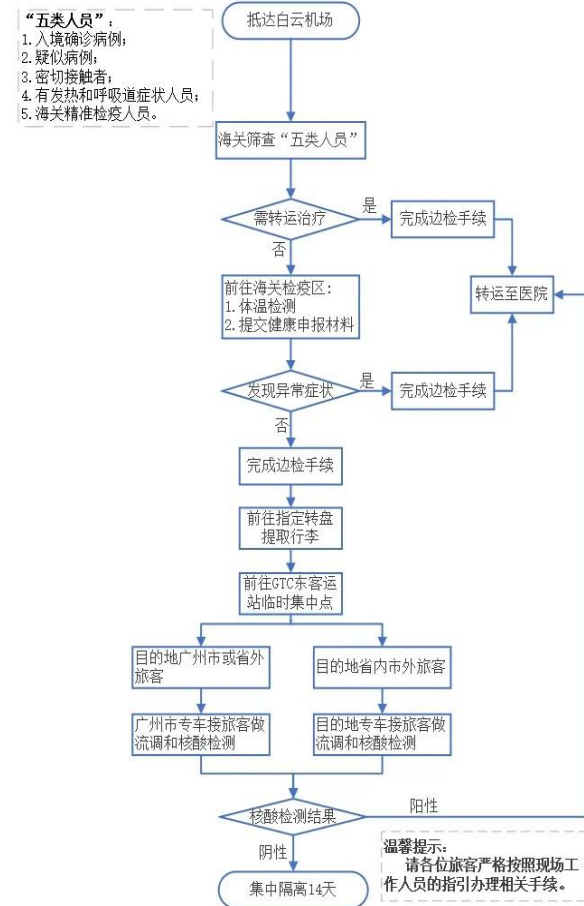
红色码:填报情况异常,需重新开始计算填报天数(不得登机)

北京入境流程图						
国航第一入境点 (有效期: 5月1日至5月31日)						
始发地	区域	国家	航线	航班号	起飞班期 (当地时间)	第一入境点
北京	北美	美国	北京首都-洛杉矶	CA987/8	周7	天津
		加拿大	北京首都-温哥华	CA991/2	周7	沈阳
		法国	北京首都-巴黎	CA933/4	周3	天津
		丹麦	北京首都-哥本哈根	CA877/8	周1	石家庄
	欧洲	白俄罗斯	北京首都-明斯克	CA721/2	周5	呼和浩特
		瑞典	北京首都-斯德哥尔摩	CA911/2	周5	天津
		波兰	北京首都-华沙	CA737/8	周5	太原
		奥地利	北京首都-维也纳	CA841/2	周6 (5月9日起执行)	沈阳
		俄罗斯	北京首都-莫斯科	CA909/10	周7	呼和浩特
		希腊	北京首都-雅典	CA863/4	周6	石家庄
	亚洲	柬埔寨	北京首都-金边	CA745/6	周3/4	郑州
		缅甸	北京首都-仰光	CA905/6	周7	郑州
		印度	北京首都-德里	CA947/8	周1/2	太原
		阿联酋	北京首都-迪拜	CA941/2	周4/5 (5月7日起执行)	西安
曼谷		北京首都-曼谷	CA979/80	周2	青岛	
巴基斯坦		北京首都-伊斯兰堡-卡拉奇	CA945/6	周5	西安	
韩国		北京首都-首尔仁川	CA123/4	周5	青岛	
上海		欧洲	德国	上海浦东-法兰克福	CA935/6	周6
英国	上海浦东-伦敦希思罗	CA849/50	周5	/		
成都	亚洲	日本	上海浦东-东京成田	CA929/30	周4	/
尼泊尔	成都-加德满都	CA437/8	周7	/		
新加坡	成都-新加坡	CA403/4	周1	/		

飞机落地后, 检疫人员将上机, 对所有旅客进行**测温**等检查。如果旅客出现发热或者呼吸道症状, 将会被直接送往定点医院接受检查。而其他旅客在该机场办理**入境手续和行李清关**, 以及接受**流行病学调查**, 部分机场会进行**病毒核酸检测**。在旅客完成全部流程后, 检疫人员认为符合登机条件的旅客可以**继续搭乘原飞机前往北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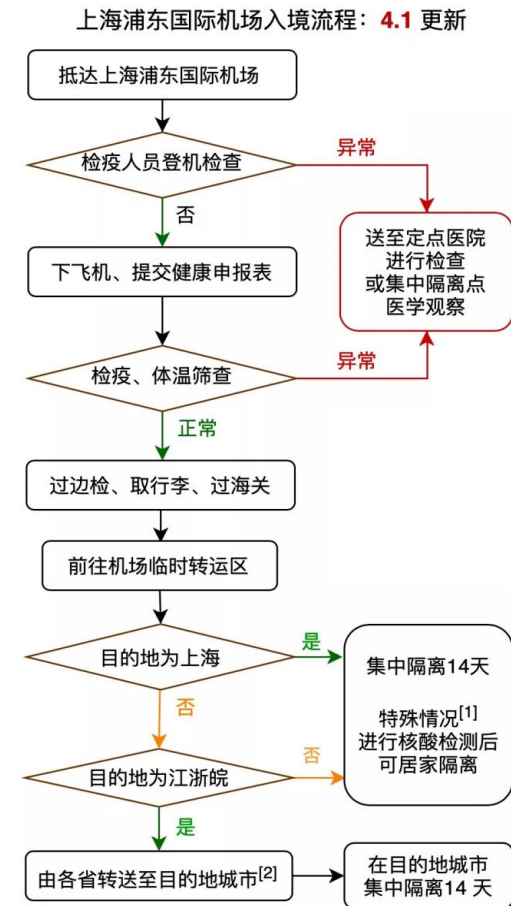
### 广州入境流程图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入境旅客流程指引 (2020. 3. 27更新)



### 上海入境流程图

上海浦东国际机场入境流程: 4.1 更新



[1] 特殊情况指老人、未成年人、孕产妇、行动不便的、有老人或小孩需要看护的、患有基础性疾病等原因不适宜集中隔离的人员。  
 [2] 江苏旅客先集中乘车至苏州昆山, 再转乘至目的地; 浙江旅客先集中乘车至嘉兴大云, 再转乘至目的地; 安徽旅客先集中乘车至合肥, 再转乘至目的地城市。